

瑜伽師地論・攝決擇分

《菩薩地決擇並科判》

譯者：玄奘法師

科判：韓清淨

編輯：林崇安

佛法教材系列 E6

財團法人內觀教育基金會出版

編 序

漢地所傳的《瑜伽師地論》是彌勒菩薩說，經由無著菩薩編輯而傳出，唐玄奘法師由梵譯漢（648AD），共 100 卷，分成五分：〈本地分〉卷 1~50，〈攝決擇分〉卷 51~80，〈攝釋分〉卷 81~82，〈攝異門分〉卷 83~84，〈攝事分〉卷 85~100。此論收錄在《大正藏》第 30 冊，編號是 No.1579。另有西藏譯本存在，經由相互比對，有助於義理的進一步理解。

〈本地分〉分成十七地：五識身相應地、意地、有尋有伺等三地、三摩呬多地、非三摩呬多地、有心無心二地、聞所成地、思所成地、修所成地、聲聞地、獨覺地、菩薩地、有餘依地、無餘依地。

此處所編的【內觀教育版】，是將論文重新分段標點並編上科判，使其段落分明，便於誦讀、分析與比對。凡有所校訂或補正的字句，都用括號〔 〕標出。

今所整理出的是〈攝決擇分〉中的「菩薩地」，係編在《瑜伽師地論》第 72-80 卷上。

願此工作，有助於學佛者在義理和實踐上的增進。

林崇安 2003.2

於桃園縣[中壢市]內觀教育基金會

目錄

〈攝決擇分〉

(科判摘要)

丙十一、菩薩地決擇

戊一、種性品.....	01
戊二、發心品.....	01
戊三、自他利品.....	02
戊四、真實義品.....	06
戊五、威力品.....	61
戊六、成熟品.....	62
戊七、菩提品.....	62
戊八、力種性品.....	72
戊九、施等品.....	74
戊十、菩提分品.....	92
戊十一、功德品.....	95
戊十二、住品.....	190
戊十三、地品.....	192
戊十四、建立品.....	196
戊十五、行品.....	199

《菩薩地決擇》

《瑜伽師地論·攝決擇分》卷 72-80 上
彌勒菩薩說，玄奘法師譯
林崇安編，內觀教育基金會出版

1. 本版（內觀教育版）列出《瑜伽師地論》論文，並標出科判（主要依韓清淨所編的科判）。
2. 凡是對舊譯經論有所更正的字句，都用括號〔〕標出。

丙十一、菩薩地決擇（分三）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二

丁一、結前生後

如是已說「聲聞地等」決擇。
「菩薩地」決擇，我今當說。

丁二、依品決擇（分十五）

戊一、種性品

謂如成立聲聞種性，當知成立菩薩種性亦復如是。

戊二、發心品（分二）

己一、種類（分二）

庚一、辨十發心（分三）

辛一、標

復次，有十發心。

辛二、列

謂世俗受發心、得法性發心、不決定發心、決定發心、不清淨發心、清淨發心、羸劣發心、強盛發心、未成果發心、已成果發心。

辛三、釋（分十）

壬一、世俗受發心

世俗受發心者，謂諸菩薩未入菩薩正性離生所有發心。

壬二、得法性發心

得法性發心者，謂諸菩薩已入菩薩正性離生，及迴向菩提諸聲聞等所有發心。

壬三、不決定發心

不決定發心者，謂非彼種性，設彼種性復退還法所有發心。

壬四、決定發心

與此相違，當知名為決定發心。

壬五、不清淨發心

不清淨發心者，謂如有一，或隨他轉，或被陵逼不揆不量，或怖王難，或怖賊難，或怖鬼難，或怖退轉，或為活命，或為利養恭敬因緣，或復矯誑，如是等類而發心者，當知皆名不清淨發心。

壬六、清淨發心

與此相違而發心者，名清淨發心。

壬七、羸劣發心

羸劣發心者，謂如有一已發心菩薩，貪瞋癡纏所蔽伏故，捨於正行，處於邪行。

壬八、強盛發心

與此相違，名強盛發心。

壬九、未成果發心

未成果發心者，謂從勝解行地乃至第十地所有發心。

壬十、已成果發心

已成果發心者，謂如來地所有發心，如世尊言：「我已解脫難行之行，我於一切難行之行極善解脫，自正願滿，亦令於他趣證菩提。」

庚二、略不說餘

此十發心，幾染污、幾不染污等廣決擇文，更不復現。

己二、隨護（分二）

庚一、標

復次，有四種心，菩薩應當恒常隨護：

庚二、列

一聞思所成心；

二悲心；

三資糧心；

四修所成心。

戊三、自他利品（分二）

己一、正行邪行別（分二）

庚一、正行（分二）

辛一、辨九正行（分三）

壬一、標

復次，菩薩有九正行，依於自義及與他義：

壬二、列

- 一於生死正行；
- 二於有情正行；
- 三於自己正行；
- 四於諸欲正行；
- 五於身語意業正行；
- 六於不應損惱有情正行；
- 七於無間修善法正行；
- 八於內心奢摩他正行；
- 九於增上慧法毘鉢舍那正行。

壬三、釋（分九）

癸一、於生死

云何菩薩於生死中行於正行？
謂如病者於所有病，於辛苦樂。

癸二、於有情

云何菩薩於諸有情行於正行？
謂如良醫於有病者。

癸三、於自體

云何菩薩於自體上行於正行？
謂如善巧家長於未成就幼童。

癸四、於諸欲

云何菩薩於諸欲中行於正行？
謂如商主行於商路，於諸財貨。

癸五、於三業

云何菩薩於身語意業行於正行？
謂如浣染衣者於諸衣服。

癸六、於不惱他

云何菩薩於不應損惱有情行於正行？
謂如慈父於己膝上放失便利嬰孩小兒。

癸七、於修業法

云何菩薩於無間修諸善法中行於正行？
謂如求火者施功於燧。

癸八、於奢摩他

云何菩薩於內心奢摩他中行於正行？
謂如其主於能致財可委付者。

癸九、於毗鉢舍那

云何菩薩於增上慧法毘鉢舍那中行於正行？
謂如善幻者於諸幻事。

辛二、略不說餘

餘決擇文，更不復現。

庚二、邪行（分三）

辛一、標

復次，若於五種有情眾中，起邪行時，說名無哀、無愍、無有傷嘆：

辛二、略不說餘

- 一於乞求者；
- 二於危厄者；
- 三於有恩者；
- 四於樂樂者；
- 五於樂法者。

辛三、釋（分二）

壬一、釋有情眾（分五）

癸一、乞求

言乞求者，略有五種：

- 一求飲食；
- 二求衣服；
- 三求房舍；
- 四求病緣醫藥資具；
- 五求救護。

癸二、危厄

其危厄者，亦有五種：

- 一住艱乏者；
- 二住迷亂者；
- 三來歸依者；
- 四相投委者；

五來拜觀者。

癸三、有恩

其有恩者亦有五種：

一母；

二父；

三妻子；

四奴婢僕使；

五朋友兄弟親屬宰官。

癸四、樂樂

其樂樂者亦有五種：

一愛樂事業興盛樂；

二愛樂事業興盛不乖離樂；

三愛樂時節變異苦遠離樂；

四愛樂解疲倦樂；

五愛樂求昇進樂。

癸五、樂法

其樂法者亦有五種：一樂說正法、二樂受持讀誦、三樂論議決擇、四樂教授教誡、五樂法隨法行。

壬二、釋其邪行

此中，邪行者，謂於是中，或作加行故，或不作加行故，或不饒益加行故，或中庸加行故，應知其相。

己二、不堪任堪任別（分二）

庚一、辨不堪任（分四）

辛一、標

復次，於有情中有五種不堪任性。若諸有情成就此者，諸佛如來尚難化度，況諸菩薩，或復餘者！

諸佛如來雖欲於彼作義利樂，然彼不能領受所作義利樂事。又於所作能為障礙，況諸菩薩，或復餘者！

辛二、徵

何等為五？

辛三、列

一、於清淨無堪任性；

二、於加行無堪任性；

三、於彼果成辦無堪任性；

四、於加行及彼果成辦無堪任性；

五、於攝受饒益無堪任性。

辛四、釋（分五）

壬一、於清淨

於清淨無堪任性者，謂如有一，本性無有般涅槃法。

壬二、於加行

於加行無堪任性者，謂如有一，同般涅槃法相續已熟，於此無間造作積集能障正加行業，由此因緣，於現法中無有堪能修正方便。

壬三、於彼果成辦

於彼果成辦無堪任性者，謂如有一，同般涅槃法相續未熟，不作不集能障正加行業，由此因緣，無有功能成辦彼果。

壬四、於加行及彼果成辦

於加行及彼果成辦無堪任性者，謂如有一，同般涅槃法相續未熟，於此無間造作積集能障正加行業，由此因緣，俱無堪能。

壬五、於攝受饒益

於攝受饒益無堪任性者，謂如有一，於此無間造作積集能感定受貧窮匱乏、苦惱之業，由此因緣，於現法中無有堪能令彼巨富無匱安樂。

庚二、翻例堪任

與此相違，當知五種有堪任性。

戊四、真實義品（分三）

己一、五事（分二）

庚一、略標

復次，若欲了知真實義者，當先了知略有五事。

庚二、別辨（分二）

辛一、初頌攝（分二）

壬一、頌列

嗚柁南曰：

總舉別分別，有實世俗事，若生若異等，相行等色等。

壬二、長行釋（分十一）

癸一、總舉

云何五事？

一、相；

二、名；

三、分別；

四、真如；

五、正智。

癸二、別分別（分五）

子一、相

何等為相？

謂若略說，所有言談安足處事。

子二、名

何等為名？

謂即於相所有增語。

子三、分別

何等為分別？

謂三界行中所有心、心所。

子四、真如

何等為真如？

謂法無我所顯聖智所行，非一切言談安足處事。

子五、正智（分四）

丑一、徵

何等為正智？

丑二、標

謂略有二種：

丑三、列

一唯出世間正智；

二世間出世間正智。

丑四、釋（分二）

寅一、唯出世間（分二）

卯一、徵

何等名為唯出世間正智？

卯二、釋（分二）

辰一、通達真如

謂由此故，聲聞、獨覺諸菩薩等通達真如。

辰二、淨所知障

又由此故，彼諸菩薩於五明處善修方便，多住如是一切遍行真如智故，速證圓滿所知障淨。

寅二、世間出世間（分二）

卯一、徵

何等名為世間出世間正智？

卯二、釋（分三）

辰一、辨差別（分二）

巳一、聲聞、獨覺

謂聲聞、獨覺以初正智通達真如已，由此後所得世間出世間正智，於諸安立諦中，令心厭怖三界過患，愛味三界寂靜。

巳二、菩薩

又由多分安住此故，速證圓滿煩惱障淨。

辰二、釋得名

又即此智，未曾得義名出世間，緣言說相為境界義亦名世間，是故說為世間出世間。

辰三、舉佛說（分二）

巳一、標意

世尊依此密意說如是言：「我說有世間智、有出世間智、有世間出世間智。」

巳二、釋相

若分別所攝智，唯名為世間；

初正智所攝智，唯名出世間；

第二正智所攝智，通名世間出世間。

癸三、辨有無（分二）

子一、初三事（分二）

丑一、舉相（分二）

寅一、總問答

問：相當言有耶？當言無耶？

答：當言是有。

寅二、別問答（分三）

卯一、依假立自性差別

問：為如自性差別假立故立，如是當言有耶？

答：如是當言無。

卯二、依分別所行（分二）

辰一、問

問：為如分別所行境，如是當言有耶？

辰二、答（分二）

巳一、標有

答：如是當言有。

巳二、釋因

如是菩薩於相有性得善巧故，於諸相中善記為有，善記為無，善記為亦有亦無，善記為非有非無。彼由如是善記別故，遠離增益、損減二邊，行於中道善說法界。

卯三、依言說離言說義（分二）

辰一、問

問：此相為以言說義當言是有？為以離言說義當言是有？

辰二、答（分三）

巳一、標

答：俱由二義當言是有。

巳二、徵

何以故？

巳三、釋

若如語言安立足處，如是以言說義，當言是有。

若如自性差別假立不成就義，如是以離言說義，當言是有。

丑二、列名等

如相，名、分別亦爾。

子二、後二事

問：真如正智當言有耶？當言無耶？

答：當言是有。

癸四、辨實假（分五）

子一、相（分二）

丑一、問

問：相當言實有？當言假有？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二差別

答：實有行中當言實有，假有行中當言假有。

寅二、例所依行

有相諸行亦有二種。

子二、名

問：名當言實有？當言假有？

答：當言假有，唯於相中假施設故。

子三、分別

問：分別當言實有？當言假有？

答：二種俱有。

子四、真如

問：真如當言實有？當言假有？

答：當言實有，勝義攝故。

子五、正智（分二）

丑一、問

問：正智當言實有？當言假有？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俱有

答：當言俱有。

寅二、釋二種

此中，智是實有。若智眷屬諸心心所亦名為智，說之為假，故有二種。

癸五、辨世俗勝義（分五）

子一、相（分二）

丑一、問

問：相當言世俗有？當言勝義有？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世俗有

答：當言世俗有。

寅二、釋二因緣

由二因緣故：

一雜染起故；

二施設器故。

子二、名（分二）

丑一、問

問：名當言世俗有？當言勝義有？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世俗有

答：當言世俗有。

寅二、釋三因緣

由三因緣故：

一雜染起故；

二施設器故；
三言說所依故。

子三、分別（分二）

丑一、問

問：分別當言世俗有？當言勝義有？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世俗有

答：當言世俗有。

寅二、釋四因緣

由四因緣故：

一雜染起故；

二施設器故；

三言說隨眠故；

四言說隨覺故。

子四、真如

問：真如當言世俗有？當言勝義有？

答：當言勝義有，是清淨所緣境性故。

子五、正智

問：正智當言世俗有？當言勝義有？

答：初正智當言勝義有，第二正智當言俱有。

癸六、辨誰所生（分五）

子一、相

問：相當言誰所生？

答：當言相所生及先分別所生。

子二、名

問：名當言誰所生？

答：當言補特伽羅欲所生。

子三、分別

問：分別當言誰所生？

答：當言分別所生及相所生。

子四、真如

問：真如當言誰所生？

答：當言無生。

子五、正智

問：正智當言誰所生？

答：當言由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正智得生。

癸七、辨異不異（分三）

子一、相（分四）

丑一、與名（分二）

寅一、問

問：相與名當言異？當言不異？

寅二、答（分三）

卯一、標不可說

答：俱不可說。

卯二、釋俱有過

何以故？

俱有過故。

卯三、出過差別

異有何過？名應實有。

不異有何過？若取相時，應亦取名。

丑二、與分別（分二）

寅一、問

問：相與分別當言異？當言不異？

寅二、答（分三）

卯一、標不可說

答：俱不可說。

卯二、釋俱有過

何以故？

俱有過故。

卯三、出過差別

異有何過？分別應非相為性。

不異有何過？離分別外所有諸相，應以分別為性。

丑三、與真如（分二）

寅一、問

問：相與真如，當言異？當言不異？

寅二、答（分二）

卯一、正辨（分五）

辰一、標不可說

答：俱不可說。

辰二、釋俱有過

何以故？

俱有過故。

辰三、出過差別（分二）

巳一、異過

異有何過？諸相之勝義，應非即真如。

又修觀者應捨諸相，別求真如。

又於真如得正覺時，不應於相亦得正覺。

巳二、不異過

不異有何過？如真如無差別，一切相亦應無差別。

又得相時，應得真如。

又得真如時，亦如得相，應不清淨。

辰四、舉事喻顯（分三）

巳一、舉事（分二）

午一、舉種種（分三）

未一、說無常等

如諸行上，有無常、苦、無我共相，雖復是有，而不可說與彼諸行，若異不異。

未二、說羸重等

又如身心羸重、輕安，雖復是有，而不可說與彼身心，若異不異。

未三、說法與種

又如善、惡、無記法中種子，雖有而不可說與彼諸法，若異不異。

午二、釋俱過

何以故？

俱有過故。

巳二、引喻（分二）

午一、標舉

又如虛空遍一切故，於諸色處雖有虛空而不可說與彼諸色，若異不異。

午二、釋過

何以故？

俱有過故。

異有何過？不遍一切故，虛空應無常。

不異有何過？離色虛空應無所有。

巳三、顯理

此中道理，如其所應，當知亦爾。

辰五、引教證成（分三）

巳一、標佛說

聲聞乘中，有處世尊依於諸行，顯示不異亦非不異記別道理，如說：「苾芻！取非即蘊，亦不離蘊。」

巳二、釋體相

此中，欲貪說名為取。

巳三、顯俱過

不異有何過？誹謗蘊中善無記法不清淨過。

異有何過？於諸取中，增益常性不清淨過。

卯二、例餘

如相與真如不異非不異道理，名、分別、正智與真如，當知亦爾。

丑四、與正智

問：相與正智，當言異？當言不異？

答：如與分別俱不可說。

子二、名（分二）

丑一、與分別

問：名與分別，當言異？當言不異？

答：當言異。

丑二、與正智

問：名與正智，當言異？當言不異？

答：當言異。

子三、分別

問：分別與正智，當言異？當言不異？

答：當言異。

癸八、相（分五）

子一、相相

問：相有何相？

答：分別所行相。

子二、名相

問：名有何相？

答：言說所依相。

子三、分別相

問：分別有何相？

答：相為所行相。

子四、真如相

問：真如有何相？

答：正智所行相。

子五、正智相

問：正智有何相？

答：真如為所行相。

癸九、行相（分五）

子一、相（分二）

丑一、問

問：相有何行相？

丑二、答（分四）

寅一、無量相（分二）

卯一、標

答：應知此相，有種種行相、無量行相，由分別行相種種無量故。

卯二、列

謂色相、心相、心所有相、心不相應行相、無為相、蘊相、界相、處相、緣起相、處非處相、根相、諦相、念住相、正斷相、神足相、根相、力相、覺支相、道支相、行跡相、法跡相、奢摩他相、毘鉢舍那相、舉相、捨相、緣相、依相、地相、水相、火相、風相、空相、識相、此世界相、彼世界相、日相、月相、那落迦相、傍生相、餓鬼相、人相、四大王眾天相、三十三天相、夜摩天相、睹史多天相、樂化天相、他化自在天相、初靜慮相、第二靜慮相、第三靜慮相、第四靜慮相、空無邊處相、識無邊處相、無所有處相、非想非非想處相、起相、盡相、有相、非有相、雜染相、清淨相、見聞覺知相、已得尋求相、心隨尋伺相，如是等類餘無量相。

寅二、六相（分二）

卯一、標列

復有六相：

一有相相；

二無相相；

三狹小相；

四廣大相；

五無量相；
六無所有相。

卯二、隨釋（分六）

辰一、有相相

云何有相相？
謂解了事名分別所有相。

辰二、無相相

云何無相相？
謂不解了事名分別所有相。

辰三、狹小相

云何狹小相？
謂欲界事分別所有相。

辰四、廣大相

云何廣大相？
謂色界事分別所有相。

辰五、無量相

云何無量相？
謂空、識無邊處無色界事分別所有相。

辰六、無所有相

云何無所有相？
謂無所有處無色界事分別所有相。

寅三、五相

復有餘五相：一相相，二名相，三分別相，四真如相，五正智相。

寅四、二相（分二）

卯一、標列

復有餘二相：一本性相，二影像相。

卯二、隨釋（分二）

辰一、本性相

云何本性相？
謂先分別所生，及相所生，共所成相。

辰二、影像相

云何影像相？
謂遍計所起，勝解所現，非住本性相。

子二、名（分二）

丑一、問

問：名有何行相？

丑二、答（分二）

寅一、無量種

答：由相勢力，亦有種種無量行相。

寅二、十二種（分二）

卯一、標

又若略說有十二種：

卯二、列

- 一假說名；
- 二實事名；
- 三種類相應名；
- 四各別相應名；
- 五隨德名；
- 六假立名；
- 七共所知名；
- 八非共所知名；
- 九顯了名；
- 十不顯了名；
- 十一總名；
- 十二別名。

子三、分別（分二）

丑一、問

問：分別有何行相？

丑二、答（分二）

寅一、無量

答：由相、名勢力故，亦有種種無量行相。

寅二、七種（分二）

卯一、標

若略說者當知有七種：

卯二、列

- 一有相分別；
- 二無相分別；
- 三於境界任運分別；

四尋求分別；
五伺察分別；
六染污分別；
六無染污分別。

子四、真如

問：真如有何行相？

答：其相不可說行相。

子五、正智

問：正智有何行相？

答：若出世間正智亦有其相，不可說行相。若世間出世間正智，有取安立諦行相。

癸十、差別（分五）

子一、相

復次，若相、若影像、若顯現、若有、若戲論、若薩迦耶、若有為、若思所造、若緣生，如是等是相差別。

子二、名

若名、若想、若施設、若假言說、若世俗、若假立、若言論，如是等是名差別。

子三、分別

若分別、若思惟、若遍計、若邪道、若邪行、若越流、若不正取，如是等是分別差別。

子四、真如

若真如、若實性、若諦性、若無顛倒性、若不顛倒性、若無戲論界、若無相界、若法界、若實際，如是等是真如差別。

子五、正智

若正智、若正慧、若正覺、若正道、若正行、若正流、若正取，如是等是正智差別。

癸十一、色等（分三十六）

子一、依五法辨

問：如是五事，幾色？幾心？幾心所有？幾心不相應行？幾無為？

答：相通五種。名唯心，不相應行。分別、正智，通心及心所有。真如唯無為。

子二、依善巧辨（分四）

丑一、蘊非蘊攝

問：如是五事，幾蘊所攝？幾非蘊所攝？

答：三蘊所攝。相攝不攝。真如不攝。

丑二、界處非界處攝

問：如是五事，幾界處所攝？幾非界處所攝？

答：一切皆是界處所攝。

丑三、緣起非緣起攝（分二）

寅一、舉緣起

問：如是五事，幾緣起所攝？幾非緣起所攝？

答：三緣起攝。相攝不攝。真如不攝。

寅二、例處非處等

如緣起攝，處非處攝及與根攝當知亦爾。

丑四、諦非諦攝（分二）

寅一、問

問：如是五事，幾諦所攝？幾非諦所攝？

寅二、答（分三）

卯一、標列

答：諦有二種：一安立諦，二非安立諦。

卯二、隨釋

安立諦者，謂四聖諦。非安立諦者，謂真如。

卯三、明攝

此中，三是安立諦所攝。相亦攝亦不攝。真如唯非安立諦所攝。

子三、依四緣辨

問：如是五事，幾因緣所攝？幾等無間緣？幾所緣緣？幾增上緣所攝？

答：相一切緣所攝。名等無間緣所不攝。分別、正智四緣所攝。真如唯所緣緣攝。

子四、依四依辨

問：如是五事，幾法依所攝？幾義依？幾了義經依？幾智依所攝？

答：相三依所攝。名唯法依所攝。如相，分別亦爾。真如智所行故，義依所攝。正智唯智依所攝。

子五、依有色無色等辨（分二）

丑、一、舉色無色

問：如是五事，幾有色？幾無色？

答：相通二種。分別、正智唯無色。名與真如俱非二種，是假有故，

不可說故。

丑二、例見無見等

如有色無色，有見無見、有對無對亦爾。

子六、依有漏無漏辨

問：如是五事，幾有漏？幾無漏？

答：相通二種。二唯有漏。二唯無漏。真如漏盡所緣義，故名無漏，非漏盡相義故。正智漏盡對治義，故名無漏。

子七、依有為無為辨

問：如是五事，幾有為？幾無為？

答：相通二種。三唯有為。真如唯無為，諸行寂靜所緣義故，非諸行寂靜相義故。

子八、依有諍無諍等辨（分二）

丑一、舉諍無諍（分二）

寅一、問

問：如是五事，幾有諍？幾無諍？

寅二、答（分二）

卯一、辨

答：相通二種。二唯有諍。二唯無諍。

卯二、例

如有漏無漏，此中道理當知亦爾。

丑二、例愛味無愛味等

如有諍無諍，如有愛味無愛味、依耽嗜依出離，當知亦爾。

子九、依世間出世間等辨（分二）

丑一、舉世間出世間

問：如是五事，幾世間？幾出世間？

答：三是世間。真如是出世間。正智一分唯出世間，一分通世間出世間。真如一切言說戲論寂靜所緣義，名出世間，非超過言說戲論相義故。

丑二、例墮非墮攝

如世間出世間，墮攝非墮攝，當知亦爾。

子十、依內外辨

問：如是五事，幾內？幾外？

答：相通二種。名唯是外。分別生所攝故通二種。真如非二種。如分別，正智亦爾。

子十一、依麤細辨

問：如是五事，幾麤？幾細？

答：三通二種。真如唯細，難識義故，非相漸減極略義故。正智唯細，行細義故。

子十二、依劣勝辨

問：如是五事，幾劣？幾勝？

答：三通二種。真如唯勝，清淨所緣義故，非從下劣勝進相義故。正智唯勝，真如為所行義故。

子十三、依遠近辨

問：如是五事，幾遠？幾近？

答：一由處遠時遠故俱通二種。名、分別、正智由時遠故皆通二種。真如由二故俱非二種，以無為故。

子十四、依有執受無執受辨

問：如是五事，幾有執受？幾無執受？

答：相通二種。名、分別、正智無執受。真如俱非二種。

子十五、依同分彼同分辨

問如是五事，幾同分幾彼同分？

答：相通二種。餘非二種，唯依有色諸根建立同分彼同分故。

子十六、依因非因等辨（分二）

丑一、舉因非因

問：如是五事，幾因？幾非因？

答：四是因。真如非因。

丑二、例果非果等

如因非因，果非果、有因非有因、有果非有果，當知亦爾。

子十七、依是異熟非異熟辨

問：如是五事，幾是異熟？幾非異熟？

答：相通二種。名非異熟。分別通二種。真如俱非二種。正智非異熟。

子十八、依有非有異熟辨

問：如是五事，幾有異熟？幾非有異熟？

答：相通二種，名非有異熟，分別通二種，真如俱非二種，正智定非有異熟。

子十九、依有無所緣等辨（分二）

丑一、舉有所緣無所緣

問：如是五事，幾有所緣？幾無所緣？

答：相通二種。名無所緣。分別、正智俱有所緣。真如俱非二種。

丑二、例相應不相應等

如有所緣無所緣，相應不相應、有行無行、有依無依，當知亦爾。

子二十、依有上無上辨

問：如是五事，幾有上？幾無上？

答：四有上。真如無上，無為清淨所緣義故。

子二十一、依世非世辨

問：如是五事，幾去來今？幾非去來今？

答：四通三種。真如非三種。

子二十二、依繫不繫辨

問：如是五事，幾欲界繫？幾色界繫？幾無色界繫？幾不繫？

答：欲、色界繫三，無色界繫亦爾。正智一種，若唯出世間是不繫。若世間出世間通繫不繫。真如俱非二種。

子二十三、依三性辨

問：如是五事，幾善？幾不善？幾無記？

答：相及分別通三種，名唯無記。真如唯善，清淨善巧所緣義故，非能攝生可愛果相義故。正智唯善。

子二十四、依三慧及境辨

問：如是五事，幾聞所成聞所成境？幾思所成思所成境？幾修所成修所成境？

答：相及分別是三種，是三種境。名是聞思所成，是三種境。真如唯是修所成境。正智是修所成，是三種境。

子二十五、依空等及境辨（分二）

丑一、問

問：如是五事，幾是空是空境？幾是無願是無願境？幾是無相是無相境？

丑二、答（分二）

寅一、正辨

答：相通三種，亦三種境。名非三種是二種境。分別通三種是二種境。真如非三種是空無相境。正智通三種是空所行境。

寅二、料簡（分三）

卯一、總說空等

若無差別，總說為空無願無相，當知此中，通聞思修所成為性。

卯二、名三摩地

若唯以三摩地名而宣說者，當知此中，唯修所成為性，通世出世。

卯三、名解脫門

若唯以解脫門名而宣說者，當知此中，唯出世間修所成為性。

子二十六、依三學辨

問：如是五事，幾是增上戒增上戒眷屬？幾是增上心增上心所行？幾是增上慧增上慧所行？

答：相是增上戒增上戒眷屬，是增上心慧亦心慧所行。名是戒眷屬，亦是增上心慧所行。分別是增上心慧亦心慧所行，是增上戒眷屬。真如是增上心慧所行，非三種。正智是增上心慧亦心慧所行，是增上戒眷屬。

子二十七、依學無學辨

問：如是五事，幾學？幾無學？幾非學非無學？

答：相及分別通三種。名唯非學非無學。真如亦唯非學非無學，是無為故。正智通學及無學。

子二十八、依斷不斷辨

問：如是五事，幾見所斷？幾修所斷？幾不斷？

答：相通一切。名唯修所斷。分別通見修所斷。真如是不斷。正智亦唯是不斷。

子二十九、依四念處住辨（分五）

丑一、相

問：緣相為境修幾念住？

答：四。

丑二、名

問：緣名為境修幾念住？

答：一，法念住。

丑三、分別

問：緣分別為境修幾念住？

答：三，謂受、心、法念住。

丑四、真如（分二）

寅一、問

問：緣真如為境修幾念住？

寅二、答（分二）

卯一、法念住

答：一，法念住。

卯二、壞緣法念住

又思惟身相真如，亦修壞緣法念住。受、心、法相，當知亦爾。

丑五、正智

問：緣正智為境修幾念住？

答：三，如分別說。

子三十、依四正勤辨（分二）

丑一、伏斷捨（分二）

寅一、問

問：緣相為境，當言能捨已生未生惡不善法？當言不能捨耶？

寅二、答（分二）

卯一、舉相

答：當言伏斷故捨，非永害隨眠故捨。

卯二、例名等

如相，名、分別亦爾。

丑二、永害捨

緣真如及正智為境，當言亦由永害隨眠故捨。

子三十一、依世間靜慮等定辨（分二）

丑一、舉初靜慮

問：是五事中，思惟幾事能入世間初靜慮定？

答：思惟欲界所繫及初靜慮所繫相、名、分別。

丑二、例餘一切

如是思惟下地所繫及第二靜慮地所繫相、名、分別，能入世間第二靜慮，如是所餘靜慮、無色，如其所應，當知亦爾。

子三十二、依世靜慮等定辨（分三）

丑一、舉初靜慮

問：是五事中，思惟幾事能入出世初靜慮定？

答：即思惟欲界所繫及初靜慮地所繫相、名、分別、真如。

丑二、例至無所有處

如是乃至無所有處，如其所應，當知亦爾。

丑三、別辨非想非非想處（分二）

寅一、標唯世間

非想非非想處，本性法爾，唯是世間。

寅二、問答繫相

問：非想非非想處所繫相，當言是相耶？

答：當言無想相，亦名微細相。

子三十三、依根力辨（分二）

丑一、舉信等根

問：是五事中，信等諸法用何為自性？以何為所緣？於何為增上得根名耶？

答：分別為自性，名相為所緣，於真如、正智為增上故而得根名。

丑二、例信等力（分二）

寅一、例力名

如根名，力名亦爾。

寅二、問答位

問：於何位中得力名耶？

答：即信等根，非不信等之所陵雜。若成不雜法時，轉名為力。

子三十四、依覺支辨（分二）

丑一、世間

如根及力，如是若得菩提支，名為覺支，此是世間覺支，以分別為自性。

丑二、出世間

若依菩提支，名為覺支，此是出世間覺支，以正智為自性，真如為所緣，於覺悟安立諦為增上。

子三十五、依道支等辨（分二）

丑一、舉道支（分二）

寅一、世間

又正見等諸道支，若是世間，如前應知。

寅二、出世間

若出世間，以正智為自性，除諸戒支，安立非安立真如為所緣，於所證得一切漏盡，現法樂住為增上。

丑二、例行跡等（分二）

寅一、略標舉

如諸道支，行跡、法跡、奢摩他、毘鉢舍那等，當知亦爾。

寅二、明建立（分三）

卯一、行跡

此中，行跡依鈍根、利根、現法樂住已得未得，差別建立。

卯二、法跡（分二）

辰一、總標

若諸法跡，依能任持世俗、勝義正法，差別建立。

辰二、別釋

謂由任持增上戒世俗正法故，建立初二。

由任持所餘增上心增上慧勝義正法故，建立後二。

卯三、止觀

又由於所緣境不散亂義故，及觀察彼義故，建立奢摩他、毘鉢舍那。

子三十六、依解脫等辨（分三）

丑一、解脫（分二）

寅一、辨差別（分二）

卯一、問

問：依能解脫相及羸重二種縛故立八解脫於五事中，用誰為自性？以誰為所緣？於誰為增上？

卯二、答（分三）

辰一、自性

答：用世間出世間正智為自性。

辰二、所緣

初及第二，於諸色中以顯色相及真如相為所緣。

第三，即諸色中以攝受相及彼真如相為所緣。

次四種，各以自相為所緣，及彼真如為所緣。

最後，無所緣。

辰三、增上

於能引發一切聖神通功德為增上。

寅二、明斷障

又修觀者於諸色相及無色相，為自在障之所障故，為斷彼障起此觀行。

丑二、勝處（分二）

寅一、明勝伏事

諸勝處中，前四如初二解脫，後四如第三解脫，由諸色相難可勝故，於此事中能勝伏時，於無色相亦得勝自在。

寅二、釋勝知見（分二）

卯一、聖者

又此中，言勝知勝見，謂諸聖者由正作意思惟諸色真如相故，得勝知見。若諸異生即不如是。

卯二、異生（分二）

辰一、問

問：若爾異生云何名勝？

辰二、答（分三）

巳一、總標

答：由三種想故。

巳二、列釋

謂於淨不淨色由展轉相待想，展轉相待故，於淨不淨色由展轉相隨想，展轉相隨故，於淨不淨色由清淨一味想。

巳三、明共

此最後勝，異生聖者二所共得。

丑三、遍處（分四）

寅一、標所緣

又十遍處由勝處所緣力，應知其相。

寅二、辨差別

此中，差別者，亦以大種相為所緣，及彼真如相為所緣。

又空識無邊處相為所緣，及彼真如相為所緣。

寅三、釋得名

若不爾者，由所依止不遍滿故，能依不應得成遍滿，由彼所緣真如之相所緣境界極遍滿故得名遍滿。

寅四、顯業用

由勝遍滿二種勢力，令諸解脫亦得清淨。

又能引發一切眾聖神通功德。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三

辛二、第二頌（分二）

壬一、列

復次，唵柁南曰：

思擇自性取，薩迦有世間，真尋思實智，密意與次第。

壬二、釋（分九）

癸一、思擇（分二）

子一、諦攝

問：如是五事幾諦所攝？

答：相四安立諦攝，名一苦諦攝，分別三諦攝，除滅諦，真如四非安立諦攝，正智緣安立非安立諦境道諦攝。

子二、句攝（分四）

丑一、相與名等（分二）

寅一、舉相名

問：諸相是名耶？設名是相耶？

答：諸名皆是相，有相而非名，謂除名相餘四相。

寅二、例隨應

餘隨所應，當知亦爾。

丑二、相與相相

問：諸相皆相相耶？設相相皆相耶？

答：諸相相皆是相，有相非相相，謂名等四相。

丑三、相相與名相（分二）

寅一、問

問：若分別相相，一切名相相合相依而分別耶？設分別名相，一切相相相合相依而分別耶？

寅二、答（分二）

卯一、標四句

答：應作四句。

有分別相相，非名相相合相依而起分別，謂分別不了其名所有相相。又於諸相已拔名隨眠。

卯二、隨列釋

有分別名相，非相相相合相依而起分別，謂分別不了其事所有名相。與上相違是俱句。

除上爾所相，是俱非句。

丑四、真如相（分二）

寅一、思惟真如與觀真如（分二）

卯一、問

問：若思惟真如即觀真如耶？設觀真如即思惟真如耶？

卯二、答（分二）

辰一、標四句

答：應作四句。

辰二、隨列釋

有思惟真如非觀真如，謂以分別所攝如理作意思惟真如，但見真如相不見實真如，乃至未至正通達位，及通達後作意思惟安立真如。

有觀真如非思惟真如，謂通達真如時，由勝義故非思惟其相。

有思惟真如亦觀真如，謂通達後相續思惟非安立真如。

有不思惟真如亦非觀真如，謂離如理所引作意思惟諸相。

寅二、思惟相與觀相（分二）

卯一、問

問：若思惟相即觀其相耶？設觀其相即思惟相耶？

卯二、答（分二）

辰一、標四句

答：應作四句。

辰二、隨列釋

有思惟相不觀其相，謂前第二句。

有觀其相不思惟相，謂前初句。

有思惟相亦觀其相，謂前第四句。

有非思惟相亦非觀其相，謂前第三句。

癸二、自性（分三）

子一、明所攝

問：如是五事為攝一切法，為不如是耶？

答：如是。

子二、明自性

問：彼一切法當言以何而為自性？

答：諸法自性不可言說。

子三、明觀相（分二）

丑一、問

問：云何應觀彼諸法相？

丑二、答（分三）

寅一、立自（分二）

卯一、舉喻

答：如幻事相，非全無有，譬如幻事，有幻事性，無象、馬、車、步、末尼、真珠、金、銀等性。

卯二、合法（分三）

辰一、總標

如是諸法體性，唯有名相可得，無有自性差別施設顯現可得。

辰二、別顯（分三）

巳一、相

相，由相名、相之自性實不可得。

巳二、名等

如相，如是名、名自性，分別、分別自性，真如、真如自性當知亦爾。

巳三、正智

正智，由正智名、正智自性實不可得。

辰三、釋因

何以故？於一切種隨言自性不成就故。

寅二、破他（分二）

卯一、如名說有（分二）

辰一、破斥（分三）

巳一、名依相立失（分二）

午一、顯過（分二）

未一、稱體相違

若謂諸相自性安立，即稱其量假立名言，此假名言依相而立，是則於相假立名前，應有彼覺，如已立名。

未二、多體相違

又於一相所立名言有眾多故，有差別故，應有眾多差別體性。

午二、結非

是故，名言依相而立不應道理。

巳二、相如名立失（分四）

午一、顯過（分三）

未一、相名俱無過

若謂諸相如名安立，由名勢力，相自性起，是則彼相假立名前，應無自性，彼既無有，假立名言亦應無有，是故二種俱成無過。

未二、體應眾多過

又假名言有眾多故，有差別故，應有眾多差別體性。

未三、相依他假過

又依他過，由彼諸相但依於他假建立故。

午二、結非

是故一切假立名言，如其自性，不應道理。

午三、舉喻

猶如所起種種幻類，譬如幻者造作種種幻士夫類，謂男、女、象、馬、熊、羆等類，非彼諸類如其相貌實有體性。

午四、合法

如是諸相，非稱名言有實體性，當知亦爾。

巳三、自性無得失（分二）

午一、顯過

若謂離彼相及名言二種和合有自性生，彼於諸相，或於名言，或二中間，應現可得，然不可得。

午二、結非

是故此計不應道理。

辰二、結成

由此因緣，隨言自性於一切種皆無所有。

卯二、由名能顯（分二）

辰一、標非

若謂名言能顯自性，亦不應理。

辰二、顯過（分三）

巳一、取不取相過

若取不取假立名言，俱有過故。若取相已，假立名言便不成顯。若不取相假立名言，無事名言不應道理。

巳二、眾多差別過

又如前說所立名言有眾多故，有差別故，則有眾多差別體性成大過失。

巳三、喻不相似過

又照了喻不相似故不應道理，不相似者照了因緣，於一切事無有差別，種種亦爾，能取因緣，名言不爾。

寅三、釋難（分三）

卯一、性不可說難（分二）

辰一、問（分二）

巳一、難相違

問：不可言中不可言言既現可得，是故法性不可言說，不應道理！

巳二、難幻喻

又造幻者所造種種幻化形類，雖彼形類，非如其性，然有種種能造幻事如其自性，是故譬喻亦不相似？

辰二、答（分二）

巳一、釋初難

答：正立宗時，不可言言亦已遮遣。

巳二、釋次難

為令覺知如是義故，方便施設譬喻等故，非不相似，雖假名言非如彼性，不可言義非不是有。

卯二、喻不相似難（分二）

辰一、問

問：若諸相事假立名言則便得有。若不假立則不得有。若如是者，喻可相似，不可言計亦應道理。若不爾者，不可言計則為唐捐？

辰二、答（分二）

巳一、顯喻相似

答：如是由先所起八分別故，於現在世三種事生，如「本地分」已說其相，即此所生三種事故，復起分別，由此道理諸雜染法展轉相續，無有斷絕，由此因緣其喻相似。

巳二、明計不捐

分別假立若斷滅時，諸雜染法皆可隨滅證得聖智，此是量故，不可言計，亦不唐捐。

卯三、相事隨遣難（分二）

辰一、問

問：若於爾時，分別假立皆悉斷滅，即於爾時相事隨遣。若爾隨一獲得聖智，一切相、名、分別所攝情無情數，內外事物皆應永滅，譬如幻者所作幻事？

辰二、答（分二）

巳一、舉二因

答：相等諸物，或由不共分別為因，或復由共分別為因。

巳二、釋差別（分二）

午一、不共因起

若由不共分別所起無分別者，彼亦隨滅。

午二、共因所起（分二）

未一、由他任持

若共分別之所起者，分別雖無，由他分別所任持故，而不永滅。若不爾者，他之分別應無其果。

未二、自得清淨（分二）

申一、標舉

彼雖不滅得清淨者，於彼事中正見清淨。

申二、喻合

譬如眾多修觀行者，於一事中由定心智種種勝解異見可得，彼亦如是。

癸三、取（分二）

子一、配能所取

問：如是五事，幾是所取？幾是能取？

答：三是所取，分別正智亦是能取，亦是所取。

子二、辨取所行（分二）

丑一、正辨三種（分二）

寅一、問

問：如是五事，當知幾種取所行義？

寅二、答（分二）

卯一、標列

答：略有三種：

一有言有相取所行義；

二無言有相取所行義；

三無言無相取所行義。

卯二、判釋（分二）

辰一、第一釋

此中，最初是言說隨覺者取所行境；

第二是言說隨眠者取所行境；

第三是於言說離隨眠者取所行境。

辰二、第二釋（分三）

巳一、唯世俗取

又初二是世俗諦取。

巳二、唯勝義取

最後是勝義諦取。

巳三、通二諦取（分二）

午一、標

復有遠離言說隨眠後所得取，通取一切二諦所攝取所行境。

午二、釋（分二）

未一、行安立諦

謂世出世智以安立諦為所行故，建立彼智通用二諦為所行境。

未二、出二因緣

此二種取，由二因緣應知得成世出世性，謂曾得未曾得故，依言說不依言說故。

丑二、廣無相取（分五）

寅一、明取因緣（分二）

卯一、問

問：有相之取，世間共成，無相之取非所共成，何因何緣名無相取無

因無緣不應道理？

卯二、答（分二）

辰一、舉因緣

答：世俗名言熏習取果，是有相取，世所共成能令雜染，勝義智見熏習取果是無相取，非所共成能令清淨，是故此二有因有緣。

辰二、以喻顯

如眼若有翳等過患，便有髮毛輪等翳相現前可得，若無彼患便不可得，但有自性無顛倒取。

寅二、明取名義（分二）

卯一、名（分二）

辰二、釋無相取

問：於無相界若取其相非無相取。若無所取亦不得成無相之取。若爾云何名無相取？

答：言說隨眠已遠離故，此取雖復取無相界，不取相故，成無相取。

辰二、釋成取名

問：若無搆獲云何成取？

答：雖不搆獲諸相差別，有所增益，然取無相，故得成取。

卯二、義（分四）

辰一、釋取相狀

問：若無搆獲無所增益，此取相狀云何可知？

答：取勝義故，取無相故，五種事相皆不顯現以為其相。

辰二、釋非滅無

問：若不分明可立為取，何故不許諸取滅無？

答：滅無無有修作義故，非修觀者依於滅無有所修作。

辰三、釋能證知

問：若爾云何證知其相？

答：自內證智之所證知。

辰四、釋不記別

問：若爾何不如其所證如是記別？

答：此內所證非諸名言安足處故。

寅三、明取因果（分二）

卯一、因（分二）

辰一、釋生因（分二）

巳一、問

問：若先無有知無相智，由無有故，亦無數習無相智義，無數習故知無相智既無其因，應不得生？

巳二、答（分二）

午一、標隨順

答：有相亦得為無相因，隨順彼故。

午二、舉例成

如世間智為緣生出世智，有漏智為緣生無漏智，有心定為緣生無心定，此亦如是。

辰二、通經難

問：苦等諸智，世尊說為得清淨因。若苦等智，於苦等諦分別苦等，應成有相。若不分別苦等諸智，便非是有，彼無有故，云何能得畢竟清淨？

答：由無相智增上力故，於諸諦中極善清淨通世出世分別智生，即名已斷所斷煩惱，其無相智是苦等智因正能斷滅所斷煩惱，於此因中假立果名，即假說此為苦等智，是故無過。

卯二、果

問：先說所取是能取果，即此能取當言何果？

答：此二展轉更互為果。

寅四、明遣有相轉得無相（分四）

卯一、除遣有相

問：若所知境無常，積集相續無量多不現見，云何修觀行者緣彼為境，及令轉滅？

答：於彼聞思增上力故得三摩地，由彼因緣，令三摩地五種境界影像現前，即緣此事以為境界，除遣此故彼得轉滅。

卯二、轉得無相（分二）

辰一、總標問答

問：除遣五種所知境界，當言何相？

答：無上轉依無為涅槃以為其相。

云何為涅槃？

謂法界清淨煩惱眾苦永寂靜義，非滅無義。

辰二、隨釋疑難（分三）

巳一、釋非滅無（分二）

午一、問

問：若唯煩惱眾苦永寂名為涅槃，何因緣故非滅無義？

午二、答（分二）

未一、舉喻（分三）

申一、水界喻

答：如外水界唯離渾濁得澄清性，非離濁時無澄清性。

申二、真金喻

又如真金唯離剛強得調柔性，非離彼時無調柔性。

申三、虛空喻

又如虛空唯雲霧等翳障寂靜得清淨性，非彼無時其清淨性亦無所有。

未二、合法

此中道理，當知亦爾。

巳三、釋名法界清淨（分二）

午一、徵

云何名為法界清淨？

午二、釋（分三）

未一、標

謂修正智故，永除諸相，證得真如。

未二、喻

譬如有人於眠夢中自見其身為大暴流之所漂溺，為欲越渡如是暴流發大精進，即由發起大精進故，歎然便覺，既得覺已於彼暴流都無所見。

未三、合

除相道理當知亦爾。

卯三、釋斷遣時（分二）

辰一、問

問：為即於此言說隨眠正斷滅時，諸相除遣，為斷滅已後方除遣？

辰二、答（分三）

巳一、如稱低昂喻

答：斷時、遣時平等平等，如秤兩頭低昂道理。

巳二、畫像壞滅喻

又如畫像，彩色壞時形相隨滅。

巳三、翳等愈遣喻

亦如翳等過患，愈時髮毛輪等相亦隨遣，愈時、遣時平等平等，此中道理，當知亦爾。

卯四、釋捨得立（分二）

辰一、問

問：修觀行者云何除遣所緣境相？

辰二、答（分二）

巳一、明起方便

答：由正定心於諸所知境界影像，先審觀察，後由勝義作意力故，轉捨有相，轉得無相。

巳二、標列五位

此無相轉復有五位：

一少分位；

二遍滿位；

三有動位；

四有加行位；

五成滿位。

寅五、無相成滿（分三）

卯一、標成滿相

問：如是成滿其相云何？

答：不為一切煩惱一切災橫所陵雜故，究竟無惱清淨所依說名成滿，即此又是善清淨真實義所行，一切現量所行，一切自在所行。

卯二、顯證差別（分二）

辰一、問

問：於此成滿建立幾乘？齊何時證？

辰二、答（分二）

巳一、總標

答：隨三種根差別證故建立三乘。

巳二、別釋（分二）

午一、二乘

然彼二乘用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乘，以為根本。

又彼二乘隨緣差別，隨所成熟無決定故，證得時量亦不決定。

午二、大乘（分三）

未一、標

其最後乘，要經三種無數大劫，方可證得，依斷三種羸重別故。

未二、徵

何等名為三種羸重？

未三、釋（分三）

申一、在皮羸重

一惡趣不樂品，在皮羸重，由斷彼故，不往惡趣，修加行時不為不樂之所間雜。

申二、在內羸重

二煩惱障品，在肉羸重，由斷彼故，一切種極微細煩惱亦不現行，然未永害一切隨眠。

申三、在心羸重

三所知障品，在心羸重，由斷彼故，永害一切所有隨眠，遍於一切所知境界，無障礙智自在而轉。

卯三、廣立乘等（分二）

辰一、明建立（分三）

巳一、聲聞乘（分四）

午一、徵

復次，云何立聲聞乘？

午二、標

謂三因緣故：

午三、列

一變化故；

二誓願故；

三法性故。

午四、釋（分三）

未一、由變化

變化故者，謂隨彼彼所化勢力，如來化作變化聲聞。

未二、由誓願

誓願故者，謂有補特伽羅，於聲聞乘已發誓願，即建立彼以為聲聞。

未三、由法性（分二）

申一、安住

法性故者，謂有補特伽羅，本性已來慈悲薄弱，於諸苦事深生怖畏，由此二因於利他事不深愛樂，非為是事樂處生死，彼由安住此法性故，立為聲聞。

申二、證覺

又覺法性故，謂於一切安立諦中，多分修習怖畏行轉，由此因緣證得圓滿。

巳二、獨覺乘

如聲聞乘，獨覺亦爾，出無佛世而證正覺，與此差別。

巳三、菩薩乘

即上相違三因緣故，應知菩薩。

辰二、明失壞（分二）

巳一、聲聞（分四）

午一、徵

復次，云何聲聞失壞正法及毘奈耶？

午二、釋

謂有聲聞，計唯無有煩惱燒然名為寂滅，生大怖畏，謂我當斷，我當永壞，我當無有。

午三、喻

譬如有人身嬰熱病，於無病中都無識別，謂病愈時舉體隨滅，便生怖畏：「我寧不脫如是熱病」，是名失壞。

午四、合

由此譬喻，失壞聲聞當知亦爾。

巳二、菩薩（分四）

午一、徵

復次，云何菩薩失壞大乘？

午二、釋

謂有菩薩，聞一切法甚深無性，即執一切煩惱燒然自性本無，謂已無有生死重病。

午三、喻

譬如有人於己身中所生熱病，謂為無病，於此熱病不能解脫，名為失壞。

午四、合

由此譬喻，失壞菩薩當知亦爾。

癸四、薩迦耶等（分二）

子一、舉薩迦耶

問：如是五事，幾是薩迦耶？幾非薩迦耶？

答：相通二種，二是薩迦耶，一非薩迦耶，真如俱不可說。

子二、例有世間

如薩迦耶，有及世間當知亦爾。

癸五、四種真實

問：如是五事四種真實，此中何事攝幾真實？

答：世間所成真實，道理所成真實，三事所攝。煩惱障淨智所行真實，

所知障淨智所行真實，二事所攝。

癸六、四種尋思

問：如是五事四種尋思，此中，何事攝幾尋思？

答：如理作意相應分別總攝四種。

癸七、如實智

問：如是五事四種如實遍智，此中，何事攝幾如實遍智？

答：一切皆是正智所攝。

癸八、密意（分十四）

子一、說無有二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一切法皆無有二？

答：即依如是所說五事，由俗自性說無自性，由別別相說有自性。

子二、說無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一切法皆無自性？

丑二、答（分二）

寅一、總釋密意（分三）

卯一、標

答：由依彼彼所化勢力故，說三種無自性性：

卯二、列

一相無自性性；

二生無自性性；

三勝義無自性性。

卯三、釋（分三）

辰一、相無自性性

云何相無自性性？

謂一切法世俗言說自性。

辰二、生無自性性

云何生無自性性？

謂一切行眾緣所生緣力故有，非自然有，是故說名生無自性性。

辰三、勝義無自性性（分二）

巳一、徵

云何勝義無自性性？

巳二、釋（分三）

午一、標說意

謂真實義相所遠離法，此由勝義說無自性性。

午二、釋義想

如觀行苾芻於大骨聚生假勝解，不能除遣，於此骨聚勝義無自性相恆無間轉。

午三、結應知

如是應知勝義無自性性。

寅二、別配五事（分二）

卯一、總標簡

此中，五事非由相無自性性故，說無自性，然由生無自性性故，勝義無自性性故，隨其所應，說無自性。

卯二、釋隨應（分二）

辰一、配相等

謂相、名、分別、正智，皆由二種無自性性。

辰二、簡真如（分二）

巳一、標非

真如不由無自性性，說無自性。

巳二、引證

是故世尊依此密意，於伽他中說如是言：我說一諦，更無第二。

子三、說無生滅等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一切法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答：依相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四、說等虛空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一切法等於虛空？

答：亦依相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五、說如幻等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一切法皆如幻等？

答：依生無自性性、勝義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六、說有無常（分二）

丑一、問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等隨觀色乃至識有無常耶？

丑二、答（分三）

寅一、標

答：依相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寅二、徵

何以故？

寅三、釋

欲說等隨觀常無有故，說等隨觀有無常。

子七、說皆有苦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等隨觀色乃至識皆有苦耶？

答：依生無自性性，及勝義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八、說空無我（分二）

丑一、舉空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等隨觀即彼皆空？

答：即依生無自性性，勝義無自性性，諸法由遠離相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丑二、例無我

如依遠離性說彼為空，依異相性說為無我，當知亦爾。

子九、說無顯現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色乃至識如理觀故，審思慮故，乃至觀彼非有顯現？

答：依相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十、說虛偽等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彼虛偽不實顯現？

答：依生無自性性及勝義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十一、說寂滅相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如是言，是故今者應知是處，謂於是中眼永寂滅遠離色想，乃至意永寂滅遠離法想？

答：都不依於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十二、說遣定想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由彼故於一切處遣一切想，帝釋天等亦不能知，彼依何處而起靜慮？

答：都不依於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十三、說無諦等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能隨順喜憂捨處眼所識色，乃至意所識法中無諦、無實、無顛倒、無不顛倒，復說有聖出世間諦？

答：依於一切無自性性，或不依於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子十四、說不思議

問：世尊依何密意，說靜慮者靜慮境界，諸佛諸佛境界皆不可思議？

答：依於一切無自性性，或不依於無自性性，說如是言。

癸九、次第（分三）

子一、問

問：如是五事，何緣最初建立其相，乃至最後建立正智？

子二、答（分二）

丑一、釋（分二）

寅一、顯雜染品次第圓滿

答：若無其事施設於名，不應道理，故此次第施設於名。由此名故施設自性，施設差別，故此次第施設分別。由分別故，或分別相，或分別名，或俱分別，由此三法顯雜染品，次第圓滿。

寅二、顯清淨品次第圓滿

從此乃容修清淨品，謂即觀彼所有雜染諸法真如，由正智故能正觀察，能得清淨，由此二種顯清淨品次第圓滿。

丑二、結

是故顯示如是次第。

己二、三自性（分二）

庚一、結前生後

如是於真實義分中，已說事決擇。

若欲了知真實義者，於三自性復應修觀。

庚二、諸門觀察（分三）

辛一、初頌攝（分二）

壬一、頌列

嗚柁南曰：

總舉別分別，緣差別依止，亦微細執著，如名等執性。

壬二、長行釋（分七）

癸一、總舉

云何名為三種自性？

一遍計所執自性；

二依他起自性；

三圓成實自性。

癸二、別分別（分三）

子一、遍計所執性

云何遍計所執自性？

謂隨言說依假名言建立自性。

子二、依他起性

云何依他起自性？

謂從眾緣所生自性。

子三、圓成實性

云何圓成實自性？

謂諸法真如，聖智所行，聖智境界，聖智所緣，乃至能令證得清淨，能令解脫一切相縛及羸重縛，亦令引發一切功德。

癸三、緣（分三）

子一、遍計所執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緣何應知？

答：緣於相名相屬應知。

子二、依他起性

問：依他起自性緣何應知？

答：緣遍計所執自性執應知。

子三、圓成實性（分二）

丑一、問

問：圓成實自性緣何應知？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說義

答：緣遍計所執自性於依他起自性中畢竟不實應知。

寅二、貪餘經

世尊於餘《經》中說緣不執著遍計所執自性應知此性者，依得清淨說，不依相說，今此義中當知依相說。

癸四、差別（分二）

子一、初五種（分二）

丑一、問

問：遍計所執自性有幾種？

丑二、答（分三）

寅一、釋

答：略有五種：

寅二、列

一、遍計義自性；

二、遍計名自性；

三、遍計雜染自性；

四遍計清淨自性；
五遍計非雜染清淨自性。

寅三、釋（分五）

卯一、遍計義自性（分四）

辰一、徵

云何遍計義自性？

辰二、標

謂有四種：

辰三、列

一遍計自相；
二遍計差別相；
三遍計所取相；
四遍計能取相。

辰四、釋（分四）

巳一、遍計自相

遍計自相者，謂遍計此事是色自性，乃至此事是識自性，此事是眼自性，乃至此事是法自性。

巳二、遍計差別（分二）

午一、舉色蘊

遍計差別相者，謂遍計此色是可意，此色是不可意，此色是非可意非不可意，此色是有見，此色是無見，此色是有對，此色是無對，此色是有漏，此色是無漏，此色是有為，此色是無為，如是等類差別道理，遍計此色所有差別。

午二、例餘蘊等

如色如是，餘蘊一切處等，當知亦爾。

巳三、遍計所取相

遍計所取相者，謂遍計此色是眼所取，此是耳鼻舌身意所取。
又復遍計此受想行識是欲界意所取，此是色界意所取，此是無色界意所取，此是不繫意所取。

巳四、遍計能取相

遍計能取相者，謂遍計此色是色能取，此色是聲香味觸能取。
又復遍計此受想行識是色能取，此是聲香味觸法能取。

卯二、遍計名自性（分四）

辰一、徵

云何遍計名自性？

辰二、標

謂有二種：

辰三、列

一無差別，二有差別。

辰四、釋（分二）

巳一、無差別

無差別者，謂遍計一切一切法所有名。

巳二、有差別

有差別者，謂遍計此名為色，此名為受，此名為想，此名為行，此名為識，如是等類無量無數差別法中各各別名。

卯三、遍計雜染自性（分二）

辰一、徵

云何遍計雜染自性？

辰釋（分二）

巳一、色

謂遍計此色有貪有瞋有癡，不能遠離貪瞋癡繫。

又與信等一切善法而不相應。

巳二、受等

又復遍計此受此想此行此識，有貪有瞋有癡，不能遠離貪瞋癡繫。

又與信等一切善法而不相應。

卯四、遍計清淨自性

云何遍計清淨自性？

謂與上相違當知其相。

卯五、遍計非雜染清淨自性（分二）

辰一、徵

云何遍計非雜染清淨自性？

辰二、釋（分二）

巳一、計所能取

謂遍計此色是所取，此是能取，此受想行識是所取，此是能取。

巳二、甫無記法

又於一切無記法中，遍計所有無記諸法。

子二、後五種（分三）

丑一、標

復次，遍計所執自性當知復有五種：

丑二、列

- 一依名遍計義自性；
- 二依義遍計名自性；
- 三依名遍計名自性；
- 四依義遍計義自性；
- 五依二遍計二自性。

丑三、釋（分五）

寅一、依名遍計義自性

云何依名遍計義自性？

謂遍計此色事名有色實性，此受想行識事名有受想行識實性。

寅二、依義遍計名自性

云何依義遍計名自性？

謂遍計此事名色或不名色，此事名受想行識，或不名受想行識。

寅三、依名遍計名自性

云何依名遍計名自性？

謂不了色事，分別色名而起遍計，不了受想行識事，分別受想行識名而起遍計。

寅四、依義遍計義自性

云何依義遍計義自性？

謂不了色名，由不了名分別色事而起遍計，不了受想行識名，由不了名分別受想行識事而起遍計。

寅五、依二遍計二自性

云何依二遍計二自性？

謂遍計此事是色自性名之為色，此事是受想行識自性名受想行識。

癸五、依止（分三）

子一、標

復次，遍計所執自性執當知略有二種：

子二、列

- 一加行執；
- 二名施設執。

子三、釋（分二）

丑一、加行執

加行執當知復有五種：

一貪愛加行故；
二瞋恚加行故；
三合會加行故；
四別離加行故；
五捨隨與加行故。

丑二、名施設執（分三）

寅一、標

名施設執當知復有二種：

寅二、列

一非文字所作；
二文字所作。

寅三、釋（分二）

卯一、非文字所作

非文字所作者，謂執此為何物？云何此物？此物是何？此物云何？

卯二、文字所作

文字所作者，謂執此為此物，此物如是或色，乃至或識或有為，或無為，或常或無常，或善或不善，或無記如是等。

癸六、微細執著

復次，微細執著當知五種：

一於無常常執；
二於苦樂執；
三於不淨淨執；
四於無我我執；
五於諸相中遍計所執自性執。

癸七、如名等執（分二）

子一、說五因緣（分四）

丑一、標

復次，由五因緣，當知愚夫如名、如言，於所詮事執有自性。

丑二、徵

所以者何？

丑三、釋（分五）

寅一、第一因緣

謂因問言：此事用何以為自性？

答言：此事是色自性，非是色名。

或答言：此事是受想行識自性，非受想行識名。

寅二、第二因緣

復次，獨處空閑，精勤觀察諸法自相共相，尋思此事是色相，非色名。或尋思此事是受想行識相，非受想行識名。

寅三、第三因緣

復次，於此色事尋求色相，不能得時便生不樂，非求色名不能得時，或於此受想行識事，尋求受想行識相，不能得時便生不樂，非求受想行識名不能得時。

寅四、第四因緣（分三）

卯一、標

復次，語於名轉，名於義轉。

卯二、釋

此中，若名能顯自相義，非此能顯差別相義，非此能顯所取相義，非此能顯能取相義，或名乃至能顯能取相義，非此能顯乃至自相義。

卯三、成

若即彼名於自相義轉，亦於乃至能取相義轉者，此餘諸名各別行解隨義而轉應不可得，此不應理。

寅五、第五因緣（分二）

卯一、徵

如是復於各別義轉所有名中，若名於自相義轉，乃至若名於能取相義轉，此名為於有義轉耶？為於無義轉耶？

卯二、辨（分二）

辰一、非有義轉

於有義轉且不應理，此不應理，如前觀五事中已辯。

若於無義轉者，是則此名於無相義轉，其理便至。

辰二、成執著性

若於無相義轉此非有義，但能顯示自所增益。若取增益即是執著。

丑四、結

是故如名、如言，於所詮事執著自性，道理成就。

子二、說由名縛（分三）

丑一、標妄執

復次，一切愚夫於諸相中名言所縛故，當知如名、如言，於所詮事妄執自性。

丑二、問答辨（分二）

寅一、問

問：何緣故知於諸相中名言所縛？

寅二、答（分二）

卯一、由理教證（分二）

辰一、標

答：由理教故。

辰二、釋（分二）

巳一、由理（分三）

午一、徵

云何由理？

午二、釋（分三）

未一、第一道理

謂若離名言，於諸事中喜樂不可得故。若名言俱，於諸事中喜樂可得故。是一道理。

未二、第二道理（分二）

申一、標

又復展轉相依而生，何以故？

事為依止名言得生，名言為依事可得生故。

申二、釋（分二）

酉一、名依事生

謂諸世間要依有事方得生起名言分別，非於無事起此分別，如是當知事為依止名言得生。

酉二、事依名生

如靜慮者內靜慮時，如如意名言作意思惟，如是如是有所知事，同分影像生起方便運轉現在前故，如是當知名言為依事可得生。

未三、第三道理

又於名言修對治時，若安置心於無相界，一切諸相皆不現前。

若不安心於無相界，不隨所欲，便為諸相漂轉其心。

午三、結

由此道理當知於相名言是縛。

巳二、由教

云何由教？

如世尊說：

愚昧思凡夫，於相為言縛，牟尼脫言縛，於相得自在，

清淨見行者，安住於真智，於自性無得，不見彼所依，由真智清淨，說彼為真明，二執不相應，故號為無二。

卯二、舉事例成

又如異生於諸蘊中善知無我，雖觀蘊中所建立我但是假有，非不於彼我執隨轉，由彼隨眠未永斷故，此中，道理當知亦爾。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四

辛二、第二頌（分二）

壬一、頌列

復次，嗚柁南曰：

攝無性知等，密意等所行，通達與隨入，差別依為後。

壬二、長行釋（分九）

癸一、攝（分二）

子一、明五攝（分三）

丑一、初自性

問：三種自性相等五法，初自性，五法中幾所攝？

答：都非所攝。

丑二、第二自性

問：第二自性幾所攝？

答：四所攝。

丑三、第三自性

問：第三自性幾所攝？

答：一所攝。

子二、釋妨難（分二）

丑一、難

問：若依他起自性亦正智所攝，何故前說依他起自性緣遍計所執自性執應可了知？

丑二、釋

答：彼意唯說依他起自性雜染分非清淨分。若清淨分當知緣彼無執應可了知。

癸二、無性（分三）

子一、標

復次，三種自性三種無自性性。

子二、列

謂相無自性性，生無自性性，勝義無自性性。

子三、釋（分三）

丑一、遍計所執性

由相無自性性故，遍計所執自性說無自性。

丑二、依他起性（分二）

寅一、標

由生無自性性故，及勝義無自性性故，依他起自性說無自性。

寅二、釋

非自然有性故，非清淨所緣性故。

丑三、圓成實性（分三）

寅一、標

唯由勝義無自性性故，圓成實自性說無自性。

寅二、徵

何以故？

寅三、釋

由此自性亦是勝義，亦一切法無自性性之所顯故。

癸三、知等（分三）

子一、應遍知

問：三種自性幾應遍知？

答：一切。

子二、應永斷

問：幾應永斷？

答：一。

子三、應證得

問：幾應證得？

答：一。

癸四、隱密等（分三）

子一、標

復次，由此三種自性，一切不了義經諸隱密義皆應決了。

子二、釋

謂諸如來祕密語言，及諸菩薩隨無量教祕密語言所有要義，皆由如是三種自性，應隨決了。

子三、例（分二）

丑一、無生法忍（分二）

寅一、問

問：如《經》中說無生法忍，云何建立？

寅二、答（分二）

卯一、標

答：由三自性而得建立。

卯二、釋

謂由遍計所執自性故，立本性無生忍；由依他起自性故，立自然無生忍；由圓成實自性故，立煩惱苦垢無生忍，當知此忍無有退轉。

丑二、三解脫門（分二）

寅一、標

復次，三種解脫門亦由三自性而得建立。

寅二、釋

謂由遍計所執自性故，立空解脫門；由依他起自性故，立無願解脫門；由圓成實自性故，立無相解脫門。

癸五、所行（分三）

子一、遍計所執自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何等智所行，為凡智耶？為聖智耶？

答：都非智所行，以無相故。

子二、依他起自性

問：依他起自性何等智所行？

答：是二智所行，然非出世聖智所行。

子三、圓成實自性

問：圓成實自性何等智所行？

答：唯聖智所行。

癸六、通達（分二）

子一、舉初自性

問：諸觀行者通達遍計所執自性時，當言行於相耶？當言行於無相耶？

答：若以世間智而通達時，當言行於相。

若以出世智而通達時，當言行於無相。

子二、例餘一切

如遍計所執自性，依他起自性、圓成實自性，當知亦爾。

癸七、隨入（分二）

子一、由悟隨入

問：若觀行者如實悟入遍計所執自性時，當言隨入何等自性？

答：圓成實自性。

子二、由入除遣

問：若觀行者隨入圓成實自性時，當言除遣何等自性？

答：依他起自性。

癸八、差別（分三）

子一、初自性攝（分二）

丑一、遍計所執自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有幾種？

答：隨於依他起自性中施設建立自性差別所有分量，即如其量遍計所執自性亦爾，是故當知遍計所執自性無量差別。

丑二、遍計所執自性執（分二）

寅一、標

又於依他起自性中，當知有二種遍計所執自性執：

寅二、列

一者隨覺；

二者串習習氣隨眠。

子二、第二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依他起自性有幾種？

丑二、答（分二）

寅一、指無量

答：當知如相品類差別。

寅二、辨二種

復有二種依他起自性：

一遍計所執自性執所起；

二即彼無執所起。

子三、第三自性

問：圓成實自性有幾種？

答：於一切處皆一味故，圓成實自性無有安立品數差別。

癸九、依止（分三）

子一、初自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當言何所依止？

答：當言依止三事，謂相名分別。

子二、第二自性

問：依他起自性當言何所依止？

答：當言即依遍計所執自性執，及自等流。

子三、第三自性

問：圓成實自性當言何所依止？

答：當言無所安住，無所依止。

辛三、第三頌攝（分二）

壬一、頌列

復次，嗹柁南曰：

若無有作業，微細等無體，生執等了知，染苦喻分別。

壬二、長行釋（分十）

癸一、無有（分三）

子一、無初自性過

問：若無遍計所執自性當有何過？

答：於依他起自性中，應無名言無名言執，此若無者，應不可知雜染清淨。

子二、無第二自性過

問：若無依他起自性，當有何過？

答：不由功用，一切雜染皆應非有，此若無者，應無清淨而可了知。

子三、無第三自性過

問：若無圓成實自性，當有何過？

答：一切清淨品皆應不可知。

癸二、作業（分三）

子一、初自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能為幾業？

答：五：

一能生依他起自性；

二即於彼性能起言說；

三能生補特伽羅執；

四能生法執；

五能攝受彼二種執習氣羸重。

子二、第二自性

問：依他起自性能為幾業？

答：亦五：

一能生所有雜染法性；
二能為遍計所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所依；
三能為補特伽羅執所依；
四能為法執所依；
五能為二執習氣羸重所依。

子三、第三自性

問：圓成實自性能為幾業？

答：亦五，由是二種五業，對治生起所緣境界性故。

癸三、徵細等（分三）

子一、初自性（分二）

丑一、舉細羸

問：遍計所執自性當言微細，當言羸耶？

答：當言微細。

丑二、例難見等

如微細，難見、難了，當知亦爾。

子二、第二自性（分二）

丑一、舉細羸

問：依他起自性當言微細，當言羸耶？

答：當言是羸。

丑二、出難見等

然難見、難了。

子三、第三自性（分二）

丑一、舉細羸

問：圓成實自性當言微細，當言羸耶？

答：當言極微細。

丑二、例極難見等

如極微細，極難見、極難了，當知亦爾。

癸四、無體等（分三）

子一、初自性

問：此三自性幾是無體能轉有體？

答：一。

子二、第二自性

問：幾是有體能轉有體無體？

答：一。

子三、第三自性

問：幾是有體而非能轉？

答：一。

癸五、生等（分三）

子一、初自性

問：此三自性幾是不生能生於生？

答：一。

子二、第二自性

問：幾是生能生生不生？

答：一。

子三、第三自性三

問：幾是非生不能生生及不生？

答：一。

癸六、執無執相（分三）

子一、初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遍計所執自性執無執相云何應知？

丑二、答（分三）

寅一、標

答：此有二種：

寅二、列

一彼覺悟執或無執；

二彼隨眠執或無執。

寅三、釋（分二）

卯一、覺悟執（分二）

辰一、有執

若由言說假立名字遍計諸法決定自性，當知是名彼覺悟執。

辰二、無執

若善了知唯有名者，知唯名故，非彼諸法有決定性，當知是名於彼無執。

卯二、隨眠執（分二）

辰一、有執

若未拔彼習氣隨眠，當知於彼有隨眠執，乃至未捨習氣羸重。

辰二、無執

若永斷已當知無執。

子二、第二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依他起自性執無執相云何應知？

丑二、答（分二）

寅一、覺悟執（分二）

卯一、有執

答：若由遍計所執自性覺悟執故，復遍計彼所成自性，是名初執。

卯二、無執

若善了知唯有眾相，不遍計彼所成自性，是名無執。

寅二、隨眠執（分二）

卯一、有執

若於相縛未永拔者，於諸相中有所得時，名第二執。

卯二、無執

若於相縛已永拔者，於無相界正了知故，於相無得，或於後時如其所有，而有所得當知無執。

子三、第三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圓成實自性執無執相云何應知？

丑二、答（分二）

寅一、標無執

答：此無有執，此界非執安足處故。

寅二、簡有執

若於此界未得未觸未作證中，起得觸證增上慢者，當知即是遍計所執，及依他起自性上執。

癸七、了知（分三）

子一、遍計所執自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當云何知？

答：當正了知唯有其名，唯遍計執無相無性，無生無滅，無染無淨，本來寂靜自性涅槃，非過去，非未來，非現在，非繫非離繫，非縛非解脫，非苦非樂，非不苦不樂，唯是一味遍一切處，皆如虛空，以如是等無量行相，應正了知遍計所執自性。

子二、依他起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依他起自性當云何知？

丑二、答（分二）

寅一、舉有為事（分三）

卯一、標

答：當正了知一切所詮有為事攝。

卯二、徵

云何一切所詮事耶？

卯三、列

所謂蘊事，界事，處事，緣起事，處非處事，根事，業事，煩惱事，隨煩惱事，生事，惡趣事，善趣事，產生事，色類事，四大王眾天事，乃至他化自在天事，梵眾天事，乃至色究竟天事，空無邊處事，乃至非想非非想處事，隨信行事隨法行事，順決擇分善根事，見道事，修道事，預流果事，乃至阿羅漢果事，獨覺事，等正覺事，滅想受事，到彼岸事，念住事，乃至道支事，靜慮無量無色定事，修想事，修隨念事，解脫勝處遍處事，力無所畏願智不護念住大悲永害習氣，諸相隨好，一切種妙智，一切不共佛法事。

寅二、喻有為相

又當了知，同於幻夢光影，谷響水月，影像及變化等，猶如聚沫猶如水泡，猶如陽焰猶如芭蕉，如狂如醉，如害如怨，如飲尿友喻，如假子喻毒蛇篋，是空無願遠離無取虛偽不堅，如是等類差別無量。

子三、圓成實自性（分二）

丑一、問

問：圓成實自性當云何知？

丑二、答（分二）

寅一、指先所說

答：當正了知，如先所說差別之相，所謂真如實際法界，如是等類無量差別。

寅二、辨餘無量

復當了知所餘差別，謂無形色不可睹見，無所依住無所攀緣，不可顯現不可了別，不可施為不可宣說，離諸戲論無取無捨，如是等類差別無量。

癸八、染苦（分二）

子一、舉染（分三）

丑一、初自性

問：此三自性幾自非染能令他染？

答：一。

丑二、第二自性

問：幾唯自染？

答：一。

丑三、第三自性

問：幾自清淨令他清淨？

答：一。

子二、例苦

如染當知苦亦爾。

癸九、喻（分三）

子一、初自性喻

問：遍計所執自性以何為喻？

答：譬如虛空。

子二、第二自性

問：依他起自性以何為喻？

答：如害如怨。

子三、第三自性喻

問：圓成實自性以何為喻？

答：譬如無盡大寶伏藏。

癸十、分別（分三）

子一、初自性

問：遍計所執自性由何故遍計？

答：由依他起自性故。

子二、第二自性

問：依他起自性由何故依他？

答：由因緣故。

子三、第三自性

問：圓成實自性由何故圓成實？

答：由一切煩惱眾苦所不雜染故。

又由常故。

己三、無分別慧（分二）

庚一、問（分四）

辛一、指前

問：如說能取真實義慧是無分別，云何應知無分別相？

辛二、詰由

為由不作意故，為由超過彼故，為由無所有故，為由是彼性故，為由於所緣境作加行故。

辛三、舉過（分五）

壬一、由無作意

若由無作意故者，彼與如理作意相應不應道理，熟眠狂醉應成此過。

壬二、由超過彼

若由超過彼故者，云何不與聖教相違，如說三界所有諸心心所皆是分別？

壬三、由無所有

若由無所有故者，云何此慧非成非心所？

壬四、由是彼性

若由是彼性故者，云何此慧非成色自性，及非貫達相？

壬五、由作加行

若由於所緣境作加行故者，云何不謗無分別慧離加行性？

辛四、總徵

若如是等皆不應理，云何當知無分別慧？

庚二、答（分三）

辛一、標

答：於所緣境離加行故。

辛二、釋（分二）

壬一、釋離分別

此所緣境離有無相諸法真如，即此亦是離諸分別。

壬二、釋能照取

由先勢力所引發故，雖離加行，若於真如等持相應妙慧生時，於所緣相能現照取。

辛三、結

是故此慧名無分別。

戊五、威力品（分二）

己一、結前

如是已說真實義分決擇。

己二、正釋（分三）

庚一、標

由五因緣，當知菩薩所有威德不可思議。

庚二、徵

何等為五？

庚三、列

一者菩薩所有威德超過一切尋思境故；
二者菩薩所有威德世間譬喻不可得故；
三者菩薩所有威德唯繫屬善磨瑩心故；
四者菩薩所有威德與不定地心一向不同分故；
五者菩薩所有威德一向繫屬定地心故。

戊六、成熟品（分三）

己一、舉十法行（分三）

庚一、標

復次，於大乘中有十法行，能令菩薩成熟有情。

庚二、徵

何等為十？

庚三、列

謂於大乘相應菩薩藏攝契經等法，書持供養惠施於他，若他正說恭敬聽聞，或自翫讀或復領受，受已廣音而為諷誦，或復為他廣說開示，獨處空閑，思量觀察，隨入修相。

己二、問答決擇（分三）

庚一、能生福德道

問：如是十種法行，幾是能生廣大福德道？

答：一切。

庚二、加行道

問：幾是加行道？

答：一，謂第九。

庚三、淨障道

問：幾淨障道？

答：一，謂第十。

己三、略不說餘

如是種類餘決擇文，更不復現。

戊七、菩提品（分二）

己一、大菩提（分二）

庚一、標指

復次，如「聞所成地」攝大乘中說：大菩提由五種相應當了知，謂自性故，功能故，方便故，轉故，還故，而未分別，今當解釋。

庚二、別釋（分五）

辛一、自性（分二）

壬一、徵

云何大菩提自性？

壬二、釋（分二）

癸一、轉依（分二）

子一、總標列

謂勝聲聞、獨覺轉依，當知此轉依復有四種相：

一生轉所依相；

二不生轉所依相；

三善觀察所知果相；

四法界清淨相。

子二、隨別釋（分四）

丑一、生轉所依相（分二）

寅一、標舉

生轉所依相者，謂佛相續出世間道生轉所依。

寅二、反成

若不爾，不得此轉依，此道應當不生不轉。若遠離彼而有此事，未轉依時先應有此。

丑二、不生轉所依相（分二）

寅一、標舉

不生轉所依相者，謂一切煩惱及諸習氣不生轉所依。

寅二、反成

若不爾，不得此轉依，一切煩惱及諸習氣便有眾緣和合不生不轉應不可得。

丑三、善觀察所知果相（分二）

寅一、標舉

善觀察所知果相者，謂此轉依是善通達所知真實，所知真如果。

寅二、反成

若不爾，諸佛自性應更觀察，更有所斷，更有所滅。

丑四、法界清淨相（分二）

寅一、標舉

法界清淨相者，謂此轉依已能除遣一切相故，是善清淨法界所顯。

寅二、反成

若不爾，此應無常，應可思議，然此轉依是常住相不可思議。

癸二、不可思議（分二）

子一、五無二相（分二）

丑一、總標列

復次，此不可思議說名無二，由五種相應當了知：

一由自性故；

二由處故；

三由住故；

四由一性異性故；

五由成所作故。

丑二、隨別釋（分五）

寅一、由自性（分二）

卯一、徵

云何由自性故，不可思議？

卯二、釋（分二）

辰一、即離（分三）

巳一、五蘊

謂或即色或離色，如是不可思議，或即受想行識，或離受想行識，如是不可思議。

巳二、四大

或即地界或離地界，如是不可思議，或即水界火界風界或離水界火界風界，如是不可思議。

巳三、六處

或即眼處或離眼處，如是不可思議，或即耳鼻舌身意處，或離耳鼻舌身意處，如是不可思議。

辰二、有無

或有或非有，如是不可思議。

寅二、由處（分二）

卯一、徵

云何由處故，不可思議？

卯二、釋（分三）

辰一、界

謂或在欲界或離欲界，如是不可思議。或在色界無色界，或離色界無色界，如是不可思議。

辰二、趣

或在人中或離人中，或在天上或離天上，如是不可思議。

辰三、方所

或在東方或離東方，或在南西北方上下方維，或離南西北方上下方維，如是不可思議。

寅三、由住（分二）

卯一、徵

云何由住故，不可思議？

卯二、釋（分四）

辰一、現法樂住

謂安住如是如是色類樂住，如是不可思議。

辰二、奢摩他住

安住如是如是色類奢摩他住，如是不可思議。

辰三、有心無心住

安住有心住，如是不可思議，安住無心住，如是不可思議。

辰四、聖等三住

安住如是色類聖住，如是不可思議，安住如是色類天住梵住，如是不可思議。

寅四、由一異性

云何一性異性不可思議？

謂一切佛同安住一無漏界中，為是一性，為是異性，如是不可思議。

寅五、由成所作

云何成所作故，不可思議？

謂如是如是如來同界同智勢力勇猛住無漏界，依此轉依能作一切有情義利，如是不可思議。

子二、明二因緣（分二）

丑一、標

此復二因緣故當知不可思議。

丑二、釋（分二）

寅一、第一因緣

謂離言說義故，及過語言道故不可思議。

寅二、第二因緣

又出世間故，無有世間能為譬喻，是故不可思議。

辛二、功能（分三）

壬一、徵

云何功能？

壬二、釋

謂若略說，有十自在，說名功能，謂壽自在等。

壬三、指

如「本地分」已說。

辛三、加行（分四）

壬一、徵

云何加行？

壬二、標

謂若略說，有四種化說名加行：

壬三、列

一未成熟有情令成熟故，作菩薩行化；

二已成熟有情令解脫故，於三千大千世界百拘胝瞻部洲中，同於一時方便攝受如來之化；

三即為彼所化有情作聲聞化；

四即為彼所化有情作獨覺化。

壬四、結

當知一切諸佛世尊於此四種變化十事中，遍方界功能無礙。

辛四、轉（分四）

壬一、徵

云何為轉？

壬二、標

當知此轉略有二種：

壬三、列

一權時轉；

二畢竟轉。

壬四、釋（分二）

癸一、權時轉

權時轉者，謂諸有情乃至未成熟，未解脫來諸佛世尊有變化轉。

癸二、畢竟轉

畢竟轉者，謂如無盡不可思議諸佛自性大光明轉，如是能作一切有情

所作事轉。

辛五、還（分四）

壬一、徵

云何為還？

壬二、標

當知此還亦有二種：

壬三、列

一權時還；

二畢竟還。

壬四、釋（分二）

癸一、權時還

權時還者，謂所化有情已成熟已解脫故，從此無間諸佛世尊現般涅槃，非畢竟滅。

癸二、畢竟還

畢竟還者，當知煩惱及諸習氣畢竟盡故，彼所依處眾苦亦盡。

己二、如來（分三）

庚一、讚歎饒益（分二）

辛一、徵

云何能讚歎者於如來所能作饒益？

辛二、釋（分二）

壬一、總標所以

謂隨所讚歎但行自利，非由讚歎於如來所有異所作猶如造瓶，何以故？

如來隱善極少欲故。

壬二、釋其差別（分二）

癸一、二希奇法（分三）

子一、標

復有二種於如來所稱揚讚歎甚希奇法：

子二、列

一令讚歎者純行自利生無量福，二於遠離一切所求諸如來所而作饒益。

子三、釋

謂於如來所如如讚歎，如是如是攝受自利，如如攝受自利，如是如是名以供養攝受如來，由此因緣生極廣大無盡福聚。

癸二、如來二事

又諸如來有二種事：一不可意事，二可意事。

庚二、六相功德（分三）

辛一、標

復次，由六種相當知略攝如來功德：

辛二、列

- 一圓滿；
- 二無垢；
- 三不動；
- 四無等；
- 五能作有情利益事業；
- 六功能。

辛三、釋（分六）

壬一、圓滿

云何圓滿？

謂諸如來成就三界及出世間一切功德，彼出世間所有功德超過一切語言行路，是故如來一切歌詠所不能及，由此因緣彌應讚歎。

壬二、無垢（分二）

癸一、徵

云何無垢？

癸二、釋（分二）

子一、標無七垢

謂諸功德有七種垢：

- 一欲；
- 二見；
- 三疑；
- 四慢；
- 五憍；
- 六隨眠；

七慳，彼於如來一切永無。

子二、徵釋一一（分七）

丑一、無欲

何以故？

由諸如來所有功德不求他知，謂欲令他知我成就如是功德。

丑二、無見

又於此德無執著見。

丑三、無疑

又於此德無有疑惑為功德耶？為過失耶？

丑四、無慢

又不以己所有功德與他较量。

丑五、無憍

又不觀己所有功德憍醉掉舉生欣生喜。

丑六、無隨眠

非彼功德為諸煩惱之所隨眠，永害煩惱并習氣故。

丑七、無慳

又於功德無慳吝心，謂勿令他同所證得。

壬三、不動

云何不動？

謂諸外道不能動故，一切魔軍不能動故，一切盜賊不能奪故，一切親屬不能壞故，一切國王不能壞故，火水風大不能變故，壽命雖盡亦無退故，由諸如來功德無盡，是故不動。

壬四、無等

云何無等？

謂諸如來所有功德極廣大故，極尊勝故，極眾多故，大威力故。若淨不淨一切有情無與等者，是故無等。

壬五、作利他事

云何能作有情利益事業？

謂捨所得廣大無罪所有安樂，方便示現利他加行，是故能作利益他事。

壬六、功能

云何功能？

謂於所作利有情事，不待作願而圓證故，彼加行智為親屬故，於彼恆時而專志故。

庚三、料簡歸依（分二）

辛一、正簡因緣（分二）

壬一、總標列

復次，由五因緣，當知諸天非所歸依。何等為五？

一由形相故；

二由自性故；

三由作業故；
四由法爾故；
五由因果故。

壬二、隨別釋（分五）

癸一、由形相（分二）

子一、簡諸天

云何諸天由形相故，非所歸依？

謂由不現見無交議故，由形暴惡有怖畏故，由習放逸有貪愛故，由捨利他無悲愍故，由不了知作與不作，於真實義不通達故。

子二、顯如來（分二）

丑一、正辨形相

云何如來由形相故，是真歸依？

謂由現見有交議故，由形憺怕無怖異故，由無縱逸離貪愛故，由常不捨利有情事有悲愍故，由善了知作與不作，於真實義善通達故。

丑二、別廣五相（分三）

寅一、標

復由五相唯有如來是真歸依。

寅二、徵

何等為五？

寅三、列

一為利益一切有情取菩提故；
二能善轉正法眼故；
三於恩怨諸有情所等心利故；
四捨一切家宅親屬攝受貪愛根寂靜故；
五能善解一切疑故。

癸二、由自性（分二）

子一、簡諸天

云何諸天由自性故，非所歸依？

謂彼諸天漏所隨故，性非調善能調御他不應道理。

子二、顯如來

如來永離一切漏故，其性調善故，能調御一切有情。

癸三、由作業（分二）

子一、簡諸天

云何諸天由作業故，非所歸依？

謂彼諸天受用諸欲安住為業，損害有情惡業可得。

子二、顯如來

如來廣大無垢靜慮安住為業，能作有情利益為業。

癸四、由法爾（分二）

子一、徵

云何諸天由法爾故，非所歸依？

子二、釋（分二）

丑一、標依自力

謂諸世間及出世間吉祥盛事一切皆依自功力故。

丑二、斥非他力

若離功力，雖於諸天極申敬事，亦不能得，雖不敬事，但作功力必能得故。

丑五、由因果（分二）

子一、徵

云何諸天由因果故，非所歸依？

子二、釋（分二）

丑一、詰由

謂諸天身為由能感天業所得，為由供養諸天故得，為無因得。

丑二、離非（分三）

寅一、由天業得

若由能感天業得者，但應歸依自所作業，非彼諸天。

寅二、由無因得

若無因得，應歸無因，不應歸天。

寅三、由供天得（分二）

卯一、轉詰

若由供養諸天故，得此諸天身，為當但用供養為因，為天為俱。

卯二、別非（分三）

辰一、唯供養

若唯供養天應唐捐隨所供養應感天身。

辰二、但由天

若但由天供養徒設，雖不供養天應令彼獲得天身。

辰三、俱由二（分二）

巳一、設甫

若言俱由，謂以供養攝降諸天隨所思願皆令果遂。

巳二、出過（分二）

午一、標不定

若爾七種所思果遂不決定故，不應道理。

午二、列七種

謂供養緣於所攝受，諸信解者於信解緣，於信解事，於能往趣最勝天身，於能果遂最勝富樂，於能滅壞阿素洛等所有怨敵，及於徒沒。

辛二、別廣清淨（分二）

壬一、標列四種

復次，有四清淨：

一名清淨；

二語清淨；

三自性清淨；

四形相清淨。

壬二、別顯形相

又此形相有大威德，斷諸疑網，能善記別，難化能化，天人所歸善能誨導，證出離性制諸外道。

戊八、力種性品（分三）

己一、具多勝解攝（分二）

庚一、總辨假實（分二）

辛一、辨（分二）

壬一、假（分二）

癸一、徵

復次，云何當知色等想事，色等施設，是假名有非實物有？

癸二、釋

謂諸名言熏習之想所建立識，緣色等想事計為色等性，此性非實物有，非勝義有，是故如此色等想法非真實有，唯是遍計所執自性，當知假有。

壬二、實

若遣名言熏習之想所建立識，如其色等想事緣，離言說性，當知此性是實物有，是勝義有。

辛二、指

此中，道理言論成立，如菩薩地應知。

庚二、別顯二性（分二）

辛一、言說自性（分二）

壬一、標無生滅

若諸名言熏習之想所建立識，緣遍計所執自性為境，即說此性非內非外，非二中間少有可得，非已生，非當生，非正生，非已滅，非當滅，非正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壬二、徵釋所以

何以故？

此唯假有非勝義有故。

辛二、離言法性（分二）

壬一、標生滅

若離名言諸法自性，當知此性凡夫所生邪執為緣，已生當生，正生已滅，當滅正滅。

壬二、辨染淨

若未永斷未遍知，便成雜染。

若已永斷已遍知，乃成清淨。

己二、求聞正法攝（分二）

庚一、四法攝（分三）

辛一、標

復有四法能令菩薩攝正多聞。

辛二、列

謂多聞持，多聞證，多聞果，多聞淨。

辛三、配

如其次第菩提願，事善友，思擇力，住空閑，應知其相。

庚二、問答辨（分七）

辛一、意樂界

問：諸菩薩意樂界云何？

答：於諸佛法信解有性所顯故。

辛二、增上意樂界

問：諸菩薩增上意樂界云何？

答：於諸佛法信解有德所顯故。

辛三、勝解界

問：諸菩薩勝解界云何？

答：於諸佛法信解可得所顯故。

辛四、愍

問：諸菩薩愍云何？

答：於苦現前諸有情所隨生愍傷故。

辛五、悲

問：諸菩薩悲云何？

答：於苦因現前諸有情所隨生悲哀故。

辛六、慧

問：諸菩薩慧云何？

答：於所知境通達如所有性故。

辛七、智

問：諸菩薩智云何？

答：於所知境通達盡所有性故。

己三、於法正思攝

復有三種思惟過患，謂不究竟思惟，非處思惟，顛倒思惟。

戊九、施等品（分二）

己一、廣說施戒（分二）

庚一、施（分二）

辛一、總標

復次，如諸菩薩所行惠施當知，此施由七種相乃得清淨，謂施物清淨，戒清淨，見清淨，心清淨，語清淨，智清淨，垢清淨，如是清淨當知一切皆有十相。

辛二、隨釋（分七）

壬一、施物清淨

云何施物清淨十相？

- 一廣大施，謂眾多差別故；
- 二平等施，謂無增無減故；
- 三應時施，謂當彼所樂故；
- 四上妙施，謂色等具足故；
- 五清淨施，謂非不淨物所雜穢故；
- 六如法施，謂無罪相應故；
- 七隨樂施，謂隨求者所愛樂故；
- 八利益施，謂隨彼所宜故；
- 九或頓或漸施，謂觀彼求者故；
- 十無間施，謂無斷絕故。

壬二、戒清淨

云何戒清淨十相？

- 一發勤精進所獲財物而用惠施；
- 二自手臂力所致財物而用惠施；
- 三離垢污物而用惠施；
- 四如法而施；
- 五如法所得而用惠施；
- 六息除諸惡而行惠施；
- 七調伏諸根而行惠施；
- 八殷重恭敬而行惠施；
- 九自手而施；
- 十於己僕從先行恩養，然後惠施他來求者。

壬三、見清淨

云何見清淨十相？

- 一不計度我能行施施為我所而行惠施；
- 二不將己校量於他，謂我是勝是等是劣而行惠施；
- 三不觀他當有反報而行惠施；
- 四不觀察當來有勝殊妙富樂而行惠施；
- 五不觀施全無有果而行惠施；
- 六不觀施不相似果而行惠施；
- 七不觀施有顛倒果而行惠施；
- 八不觀殺害為伴侶善而行惠施；
- 九不觀奇變吉祥之相而行惠施；
- 十不為世間聲譽稱讚而行惠施。

壬四、心清淨（分二）

癸一、徵起

云何心清淨十相？

癸二、列釋（分十）

子一、憐愛心

一憐愛心而行惠施，謂任自性於諸有情。

子二、珍實心

二珍寶心而行惠施，謂於施所。

子三、平等心

三平等心而行惠施，謂於怨親及中庸所。

子四、調伏垢心（分三）

丑一、標

四調伏垢心而行惠施。

丑二、釋

謂於慳垢及蓄積垢。

丑三、廣

當知不施於他名為慳垢，自不受用名蓄積垢。

子五、欣樂心（分二）

丑一、標

五欣樂心而行惠施。

丑二、廣

謂由七相：

- 一於未來求者發喜樂心故；
- 二於已來求者初見便生淨信心故；
- 三於正施時生悅豫心故；
- 四生靜定心故；
- 五生無足心故；
- 六生不惱害意趣心故；
- 七施已無追悔心故。

子六、忍辱心

六忍辱心而行惠施，謂於求者強遮障中能堪忍故，及無厭倦故。

子七、慈心

七以慈心而行惠施，謂於惱害者。

子八、悲心

八以悲心而行惠施，謂於有苦者。

子九、喜心

九以喜心而行惠施，謂於有功德者。

子十、捨心

十以捨心而行惠施，謂於親友所。

王五、語清淨

云何語清淨十相？

- 一先於施物恣彼乞者；
- 二彼若至時稱善來進；
- 三遠離嘖蹙平面而視，舒顏含笑先言問訊；
- 四以柔軟言共
申談論安慰乞者；
- 五從此無間言當施汝可愛財物欣慶斯施；

六正發施言，吾今惠汝；
七彼若遮障從容分布不出羸言；
八於乞求者若對若背不毀不訾亦無論說；
九若無施物正言詞謝許得隨與；
十於乞求者，終不對面呵責驅逐輕笑戲弄，亦不令其改容懷愧。

壬六、智清淨（分三）

癸一、徵

云何智清淨十相？

癸二、列

一由惠施智清淨；
二由求者智清淨；
三由施物智清淨；
四由施加行智清淨；
五由以施成熟有情智清淨；
六由方便善巧智清淨；
七由諸欲過患智清淨；
八由除垢智清淨；
九由於友遠離攝受智清淨；
十由隱覆六方智清淨。

癸三、釋（分十）

子一、由惠施

一由惠施智清淨者，謂於施異名，於施體相，於施訓辭，於施差別，皆如實知而行惠施。

子二、由求者（分二）

丑一、知所樂

二由求者智清淨者，謂於一切有情皆住福田覺而行惠施，於諸勝劣有得有失怨恩等所，能善了知隨來求者所樂差別而行施故。

丑二、恣自取

又先以諸所施財物，遍於一切有情之類意樂而捨。
若諸求者自然取時皆生隨喜。

子三、由施物（分四）

丑一、由工巧智

三由施物智清淨者，謂於一切工巧業處智善巧故，速疾能集所有財物而用惠施。

丑二、由善根攝

或由善根之所攝受，謂於前生或現法受所感財物而用惠施。

丑三、由神通等

或發神通或由法受所致財物而用惠施。

丑四、由他積集

或他積集所有財物而用惠施，如勸導他或任彼務。

子四、由施加行（分二）

丑一、令無勞倦

四由施加行智清淨者，謂於施加行能善了知，不令求者身心勞倦，自心無染而行惠施。

丑二、善能分布（分二）

寅一、舉施所

善能分布施來求者，施貧匱者，施無依者，施惡行者，施妙行者，施自僕從。

寅二、說隨應

謂若貧乏中財大財，隨其所應，如軌行施，非不如軌。

子五、由施成熟有情（分二）

丑一、共他施

五由施成熟有情智清淨者，謂善了知施，能成熟諸有情已而行惠施，以所施物與諸大眾普共行施，亦令大眾生無量福。

丑二、令他施（分二）

寅一、辨差別（分三）

卯一、於貧窮樂施者

又於貧窮樂行施者，以己財物分布與之令其行施。

卯二、於慳吝欲施者

或有不貧內懷慳吝雖欲惠施，而不能用自財布施，即以財物與之令施。

卯三、於供養三寶者

或於佛法及僧田中欲有所作，便以財物棄捨與之令彼造作。

寅二、結生福

由此因緣於二門中生無量福。

子六、由方便善巧

六由方便善巧智清淨者，謂或由教導令行惠施，或強力逼令行惠施，或領彼恩令行惠施，或由生故令行惠施，或由神力而行惠施。

子七、由諸欲過患（分二）

丑一、總標

七由諸欲過患智清淨者，謂於諸欲所有過患，如實知已而行惠施。

丑二、別列（分五）

寅一、二種

謂於苦蘊中或時了知二種過患：

一者現法；

二者後法。

寅二、五種

或時了知五種過患，謂如《五種過患經》說。

寅三、六種

或時了知六種過患，謂此諸欲是怖增語如是等類，廣說如《經》。

寅四、七種

或時了知七種過患，謂知諸欲無常虛偽誑妄失法譬如幻事惑亂愚夫。

寅五、八種

或時了知八種過患，謂知諸欲如朽骸骨，如《經》廣說，乃至猶如樹端熟果。

子八、由除垢

八由除垢智清淨者，謂於除遣十四垢業，如實知已而行惠施，此如尸佉落迦《經》說。

子九、由於遠離攝受

九由於友遠離攝受智清淨者，謂能善知遠離四種惡友攝受四種善友而行惠施，此亦如尸佉落迦《經》說。

子十、由隱覆六方

十由隱覆六方智清淨者，謂隱覆六方而行惠施，此亦如尸佉落迦《經》說。

壬七、垢清淨（分二）

癸一、徵起

云何垢清淨十相？

癸二、列釋（分十）

子一、遠離懈怠垢

一遠離懈怠垢而行惠施，謂或內或外，或近或遠，或身疲倦或不疲倦，或身羸劣或不羸劣，而常惠施。

子二、遠離貪垢

二遠離貪垢而行惠施，謂於財物。

子三、遠離瞋垢

三遠離瞋垢而行惠施，謂於求者。

子四、遠離癡垢

四遠離癡垢而行惠施，謂於因果。

子五、遠離障垢（分二）

丑一、標

五遠離障垢而行惠施。

丑二、廣

言障垢者，謂四種障：一不串習，二匱乏，三耽湎，四觀果。

子六、遠離非道理垢

六善分布而行惠施，此即遠離非道理垢，謂貧乏者於自僕從。若中財者即於彼所及貧苦所。若大財者即於彼所，亦於其餘來求者所。

子七、遠離諸減少垢（分三）

丑一、標

七由圓滿而行惠施，此即遠離諸減少垢。

丑二、釋

謂事圓滿，意樂圓滿。

丑三、廣（分二）

寅一、事圓滿

事圓滿者。

復有七相：

一施資產事；

二施國土事；

三施有情事；

四施莊嚴事；

五施舍宅事；

六施居處事；

七施內身事。

寅二、意樂圓滿

意樂圓滿者，謂於內身及外財寶，獲得自性無著意樂。

子八、遠離不清淨垢

八由清淨而行惠施，此即遠離不清淨垢，謂由十種清淨，即無著無取等如「本地分」廣說。

子九、遠離惡慧垢（分三）

丑一、標

九善觀察而行惠施，此即遠離惡慧垢。

丑二、釋

謂觀察施物，觀察意樂，觀察其田。

丑三、廣（分三）

寅一、觀察施物（分三）

卯一、標

觀察施物者，謂觀察受用勝於積聚，觀察惠施勝於受用。

卯二、徵

何以故？

卯三、釋（分三）

辰一、觀積聚

若唯積聚不能自益，不能益他，非現法利非後法利。

辰二、觀受用

若諸菩薩唯自受用名自饒益，非饒益他，名現法利，非後法利。

辰三、觀惠施

若諸菩薩能行惠施，便自發生廣大歡喜，名自饒益名饒益他，名現法利名後法利。

寅二、觀察意樂（分三）

卯一、標

觀察意樂者，當知意樂略有四種：

卯二、列

- 一於因中無倒意樂；
- 二於果中無著意樂；
- 三於有情悲愍意樂；
- 四於一切智智圓滿意樂。

卯三、結

由如是等諸意樂故，而行惠施。

寅三、觀察田（分二）

卯一、正辨田相（分三）

辰一、標

觀察田者，當知略由五相：

辰二、列

- 一於是處乞求可得，二於是處已有乞求復加貧匱，三於是處已有貧匱

復無依怙，四於是處有無依怙復行惡行，五於是處雖無此等，而有修行善行可得。

辰三、結

是名為田。

卯二、簡非田相（分三）

辰一、標

由七種相當知非田：

辰二、列

- 一乞求者極大暴惡曾為怨害，歸依怨害而有所求；
- 二勸為善事終不能得；
- 三心懷染污為染污事而有乞求；
- 四為損惱而有乞求；
- 五乞求者或自是魔或魔所魅非處乞求；
- 六乞求父母，或復隨一非所施物；
- 七能為無義。

辰三、結

由此等相當知是名觀察非田。

子十、遠離無方便過失垢（分二）

丑一、標具德

十具方便德而行惠施，此即遠離無方便過失垢。

丑二、釋方便

此中，方便者，謂串習施，不顧身命，悲愍有情，真實義智無上菩提勝解教導，強力逼迫，處任恩報，生及神力。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五

庚二、戒（分三）

辛一、標

復次，當知菩薩毘奈耶略有三聚。

辛二、釋（分二）

壬一、別辨（分三）

癸一、律儀戒

初律儀戒毘奈耶聚，如薄伽梵為諸聲聞所化有情略說毘奈耶相，當知即此毘奈耶聚。

癸二、攝善法戒（分二）

子一、徵

云何攝善法戒毘奈耶聚？

子二釋（分二）

丑一、正善觀察（分四）

寅一、標

謂諸菩薩於攝善法戒勤修習時，略於六心應善觀察。

寅二、徵

何等為六？

寅三、列

- 一輕蔑心；
- 二懈怠俱行心；
- 三有覆蔽心；
- 四勤勞倦心；
- 五病隨行心；
- 六障隨行心。

寅四、釋（分二）

卯一、六心（分六）

辰一、輕蔑心

若諸菩薩於善法中，所有輕心無勝解心及陵蔑心名輕蔑心。

辰二、懈怠俱行心

若有懶墮憍醉放逸所纏繞心，名懈怠俱行心。

辰三、有覆蔽心

若貪欲等隨有一蓋，或諸煩惱及隨煩惱所纏繞心，名有覆蔽心。

辰四、勤勞倦心

若住勇猛增上精進，身疲心倦映蔽其心，名勤勞倦心。

辰五、病隨行心

若有諸病損惱其心，無有力能不堪修行，名病隨行心。

辰六、障隨行心

若有喜樂談論等障，隨逐其心，名障隨行心。

卯二、有罪無罪（分三）

辰一、隨觀有無

菩薩於此六種心中，應正觀察，我於如是六種心中，為有隨一現前行耶？為無有耶？

辰二、辨罪無罪（分四）

巳一、於前三心

於前三心，菩薩一向不應生起，設已生起不應忍受。若有忍受而不棄捨，遍於一切，皆名有罪。

巳二、勤勞倦心（分二）

午一、無罪

勤勞倦心現在前時，由此心故捨善方便。若為暫息身心疲惱，當於善法多修習者，當知無罪。

午二、有罪

若於一切畢竟捨離，謂我何用精勤修習如是善法，令我現在安住此苦。若如是者當知有罪。

巳三、病隨行心

病隨行心現在前時，菩薩於此無有自在，不隨所欲修善加行，離復忍受而無有罪。

巳四、障隨行心（分二）

午一、無罪

障隨行心現在前時，若不隨欲墮在其中，或觀此中，有大義利，雖復忍受而無有罪。

午二、有罪

若隨所欲故入其中，或觀是中無有義利，或少義利而故忍受，當知有罪。

丑二、總顯略義

如是六心前三生已而忍受者，一向有罪，病隨行心，雖復忍受，一向無罪，餘之二心若生起已而忍受者，或是有罪或是無罪。

癸三、饒益有情戒（分三）

子一、標

若諸菩薩於作有情利益戒中勤修習時，當正觀察六處攝行。

子二、列

所謂自他，財衰，財盛，法衰，法盛，是名六處。

子三、釋（分二）

丑一、財法衰盛（分二）

寅一、財（分二）

卯一、財衰

言財衰者，謂衣食等未得不得已斷壞。

卯二、財盛

與此相違當知財盛。

寅二、法（分二）

卯一、法衰（分二）

辰一、聞思

言法衰者，謂越所學，於先未聞勝義所攝如來所說微妙法句，不得聽聞，如不聽聞先所未聞，如是於先所未思惟不得思惟，有聽聞障有思惟障，設得聞思尋復忘失。

辰二、修證

於所未證修所成善，而未能證，設證還退。

卯二、法盛

與此相違當知法盛。

丑二、觀察自他（分三）

寅一、不應為（分二）

卯一、標所作（分二）

辰一、舉令財盛

此中，菩薩作自法衰，令他財盛，此不應為。

辰二、例令法盛

如令財盛，法盛亦爾。

卯二、釋法衰

此中，義者越學所攝，及能隨順越學所攝，或於證法退失所攝，當知法衰。

寅二、應為不應為（分二）

卯一、舉令財盛

又諸菩薩作自財衰令他財盛。若此財盛不引法衰，此則應為。若引法衰，此不應為。

卯二、例令法盛

如令財盛法盛亦爾。

寅三、應為（分二）

卯一、作自財盛令財成等

又諸菩薩作自財盛，令他財盛，此則應為，如令財盛，法盛亦爾。

卯二、作自法成盛令法盛等

又諸菩薩作自法盛，令他財盛，此則應為，如令財盛，法盛亦爾。

丑三、辨罪無罪

於如是事，若不修行名為有罪。若正修行是名無罪。

壬二、總顯（分二）

癸一、結前

如是且說菩薩所受三種律儀略毘奈耶，菩薩於中常應作意思惟修學。

癸二、正釋（分三）

子一、明非護不護（分二）

寅一、總辨三戒（分二）

卯一、能護

若有於此三種所受菩薩戒中，隨有所闕當知非護，當言不護菩薩律儀，不當言護。

卯二、非護

此三種戒，由律儀戒之所攝持令其和合。若能於此精勤守護，亦能精勤守護餘二。

寅二、廣後二戒（分二）

卯一、非護

若有於此不能守護，亦於餘二不能守護，是故若有毀律儀戒，名毀一切菩薩律儀。若有為令他了知故，隨順他故由他勸導受菩薩戒，非自所起增上意樂，隨觀隨察，自生淨信，於諸有情住憐愍心，愛樂善法受菩薩戒，當言，此非真實防護，亦非圓滿修習善法，亦不能得彼果勝利。

卯二、例護

與此相違當知乃名真實防護亦能獲得彼果勝利。

子二、明不捨等（分二）

丑一、標不捨相

復次，若有不捨如是律儀，當知餘生亦得隨轉非彼捨者。

丑二、釋捨受緣（分二）

寅一、捨因緣（分三）

卯一、標

又捨因緣略有四種：

卯二、列

- 一者決定發起受心不同分心；
- 二者若於有所識別大丈夫前故意發起棄捨語言；
- 三者總別毀犯四種他所勝法；
- 四者若以增上品纏總別毀犯隨順四種他所勝法。

卯三、結

由此因緣當知棄捨菩薩律儀。

寅二、還受緣

若有還得清淨受心。

復應還受。

子三、明無罪等（分三）

丑一、於求長物（分二）

寅一、施無罪

復次，若有出家菩薩，除三衣外所有長物，佛所聽畜身所受用順安樂住。若故思擇施來求者，當知無罪。

寅二、不施無罪

若顧善品非慳貪障而不施者，亦無有罪。

丑二、於求葉紙（分三）

寅一、已書正法（分二）

卯一、施有罪

諸有葉紙已書正法，有嬰兒慧眾生來乞。若施與之當知有罪。若勸他施亦名有罪。

卯二、施無罪

除作是心，我今惠彼欲試其人於甚深法堪受持不，能信解不，如是無罪。

寅二、書似正法（分二）

卯一、授與有罪

若以葉紙書似正法及外道論，或先已書授彼信解眾生手中，或勸他與當知有罪。

卯二、出所應作

菩薩唯應勸彼棄捨手中異論，或令書寫諸佛聖教，或自欲知彼不堅實不應開示。

寅三、猶未書寫（分二）

卯一、應問彼用（分二）

辰一、不與轉賣

或有葉紙猶未書寫，有來求乞爾時菩薩應問彼言：汝今何用如是物？

辰二、與書正法

為彼若答言：我欲轉賣以充食用。若此葉紙為書正法則不應與，有財物者應施價直。若無價直二俱不與，亦無有罪。

彼若答言：我求此物為書正法。即以葉紙應施與之，仍告彼言：隨意

受用。

卯二、應觀彼欲（分二）

辰一、不與無罪

彼若欲書下劣典籍，不與無罪。如書下劣書等亦爾。

辰二、不與有罪

若欲書寫最勝經典，不施與者當知有罪。

丑三、於諸有情（分三）

寅一、有恩所

若諸菩薩於己有恩諸有情所，隨順恩想相續發起親友意樂，以有染心方便攝受，欲為朋黨，當知有罪。

寅二、有怨所

或於有怨諸有情所，隨順怨想相續，發起怨讎意樂，有穢濁心當知有罪。

寅三、中庸所（分二）

卯一、放捨有罪

或於無恩無怨諸有情所相續，發起中庸，意樂放捨意樂，當知有罪。

卯二、攝益無罪（分二）

辰一、舉出家（分二）

巳一、不度出家

若有現前求欲出家，隨順觀察時，有過患卻有過患不度出家當知無罪。

巳二、度出家

若有安住憐愍彼心，雖度出家亦無有罪。

辰二、例受戒等

如說出家受具足戒，與作依止，攝為徒眾當知亦爾。

辛三、結

由如是等所有行相，當知菩薩三種戒蘊皆得圓滿。

己二、略說六度（分二）

庚一、結前生後

復次，先已廣說施等，今當略說。

庚二、別釋其相（分二）

辛一、功德（分二）

壬一、名到彼岸（分二）

癸一、標列

謂諸菩薩所有布施，略與五種功德相應得入布施到彼岸數。何等為

五？

一者無著，二者無戀，三者無罪，四無分別，五者迴向，如施戒等當知亦爾。

癸二、隨釋（分五）

子一、無著

無著者，謂於一切種施等障法中，無有罣礙。

子二、無戀

無戀者，謂於有染及彼果中，心無繫著。

子三、無罪

無罪者，謂遠離一切種施等隨煩惱。

子四、無分別

無分別者，謂於施等不觀遍計所執自性。

子五、迴向

迴向者，謂以一切施等諸行，願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果。

壬二、攝受九相

如是菩薩由此五德，攝受一切波羅蜜多名菩薩施，乃至名菩薩慧，名一切施，乃至名一切慧，名艱難施，乃至名艱難慧，廣說一切唄陀南頌，皆隨決了一切，皆如「本地分」說。

辛二、清淨（分六）

壬一、施（分二）

癸一、標指十種

復次，於施波羅蜜多，由內及外有十隨煩惱，對治彼故得施波羅蜜多十種清淨，如菩薩地已說。由增一次第。

癸二、別列隨惑（分二）

子一、依外

依於外門有五隨煩惱：

- 一遍染惱性；
- 二棄捨性；
- 三不持可樂性；
- 四意望不圓滿性；
- 五不成熟性。

子二、依內

依於內門有五隨煩惱：

- 一不出離性；

二雜染惱性；
三不劣薄性；
四現前墮性；
五盡滅法性。

壬二、戒（分二）

癸一、指釋清淨

復次，前戒品中已說十種尸羅清淨，當知初一是意樂清淨，餘九是加行清淨。

癸二、別廣加行（分三）

子一、標

於加行中復有五種：

子二、列

一無間缺加行；
二遍修治加行；
三迴向加行；
四助伴加行；
五守護加行。

子三、配

第二、第三為初加行；
第四為第二加行；
第五為第三加行；
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為第四加行；
第十為第五加行。

壬三、忍（分二）

癸一、指釋

復次，忍波羅蜜多十清淨中，當知略有二種清淨，謂前九種名思擇力清淨，其第十種名修習力清淨。

癸二、別廣（分二）

子一、思擇力（分三）

丑一、標

思擇力清淨復有四種：

丑二、列

一遠離罪生清淨；
二彼不現行清淨；

三無罪生清淨；
四遠離彼因緣清淨。

丑三、配

一種二種三種三種如其次第。

子二、不忍因緣

不忍因緣復有三種：一無慚，二無愧，三無哀愍性。

壬四、精進

復次，精進波羅蜜多有十清淨：

- 一安處清淨；
- 二純熟清淨；
- 三策發清淨；
- 四方便清淨；
- 五不虛時住清淨；
- 六不艱辛住清淨；
- 七出離清淨；
- 八攝受助伴清淨；
- 九速疾神通清淨；
- 十無盡性清淨。

壬五、靜慮

復次，靜慮波羅蜜多有十清淨：

- 一清淨清淨；
- 二無漏清淨；
- 三根本方便清淨；
- 四證得根本清淨；
- 五自在方便清淨；
- 六住自在清淨；
- 七引發神通自在清淨；
- 八成熟有情自在清淨；
- 九降伏外道自在清淨；
- 十無上離繫清淨。

壬六、慧

復次，慧波羅蜜多有五清淨：

- 一通達諸相清淨；
- 二通達緣起清淨；

三通達教導清淨；
四通達土用清淨；
五通達證得清淨。

戊十、菩提分品（分二）

己一、釋菩提分（分二）

庚一、觀四真如（分二）

辛一、於念住（分二）

壬一、舉身

復次，云何菩薩於身住循身觀？
謂於相身循環觀真如身。

壬二、列受等

如於身，於受、心、法，隨其所應，當知亦爾。

辛二、於正斷（分二）

壬一、舉初

云何菩薩為令未生惡不善法得不生故生欲，乃至廣說？
謂於真如境繫心令住，為令一切相及羸重未得現前，內未生者得不生故生欲，乃至廣說。

壬二、例餘

如令未生得不生故，如是，已生已得現前於內生者為令斷故，於能對治所有善法，未生令生，已生令住，乃至廣說。

庚二、明修次第

當知此中，於念住位最初繫心置所緣境，次於所緣令心安住，勤修正斷，次得定已復令此定善圓滿故，於神足中勤修加行，定圓滿已為令一切相及羸重得離繫故，依信等根修加行道，加行道中根是下品，力是上品，如是正修加行道已，次得覺支通達實際，達實際已次修道支，漸漸乃至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一切障皆得解脫。

己二、廣辨諸縛（分二）

庚一、相羸重縛（分二）

辛一、標

復次，相羸重縛當知差別有十四種：

辛二、列

一根縛；
二境縛；
三有情展轉更相愛縛；

四建立縛，謂器世間諸所有根依之而轉故名建立；
五於所知境無智縛；
六於能知智無智縛；
七後有愛縛；
八無有愛縛；
九執著不平等因及無因縛；
十證得增上慢縛；
十一執著遍計所執自性縛；
十二執著補特伽羅自性縛；
十三補特伽羅遍知增上慢縛；
十四法遍知增上慢縛。

庚二、想縛（分二）

辛一、六種（分三）

壬一、標

復次，依空勤修念住菩薩，略於六種妄想縛中，當令其心速得解脫。

壬二、徵

云何名為六種想縛？

壬三、釋（分六）

癸一、初想縛

所謂於身乃至於法發起內想，是初想縛。

癸二、第二想縛

即於是中發起外想，是第二想縛。

癸三、第三想縛

即於是中起內外想，是第三想縛。

癸四、第四想縛

若於十方無數無量諸有情界願令解脫修習念住，此中，諸想是第四想縛。

癸五、第五想縛

若由此故於身等境循觀而住，此中，諸想是第五想縛。

癸六、第六想縛

即於身等循觀住者，此中，諸想是第六想縛。

辛二、十一種（分四）

壬一、標

即於此中，循環觀故。

復有十一後後想縛。

王二、徵

云何十一後後想縛？

王三、釋（分十一）

癸一、初縛

謂於身等住循身等觀者，於諸雜染清淨諦中所起第一義想，是名初縛。

癸二、第二縛

即於雜染第一義中所起造作想，是第二縛。

癸三、第三縛

即於清淨第一義中所起無造作想，是第三縛。

癸四、第四縛

即於無造作第一義中所起常想，是第四縛。

癸五、第五縛

即於造作雜染中所起流轉想，是第五縛。

癸六、第六縛

即於常中所起無變異想，是第六縛。

癸七、第七縛

即於流轉中由有苦有變異故所起苦性想，是第七縛。

癸八、第八縛

即於此中，由生滅住異自相故，自相有變異故所起彼自相想，是第八縛。

癸九、第九縛

即於無變異及有變異第一義中所起，能攝染污清淨一切法想，是第九縛。

癸十、第十縛

即於雜染清淨一切法中，所有我無染淨想，是第十縛。

癸十一、第十一縛

即於雜染清淨諸法，所起無自性相想，是第十一縛。

王四、結

由諸菩薩於此後後諸行想縛所知境界正觀察故，能依於空善修念住，令心解脫，於此想縛得解脫故，一切想縛皆得解脫。

戊十一、功德品（分二）

己一、正廣決擇（分二）

庚一、辨眾義（分四）

辛一、二諦建立（分三）

壬一、舉彼說

復次，於大乘中或有一類惡取空故，作如是言：由世俗故一切皆有，由勝義故一切皆無。

壬二、問彼義

應告彼言：長老！何者世俗？何者勝義？

如是問已，彼若答言：若一切法皆無自性是名勝義。若於諸法無自性中自性可得，是名世俗，何以故？無所有中，建立世俗假設名言而起說故。

壬三、隨難破（分二）

癸一、難世俗有（分二）

子一、徵

應告彼曰：汝何所欲？名言世俗為從因有自性可得？為唯名言世俗說有？

子二、難

若名言世俗從因有者，名言世俗從因而生而非是有，不應道理。

若唯名言世俗說有，名言世俗無事而有，不應道理。

癸二、難勝義無（分二）

子一、問

又應告言：長老！何緣諸可得者此無自性？

如是問已，彼若答言：顛倒事故。

子二、徵難（分二）

丑一、徵

復應告言：汝何所欲？此顛倒事為有？為無？

丑二、難

若言有者，說一切法由勝義故皆無自性，不應道理。

若言無者，顛倒事故，諸可得者此無自性，不應道理。

辛二、大乘建立（分二）

壬一、標

復次，當知由五相故，思擇大乘經起因緣說。

壬二、列

謂為於說者生恭敬故起第一說，為攝眾故起第二說，為於正法生尊重故起第三說，為敘事故起第四說，為欲宣說真實義故，及多所作故起第五說。

辛三、四尋思四如實智（分二）

壬一、標

復次，依十二處自相共相觀故，有十種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當知此中，六種觀自相，四種觀共相。

壬二、釋（分二）

癸一、觀自相（分二）

子一、釋（分三）

丑一、名尋思攝

謂於十二處眼等名言假立相中，能遍了知唯名言相，是名第一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丑二、事尋思攝（分四）

寅一、攝受生相

復次，於十二處能遍了知攝受虛妄分別種種生相，是名第二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寅二、依因轉相

復次，於十二處能遍了知依因轉相，是名第三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寅三、相壞轉相

復次，於十二處能遍了知相壞轉相，是名第四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寅四、清淨轉相（分二）

卯一、標

復次，於十二處能遍了知清淨轉相，是名第五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卯二、釋

當知此中，依二種業有二清淨：一生起清淨，二寂滅清淨。

丑三、自性差別假立場思攝

復次，於十二處能遍了知所有名言安足處相，是名第六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子二、結

如是六種觀察自相。

癸二、觀共相（分二）

子一、釋（分四）

丑一、名尋思所引如實智攝

復次，即於如是十二處中，能遍了知共相自性，是名第七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丑二、事尋思所引如實智攝

復次，即於如是十二處中能遍了知共相無分別所行相，是名第八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丑三、自性假立尋思所引如實智攝

復次，即於如是十二處中能遍了知共相出世法所行相，是名第九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丑四、差別假立尋思所引如實智攝

復次，即於如是十二處中，能遍了知共相清淨因相，是名第十無顛倒道能證所有不共佛法。

子二、結

如是四種觀察共相。

辛四、殊勝（分二）

壬一、標

復次，當知由八殊勝於諸住地後後轉勝：

壬二、列

- 一意樂殊勝；
- 二心清淨殊勝；
- 三悲殊勝；
- 四波羅蜜多殊勝；
- 五成熟有情殊勝；
- 六見諸佛往趣承事供養殊勝；
- 七生殊勝；
- 八神力殊勝。

庚二、舉經說（分七）

辛一、勝義諦相（分三）

壬一、標

復次，勝義諦有五種相：

壬二、列

- 一離名言相；

二無二相；
三超過尋思所行相；
四超過諸法一異性相；
五遍一切一味相。

壬三、釋（分四）

癸一、離名言相及無二相（分二）

子一、如理請問菩薩問

此勝義諦離名言相，及無二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如理請問菩薩問解甚深義密意菩薩言：最勝子！言一切法無二，一切法無二者，何等一切法？云何為無二？

子二、解甚深密意菩薩答（分二）

丑一、長行（分三）

寅一、標

解甚深義密意菩薩，告如理請問菩薩曰：善男子！一切法者略有二種：一者有為，二者無為。是中，有為非有為非無為，無為亦非無為非有為。

寅二、徵

最勝子！如何有為非有為非無為？無為亦非無為非有為？

寅三、釋（分二）

卯一、正顯（分二）

辰一、有為（分二）

巳一、墮言辭說（分三）

午一、非有為

善男子！言有為者，乃是本師假施設句。若是本師假施設句，即是遍計所集言辭所說，若是遍計所集言辭所說，即是究竟種種遍計言辭所說，不成實故，非是有為。

午二、非無為

善男子！言無為者，亦墮言辭。

午三、非所餘

設離有為無為，少有所說其相亦爾。

巳二、離言法性（分三）

午一、標

然非無事而有所說。

午二、徵

何等為事？

午三、釋

謂諸聖者以聖智聖見離名言故，現等正覺，即於如是離言法性，為欲令他現等覺故，假立名想，謂之有為。

辰二無為（分二）

巳一墮言辭說（分二）

午一非無為

善男子！言無為者，亦是本師假施設句。若是本師假施設句，即是遍計所集言辭所說，若是遍計所集言辭所說，即是究竟種種遍計言辭所說，不成實故非是無為。

午二非有為

善男子！言有為者，亦墮言辭。

午三非所餘

設離無為有為，少有所說其相亦爾。

巳二離言法性（分三）

午一標

然非無事而有所說。

午二徵

何等為事？

午三釋

謂諸聖者以聖智聖見離名言故，現等正覺，即於如是離言法性，為欲令他現等覺故，假立名想，謂之無為。

卯二、喻成（分三）

辰一、徵起

最勝子！如何此事彼諸聖者，以聖智聖見離名言故，現等正覺，即於如是離言法性，為欲令他現等覺故，假立名想，或謂有為或謂無為。

辰二、譬喻（分二）

巳一、舉幻化事

善男子！如善幻師或彼弟子，住四衢道積集瓦礫草葉木等，現作種種幻化事業，所謂象身、馬身、車身、步身、末尼、真珠、琉璃、螺貝、璧玉、珊瑚、種種財穀、庫藏等身。

巳二、說見聞者（分二）

午一、惡慧種類（分二）

未一、辨彼相

若諸眾生愚癡頑鈍，惡慧種類，無所曉知，於瓦、礫、草、葉、木等上諸幻化事，見已聞已作如是念，此所見者實有象身，實有馬身、車身、步身、末尼真珠、琉璃螺貝、璧玉珊瑚、種種財穀、庫藏等身，如其所見，如其所聞，堅固執著，隨起言說：唯此諦實，餘皆愚妄。

未二、斥彼非

彼於後時，應更觀察。

午二、善慧種類（分二）

未一、辨彼相

若有眾生非愚非鈍，善慧種類，有所曉知，於瓦、礫、草、葉、木等上諸幻化事，見已聞已，作如是念，此所見者無實象身，無實馬身、車身、步身、末尼真珠、琉璃螺貝、璧玉珊瑚、種種財穀、庫藏等身，然有幻狀迷惑眼事，於中發起大象身想，或大象身差別之想，乃至發起種種財穀、庫藏等想，或彼種類差別之想，不如所見，不如所聞，堅固執著，隨起言說：唯此諦實，餘皆愚妄。為欲表知如是義故，亦於此中，隨起言說。

未二、顯彼正

彼於後時，不須觀察。

辰三、合法（分二）

巳一、異生（分二）

午一、辨彼相

如是若有眾生是愚夫類，是異生類，未得諸聖出世間慧，於一切法離言法性，不能了知，彼於一切有為無為，見已聞已，作如是念，此所得者決定實有有為無為，如其所見，如其所聞，堅固執著，隨起言說：唯此諦實，餘皆癡妄。

午二、斥彼非

彼於後時，應更觀察。

巳三、聖者（分三）

午一、辨彼相

若有眾生非愚夫類，已見聖諦，已得諸聖出世間慧，於一切法離言法性，如實了知，彼於一切有為無為，見已聞已，作如是念：此所得者決定無實有為無為，然有分別所起行相，猶如幻事迷惑覺慧，於中發起為無為想，或為無為差別之想，不如所見，不如所聞，堅固執著，隨起言說：唯此諦實，餘皆癡妄。為欲表知如是義故，亦於此中，隨起言說。

午二、顯彼正

彼於後時，不須觀察。

午三、成前說

如是善男子！彼諸聖者於此事中，以聖智聖見，離名言故，現等正覺，即於如是離言法性，為欲令他現等覺故，假立名想，謂之有為，謂之無為。

丑二、重頌

爾時，解甚深義密意菩薩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佛說離言無二義，甚深非愚之所行，
愚夫於此癡所惑，樂著二依言戲論，
彼或不定或邪定，流轉極長生死苦，
復違如是正智論，當生牛羊等類中。

癸二、超過尋思所行相（分二）

子一、法湧白佛（分二）

丑一、舉他諍論

復次，勝義諦超過尋思所行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法湧菩薩白佛言：世尊！從此東方過七十二殑伽河沙等世界，有世界，名具大名稱，是中如來號廣大名稱，我於先曰：從彼佛土發來至此，我於彼佛土曾見，一處有七萬七千外道并其師首，同一會坐為思諸法勝義諦相，彼共思議稱量觀察，遍推求時於一切法勝義諦相，竟不能得，唯除種種意解，別異意解，變異意解，互相違背共興諍論，口出矛[矛*(替-曰：+貝)]，更相[矛*(替-曰：+貝)]已刺已，惱已壞已，各各離散。

丑二、述自作念

世尊！我於爾時竊作是念，如來出世甚奇希有，由出世故，乃於如是超過一切尋思所行勝義諦相，亦有通達作證可得。

子二、佛告法湧（分二）

丑一、長行（分二）

寅一、印可彼說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告法湧菩薩曰：善男子！如是如是！如汝所說，我於超過一切尋思勝義諦相，現等正覺，現等覺已為他宣說，顯現開解施設照了。

寅二、釋其所以（分二）

卯一、正顯（分五）

辰一、由內自證

何以故？

我說勝義，是諸聖者內自所證尋思所行，是諸異生展轉所證，是故法涌！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超過一切尋思境相。

辰二、由無相所待

復次，法涌！我說勝義無相所行，尋思但行有相境界，是故法涌！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超過一切尋思境相。

辰三、由不可說

復次，法涌！我說勝義不可言說，尋思但行言說境界，是故法涌！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超過一切尋思境相。

辰四、由絕表示

復次，法涌！我說勝義絕諸表示，尋思但行表示境界，是故法涌！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超過一切尋思境相。

辰五、由絕諍論

復次，法涌！我說勝義絕諸諍論，尋思但行諍論境界，是故法涌！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超過一切尋思境相。

卯二、喻成（分二）

辰一、引喻（分五）

巳一、蜜石蜜味喻

法涌！當知譬如有人盡其壽量習辛苦味，於蜜石蜜上妙美味不能尋思，不能比度，不能信解。

巳二、妙遠離樂喻

或於長夜由欲貪勝解諸欲熾火所燒然故，於內除滅一切色聲香味觸相妙遠離樂不能尋思，不能比度，不能信解。

巳三、聖默然樂喻

或於長夜由言說勝解，樂著世間綺言說故，於內寂靜聖默然樂，不能尋思，不能比度，不能信解。

巳四、究竟涅槃喻

或於長夜由見聞覺知表示勝解，樂著世間諸表示故，於永除斷一切表示薩迦耶滅究竟涅槃，不能尋思，不能比度，不能信解。

巳五、無我所等喻

法涌！當知譬如有人於其長夜由有種種我所攝受諍論勝解，樂著世間諸諍論故，於北拘盧洲無我所，無攝受，離諍論，不能尋思，不能比度，不能信解。

辰二、合法

如是法涌！諸尋思者於超一切尋思所行勝義諦相，不能尋思，不能比度，不能信解。

丑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內證無相之所行，不可言說絕表示，
息諸諍論勝義諦，超過一切尋思相。

癸三、超過諸法一異性相（分二）

子一、善清淨慧白佛（分三）

丑一、讚佛善說

復次，勝義諦超過諸法一異性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善清淨慧菩薩白佛言：世尊甚奇！乃至世尊善說！如世尊言：勝義諦相，微細甚深超過諸法一異性相，難可通達。

丑二、舉他諍論（分二）

寅一、出眾會

世尊！我即於此曾見一處有眾菩薩等，正修行勝解行地，同一會坐皆共思議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異性相。

寅二、舉異論（分三）

卯一、或說無異

於此會中一類菩薩作如是言：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有異。

卯二、或說有異

一類菩薩復作是言：非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有異，然勝義諦相異諸行相。

卯三、或復猶豫

有餘菩薩疑惑猶豫，復作是言：是諸菩薩誰言諦實？誰言虛妄？誰如理行？誰不如理？或唱是言：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有異。或唱是言：勝義諦相異諸行相。

丑三、述自作念

世尊我見彼已竊作是念：彼諸善男子愚癡頑鈍，不明不善不如理行，於勝義諦微細甚深超過諸行一異性相，不能解了。

子二、佛告善清淨慧（分二）

丑一、長行（分三）

寅一、

卯可彼說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告善清淨慧菩薩曰：善男子！如是如是！如汝所說：彼諸善男子愚癡頑鈍，不明不善不如理行，於勝義諦微細甚深超

過諸行一異性相，不能解了。

寅二、釋其所以（分三）

卯一、標

何以故？

善清淨慧！非於諸行如是行時，名能通達勝義諦相，或於勝義而得作證。

卯二、徵

何以故？

卯三、釋（分二）

辰一、正顯（分三）

巳一、依失壞真實方便（分二）

午一、出過（分二）

未一、斥都無異

善清淨慧！若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異者，應於今時一切異生皆已見諦。

又諸異生皆應已得無上方便安隱涅槃，或應已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未二、斥一向異

若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向異者，已見諦者於諸行相應不除遣。若不除遣諸行相者，應於相縛不得解脫，此見諦者於諸相縛，不解脫故，於羸重縛亦應不脫，由於二縛不解脫故，已見諦者應不能得無上方便安隱涅槃，或不應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午二、結非（分二）

未一、非都無異

善清淨慧！由於今時非諸異生皆已見諦非諸異生已能獲得無上方便安隱涅槃，亦非已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異相，不應道理。若於此中，作如是言：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異者，由此道理當知，一切非如理行，不如正理。

未二、非一向異

善清淨慧！由於今時非見諦者於諸行相，不能除遣，然能除遣，非見諦者於諸相縛不能解脫然能解脫，非見諦者於羸重縛不能解脫，然能解脫，以於二障能解脫故，亦能獲得無上方便安隱涅槃，或有能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向異相，不應道理。若於此中，作如是言：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向異者，由此道理當知，一

切非如理行，不如正理。

巳二、依失壞法性辨（分二）

午一、出過（分二）

未一、斥都無異

復次，善清淨慧！若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異者，如諸行相墮雜染相，此勝義諦相亦應如是墮雜染相。

未二、斥一向異

善清淨慧！若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向異者，應非一切行相共相名勝義諦相。

午二、結非

善清淨慧！由於今時勝義諦相，非墮雜染相，諸行共相名勝義諦相，是故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異相，不應道理。

又勝義相與諸行相一向異相，不應道理。若於此中，作如是言：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有異，或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向異者，由此道理當知，一切非如理行，不如正理。

巳三、依失壞法相辨（分二）

午一、出過（分二）

未一、斥都無異

復次，善清淨慧！若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異者，如勝義諦相於諸行相無有差別，一切行相亦應如是無有差別，修觀行者，於諸行中如其所見如其所聞，如其所覺如其所知，不應後時更求勝義。

未二、斥一向異

若勝義諦相與諸行相一向異者，應非諸行唯無我性唯無自性之所顯現是勝義相。

又應俱時別相成立，謂雜染相及清淨相。

午二、結非

善清淨慧！由於今時一切行相皆有差別，非無差別，修觀行者，於諸行中如其所見如其所聞，如其所覺如其所知。

復於後時更求勝義。

又即諸行唯無我性唯無自性之所顯現名勝義相。

又非俱時染淨二相別相成立，是故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有異，或一向異，不應道理。若於此中，作如是言：勝義諦相與諸行相都無有異，或一向異者，由此道理當知，一切非如理行，不如正理。

辰二、喻成（分二）

巳一、引喻（分八）

午一、螺貝色喻（分二）

未一、舉螺貝

善清淨慧！如螺貝上鮮白色性不易施設與彼螺貝一相異相。

未二、例金色

如螺貝上鮮白色性，金上黃色亦復如是。

午二、箜篌聲喻

如箜篌聲上美妙曲性不易施設與箜篌聲一相異相。

午三、黑沉香喻

如黑沈上有妙香性，不易施設與彼黑沈一相異相。

午四、胡椒等性喻（分二）

未一、舉胡椒

如胡椒上辛猛利性不易施設與彼胡椒一相異相。

未二、例訶梨

如胡椒上辛猛利性，訶梨淡性亦復如是。

午五、？羅綿性喻

如蠹羅綿上有柔軟性，不易施設與蠹羅綿一相異相。

午六、熟酥醞醐喻

如熟酥上所有醞醐不易施設與彼熟蘇一相異相。

午七、行無常等喻

又如一切行上無常性，一切有漏法上苦性，一切法上補特伽羅無我性，不易施設與彼行等一相異相。

午八、貪不寂靜等喻（分二）

未一、舉貪

又如貪上不寂靜相，及雜染相不易施設此與彼貪一相異相。

未二、例瞋等

如於貪上於瞋癡上當知亦爾。

巳二、合法

如是善清淨慧！勝義諦相不可施設與諸行相一相異相。

寅三、結甚深細

善清淨慧！我於如是微細，極微細甚深，極甚深難通達，極難通達，超過諸法一異性相勝義諦相，現正等覺現等覺已，為他宣說，顯示開解，施設照了。

丑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行界勝義相，離一異性相，若分別一異，彼非如理行，
眾生為相縛，及為羸重縛，要勤修止觀，爾乃得解脫。

癸四、遍一切一味相（分三）

子一、佛一問善現

復次，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世尊告長老善現曰：善現！汝於有情界中知幾有情懷增上慢，為增上慢所執持故，記別所解？汝於有情界中，知幾有情離增上慢，記別所解？

子二、善現白佛（分二）

丑一、舉他記別（分二）

寅一、總說所知

長老善現白佛言：世尊！我知有情界中少分有情離增上慢，記別所解。世尊！我知有情界中有無量無數不可說有情懷增上慢為增上慢所執持故，記別所解。

寅二、別陳所見（分二）

卯一、總標

世尊！我於一時住阿練若大樹林中，時有眾多苾芻，亦於此林依近我住，我見彼諸苾芻，於日後分展轉聚集，依有所得現觀，各說種種相法，記別所解。

卯二、別顯（分六）

辰一、由蘊現觀等（分二）

巳一、舉蘊

於中一類由得蘊故，得蘊相故，得蘊起故，得蘊盡故，得蘊滅故，得蘊滅作證故，記別所解。

巳二、例處緣起

如此一類由得蘊故。

辰二、由食現觀

復有一類，由得處故。

復有一類，得緣起故當知亦爾。

復有一類，由得食故，得食相故，得食起故，得食盡故，得食滅故，得食滅作證故，記別所解。

辰三、由諦現觀

復有一類，由得諦故，得諦相故，得諦遍知故，得諦永斷故，得諦作證故，得諦修習故，記別所解。

辰四、由界現觀

復有一類，由得界故，得界相故，得界種種性故，得界非一性故，得界滅故，得界滅作證故記別所解。

辰五、由念住等現觀（分二）

巳一、舉念住

復有一類，由得念住故，得念住相故，得念住能治所治故，得念住修故，得念住未生令生故，得念住生已堅住不忘倍修增廣故，記別所解。

巳二、例正例正斷等

如有一類，得念住故，復有一類，得正斷故，得神足故，得諸根故，得諸力故，得覺支故當知亦爾。

辰六、由八支聖道現觀

復有一類，得八支聖道故，得八支聖道相故，得八支聖道能治所治故，得八支聖道修故，得八支聖道未生令生故，得八支聖道生已堅住不忘倍修增廣故，記別所解。

丑二、述自作念（分三）

寅一、記諸苾芻

世尊！我見彼已竊作是念，此諸長老依有所得現觀，各說種種想法，記別所解，當知彼諸長老一切皆懷增上慢，為增上慢所執持故，於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不能解了。

寅二、讚佛世尊

是故世尊甚奇！乃至世尊善說！如世尊言勝義諦相微細最微細，甚深最甚深，難通達極難通達，遍一切一味相。

寅三、斥諸外道

世尊！此聖教中修行苾芻，於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尚難通達，況諸外道。

子三、佛告善現（分二）

丑一、長行（分二）

寅一、印可彼說

爾時，世尊告長老善現曰：如是如是！善現！我於微細最微細，甚深最甚深，難通達最難通達，遍一切一味相勝義諦，現正等覺，現等覺已，為他宣說顯示開解，施設照了。

寅二、釋其所以（分二）

卯一、正顯（分三）

辰一、清淨所緣（分三）

巳一、舉於一切

何以故？

善現！我已顯示於一切蘊中，清淨所緣是勝義諦，我已顯示於一切處緣起食諦界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中，清淨所緣是勝義諦。

巳二、明一味相（分二）

午一、舉一切蘊

此清淨所緣於一切蘊中，是一味相無別異相。

午二、例餘處等

如於蘊中，如是於一切處中乃至一切道支中，是一味相無別異相。

巳三、結成遍義

是故善現！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諦是遍一切一味相。

辰二、諸法無我（分三）

巳一、隨一通達

復次，善現！修觀行苾芻，通達一蘊真如勝義法無我性已，更不尋求各別餘蘊諸處緣起食諦界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真如勝義法無我性。

巳二、趣證一切

唯即隨此真如勝義，無二智為依止故，於遍一切一味相勝義諦，審察趣證。

巳三、結成遍義

是故善現！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諦是遍一切一味相。

辰三、簡非有為（分三）

巳一、詰非

復次，善現！如彼諸蘊展轉異相，如彼諸處緣起食諦界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展轉異相。若一切法真如勝義法無我性亦異相者，是則真如勝義法無我性，亦應有因，從因所生。若從因生，應是有為。若是有為，應非勝義。若非勝義，應更尋求餘勝義諦。

巳二、顯正

善現！由此真如勝義法無我性，不名有因，非因所生，亦非有為，是勝義諦得此勝義更不尋求餘勝義諦，唯有常常時，恒恒時，如來出世。若不出世，諸法法性安立，法界安住。

巳三、結成

是故善現！由此道理，當知勝義諦是遍一切一味相。

卯二、喻成

善現！譬如種種非一品類異相色中，虛空無相，無分別，無變異，遍一切一味相，如是異性異相一切法中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當知亦然。

丑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此遍一切一味相，勝義諸佛說無異，
若有於中異分別，彼定愚癡依上慢。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六

辛二、心意識相（分二）

壬一、廣慧問佛

復次，心意識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廣慧菩薩請問佛言：如世尊說，於心意識祕密善巧菩薩，於心意識祕密善巧菩薩者，齊何名為於心意識祕密善巧菩薩？如來齊何施設彼為於心意識祕密善巧菩薩？

壬二、佛告廣慧（分二）

癸一、長行（分二）

子一、讚許為說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告廣慧菩薩曰：善哉！善哉！廣慧！汝今乃能請問如來如是深義，汝今為欲利益安樂無量眾生，哀愍世間及諸天人阿素洛等，為令獲得義利安樂，故發斯問，汝應諦聽！吾當為汝說心意識祕密義。

子二、正辨彼相（分二）

丑一、明生起（分二）

寅一、出心異名（分四）

卯一、一切種子識（分三）

辰一、總標

廣慧當知！於六趣生死，彼彼有情，墮彼彼有情眾中，或在卵生，或在胎生，或在濕生，或在化生，身分生起，於中最初一切種子心識成熟，展轉和合，增長廣大，依二執受：

辰二、別列

一者有色諸根及所依執受，二者相名分別言說戲論習氣執受。

辰三、料簡

有色界中具二執受，無色界中不具二種。

卯二、阿陀那識

復次，廣慧！此識亦名阿陀那識，何以故？
由此識於身隨逐執持故。

卯三、阿賴耶識

亦名阿賴耶識，何以故？
由此識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義故。

卯四、心

亦名為心，何以故？
由此識色聲香味觸等積集滋長故。

寅二、辨識俱轉（分三）

卯一、辨相（分三）

辰一、標

復次，廣慧！阿陀那識為依止，為建立故，六識身轉。

辰二、列

謂眼識耳鼻舌身意識。

辰三、辨（分二）

巳一、俱轉

此中，有識，眼及色為緣生眼識，與眼識俱隨行同時同境有分別意識轉；有識，耳鼻舌身及聲香味觸為緣生耳鼻舌身識，與耳鼻舌身識俱隨行同時同境有分別意識轉。

巳二、多少

廣慧！若於爾時一眼識轉，即於此時唯有一分別意識與眼識同所行轉。若於爾時二三四五諸識身轉，即於此時唯有一分別意識，與五識身同所行轉。

卯二、舉喻（分二）

辰一、水浪喻

廣慧！譬如大暴水流。若有一浪生緣現前，唯一浪轉。若二若多浪生緣現前，有多浪轉然此暴水自類恒流無斷無盡。

辰二、鏡影喻

又如善淨鏡面，若有一影生緣現前，唯一影起；若二若多影生緣現前，有多影起，非此鏡面轉變為影，亦無受用滅盡可得。

卯三、合法

如是廣慧！由似暴流阿陀那識為依止，為建立故。若於爾時有一眼識生緣現前，即於此時一眼識轉。若於爾時乃至有五識身生緣現前，即

於此時五識身轉。

丑二、辨施設（分二）

寅一、簡非

廣慧！如是菩薩雖由法住智為依止，為建立故，於心意識祕密善幻，然諸如來不齊於此施設，彼為於心意識一切祕密善巧菩薩。

寅二、顯正

廣慧！若諸菩薩於內各別如實不見阿陀那，不見阿陀那識，不見阿賴耶，不見阿賴耶識，不見積集，不見心，不見眼色及眼識，不見耳聲及耳識，不見鼻香及鼻識，不見舌味及舌識，不見身觸及身識，不見意法及意識，是名勝義善巧菩薩，如來施設彼為勝義善巧菩薩，廣慧！齊此名為於心意識一切祕密善巧菩薩，如來齊此施設於心意識一切祕密善巧菩薩。

癸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阿陀那識甚深細，一切種子如暴流，
我於凡愚不開演，恐彼分別執為我。

辛三、一切法相（分二）

壬一、德本問佛

復次，一切法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德本菩薩請問佛言：世尊！如世尊說，於諸法相善巧菩薩，於諸法相善巧菩薩者，齊何名為於諸法相善巧菩薩？如來齊何施設彼為於諸法相善巧菩薩？

壬二、佛告德本（分二）

癸一、長行（分二）

子一、讚許為說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告德本菩薩曰：善哉！善哉！德本！汝今乃能請問如來如是深義，汝今為欲利益安樂無量眾生，哀愍世間及諸天人阿素洛等，為令獲得義利安樂，故發斯問，汝應諦聽！吾當為汝說諸法相。

子二、正辨彼相（分三）

丑一、明諸法相（分二）

寅一、辨相（分四）

卯一、標

謂諸法相略有三種。

卯二、徵

何等為三？

卯三、列

一者遍計所執相；
二者依他起相；
三者圓成實相。

卯四、釋（分三）

辰一、遍計所執相

云何諸法遍計所執相？

謂一切法名假安立自性差別，乃至為令隨起言說。

辰二、依他起相

云何諸法依他起相？

謂一切法緣生自性，則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謂無明緣行，乃至招集純大苦蘊。

辰三、圓成實相

云何諸法圓成實相？

謂一切法平等真如，於此真如諸菩薩眾勇猛精進，為因緣故，如理作意，無倒思惟，為因緣故，乃能通達，於此通達漸漸修集，乃至無上正等菩提方證圓滿。

寅二、喻成（分二）

卯一、眩翳喻（分三）

辰一、遍計所執相

復次，德本！如眩翳人眼中所有眩翳過患，遍計所執相當知亦爾。

辰二、依他起相

如眩翳人眩翳眾相，或髮毛輪蜂蠅苴[廿/勝]，或復青黃赤白等相差別現前，依他起相當知亦爾。

辰三、圓成實相

如淨眼人遠離眼中眩翳過患，即此淨眼本性所行無亂境界，圓成實相當知亦爾。

卯二、頗胝迦寶喻（分二）

辰一、舉喻（分四）

巳一、青合

復次，德本！譬如清淨頗胝迦寶。若與青染色合，則似帝青大青末尼寶像，由邪執取帝青大青末尼寶故，惑亂有情。

巳二、赤合

若與赤染色合，則似虎珀末尼寶像，由邪執取虎珀末尼寶故，惑亂有情。

巳三、綠合

若與綠染色合，則似末羅羯多末尼寶像，由邪執取末羅羯多末尼寶故，惑亂有情。

巳四、黃合

若與黃染色合，則似金像，由邪執取真金像故，惑亂有情。

辰二、合法（分三）

巳一、遍計所執相

午一、言說習氣

如是德本！如彼清淨頗胝迦上所有染色相應，依他起相上遍計所執相言說習氣，當知亦爾。

午二、邪取執著

如彼清淨頗胝迦上所有帝青大青，虎珀末羅羯多金等邪執，依他起相上遍計所執相執，當知亦爾。

巳二、依他起相

如彼清淨頗胝迦寶，依他起相，當知亦爾。

巳三、圓成實相

如彼清淨頗胝迦上所有帝青大青，虎珀末羅羯多真金等相，於常常時，於恒恒時，無有真實，無自性性，即依他起相上由遍計所執相，於常常時，於恒恒時，無有真實，無自性性，圓成實相當知亦爾。

丑二、明得善巧（分三）

寅一、於所知相（分三）

卯一、遍計所執相

復次，德本！相名相應以為緣故，遍計所執相而可了知。

卯二、依他起相

依他起相上遍計所執相執以為緣故，依他起相而可了知。

卯三、圓成實相

依他起相上遍計所執相無執以為緣故，圓成實相而可了知。

寅二、於所知法（分三）

卯一、無相法

復次，德本！若諸菩薩能於諸法依他起相上，如實了知遍計所執相，即能如實了知一切無相之法。

卯二、雜染相法

若諸菩薩如實了知依他起相，即能如實了知一切雜染相法。

卯三、清淨相法

若諸菩薩如實了知圓成實相，即能如實了知一切清淨相法。

寅三、於所斷證

復次，德本！若諸菩薩能於依他起相上，如實了知無相之法，即能斷滅雜染相法。若能斷滅雜染相法，即能證得清淨相法。

丑三、明齊施設

如是德本！由諸菩薩如實了知遍計所執相，依他起相，圓成實相故，如實了知諸無相法，雜染相法，清淨相法，如實了知無相法故，斷滅一切雜染相法，斷滅一切雜染相法故，證得一切清淨相法，齊此名為於諸法相善巧菩薩，如來齊此施設彼為於諸法相善巧菩薩。

癸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若不了知無相法，雜染相法不能斷，
不斷雜染相法故，壞證微妙淨相法，
不觀諸行眾過失，放逸過失害眾生，
懈怠住法動法中，無有失壞可懷愍。

辛四、諸法無自性相（分三）

壬一、問解密意（分二）

癸一、義勝生白佛（分二）

子一、舉有相教

復次，諸法無自性相，當知如《解深密經》中，勝義生菩薩白佛言：世尊！我曾獨在靜處，心生如是尋思：世尊以無量門曾說諸蘊所有自相，生相，滅相，永斷，遍知，如說諸蘊，諸處、緣起、諸食亦爾。以無量門曾說諸諦所有自相，遍知，永斷，作證，修習，以無量門曾說諸界所有自相，種種界性，非一界性永斷遍知，以無量門曾說念住所有自相，能治所治，及以修習未生令生，生已堅住不忘倍修增長廣大，如說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亦復如是，以無量門曾說八支聖道所有自相，能治所治，及以修習未生令生，生已堅住不忘倍修增長廣大。

子二、問無性義

世尊復說一切諸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未審，

世尊依何密意作如是說：一切諸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我今請問如來斯義，唯願如來哀愍，解釋說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所有密意。

癸二、佛告勝義生（分二）

子一、長行（分二）

丑一、讚許為說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告勝義生菩薩曰：善哉！善哉！勝義生！汝所尋思甚為如理，善哉！善哉！善男子！汝今乃能請問如來如是深義，汝今為欲利益安樂無量眾生，哀愍世間及諸天人阿素洛等，為令獲得義利安樂，故發斯問，汝應諦聽！吾當為汝解釋所說一切諸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所有密意。

丑二、正廣開示（分三）

寅一、顯密意依（分二）

卯一、說一切法皆無自性（分四）

辰一、標

勝義生！當知我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

辰二、列

謂相無自性性，生無自性性，勝義無自性性。

辰三、釋（分二）

巳一、辨相（分三）

午一、相無自性性（分二）

未一、出體

善男子！云何諸法相無自性性？

所謂諸法遍計所執相。

何以故？

此由假名安立為相，非由自相安立為相，是故說名相無自性性。

午二生無自性性（分二）

未一出體

云何諸法生無自性性？

所謂諸法依他起相。

未二、釋義

何以故？

此由依他緣力故有，非自然有，是故說名生無自性性。

午三、勝義無自性性（分二）

未一、徵

云何諸法勝義無自性性？

未二、釋（分二）

申一、於依他起（分二）

酉一、出體

所謂諸法由生無自性性故，說名無自性性，即緣生法亦名勝義無自性性。

酉二、釋義

何以故？

於諸法中，若是清淨所緣境界，我顯示彼以為勝義無自性性，依他起相非是清淨所緣境界，是故亦說名為勝義無自性性。

申二、於圓成實（分二）

酉一、出體

復有諸法圓成實相，亦名勝義無自性性。

酉二、釋義

何以故？

一切諸法法無我性名為勝義，亦得名為無自性性，以是諸法勝義諦故，無自性性之所顯故，由此因緣名為勝義無自性性。

巳二、喻成（分三）

午一、空華喻

善男子！譬如空華，相無自性性當知亦爾。

午二、幻像喻

譬如幻像，生無自性性當知亦爾，一分勝義無自性性，當知亦爾。

午三、虛空喻

譬如虛空，唯是眾色無性所顯遍一切處，一分勝義無自性性，當知亦爾，法無我性之所顯故，遍一切故。

辰四、結

善男子！我依如是三種無自性性，蜜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

卯二、說一切法無生滅等（分二）

辰一、依相無自性性（分四）

巳一、標

勝義生！當知我依相無自性性，蜜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巳二、徵

何以故？

巳三、釋

若法自相都無所有則無有生。若無有生則無有滅。若無生無滅則本來寂靜。若本來寂靜則自性涅槃，於中都無少分所有更可令其般涅槃故。

巳四、結

是故我依相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辰二、依勝義無自性性（分四）

巳一、標

善男子！我亦依法無我性所顯勝義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巳二、徵

何以故？

巳三、釋

法無我性所顯勝義無自性性，於常常時，於恒恒時，諸法法性安住無為，一切雜染不相應故；於常常時，於恒恒時，諸法法性安住故無為，由無為故，無生無滅，一切雜染不相應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巳四、結

是故我依法無我性所顯勝義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寅二、釋三建立（分二）

卯一、總標簡

復次，勝義生！非由有情界中諸有情類，別觀遍計所執自性為自性故，亦非由彼別觀依他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為自性故，我立三種無自性性，然由有情於依他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上，增益遍計所執自性故，我立三種無自性性。

卯二、別辨相（分二）

辰一、黑品攝（分二）

巳一、由遍計所執自性（分三）

午一、依相起說

由遍計所執自性相故，彼諸有情於依他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中，隨起言說。

午二、依說起執

如如隨起言說，如是如是由言說熏習心故，或由言說隨覺故，或由言

說隨眠故，於依他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中，執著遍計所執自性相。

午三、依執計性

如如執著，如是如是於依他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上，執著遍計所執自性。

巳二、生依他起自性

由是因緣，生當來世依他起自性，由此因緣，或為煩惱雜染所染，或為業雜染所染，或為生雜染所染，於生死中長時馳騁，長時流轉，無有休息，或在那落迦，或在傍生，或在餓鬼，或在天上，或在阿素洛，或在人中，受諸苦惱。

辰二、白品攝（分二）

巳一、說三無自性性（分二）

午一、生無自性性（分二）

未一、標為彼說

復次，勝義生！若諸有情從本已來，未種善根，未清淨障，未成熟相續，未多修勝解，未能積集福德、智慧二種資糧，我為彼故，依生無自性性宣說諸法。

未二、令的義利

彼聞是已，能於一切緣生行中，隨分解了無常無恒，是不安隱變壞法已，於一切行心生怖畏，深起厭患。心生怖畏，深厭患已，遮止諸惡，於諸惡法能不造作，於諸善法能勤修習。習善因故，未種善根能種善根，未清淨障能令清淨，未熟相續能令成熟，由此因緣，多修勝解，亦多積集福德、智慧二種資糧。

午二、相無自性性等（分二）

未一、標為彼說

彼雖如是種諸善根，乃至積集福德、智慧二種資糧，然於生無自性性中，未能如實了知相無自性性，及二種勝義無自性性，於一切行未能正厭，未正離欲，未正解脫，未遍解脫煩惱雜染，未遍解脫諸業雜染，未遍解脫諸生雜染。如來為彼更說法要，謂相無自性性，及勝義無自性性，為欲令其於一切行能正厭故，正離欲故，正解脫故，超過一切煩惱雜染故，超過一切業雜染故，超過一切生雜染故。

未二、令得義利（分四）

申一、能正信解

彼聞如是所說法已，於生無自性性中，能正信解相無自性性，及勝義無自性性，簡擇思惟，如實通達。

申二、能不執著

於依他起自性中，能不執著遍計所執自性相。

申三、能滅依他

由言說不熏習智故，由言說不隨覺智故，由言說離隨眠智故，能滅依他起相。

申四、能脫雜染

於現法中智力所持，能永斷滅當來世因。由此因緣，於一切行，能正厭患，能正離欲，能正解脫，能遍解脫煩惱、業、生三種雜染。

巳二、說三乘道及種性（分二）

午一、明道共（分二）

未一、所證

復次，勝義生！諸聲聞乘種性有情，亦由此道、此行跡故，證得無上安隱涅槃；諸獨覺乘種性有情、諸如來乘種性有情，亦由此道、此行跡故，證得無上安隱涅槃。

未二、能證

一切聲聞、獨覺、菩薩，皆共此一妙清淨道，皆同此一究竟清淨，更無第二。我依此故，密意說言唯有一乘。

午二、明類別

未一、總標

非於一切有情界中，無有種種有情種性，或鈍根性，或中根性，或利根性有情差別。

未二、別釋（分二）

申一、向趣寂聲聞（分三）

酉一、標

善男子！若一向趣寂聲聞種性補特伽羅，雖蒙諸佛施設種種勇猛加行方便化導，終不能令當坐道場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酉二、徵

何以故？

酉三、釋

由彼本來唯下劣種性故，一向慈悲薄弱故，一向怖畏眾苦故。由彼一向慈悲薄弱，是故一向棄背利益諸眾生事；由彼一向怖畏眾苦，是故一向棄背發起諸行所作，我終不說一向棄背利益眾生事者，一向棄背發起諸行所作者，當坐道場能得無上正等菩提，是故說彼名為一向趣寂聲聞。

申二、迴向菩提聲聞（分三）

酉一、標

若迴向菩提聲聞種性補特伽羅，我亦異門說為菩薩。

酉二、徵

何以故？

酉三、釋（分二）

戌一、釋能迴向

彼既解脫煩惱障已，若蒙諸佛等覺悟時，於所知障，其心亦可當得解脫。

戌二、釋名聲聞

由彼最初為自利益，修行加行，脫煩惱障，是故如來施設彼為聲聞種性。

寅三、明意解別（分三）

卯一、略說（分二）

辰一、標有情別

復次，勝義生！如是於我善說、善制法毘奈耶，最極清淨意樂所說善教法中，諸有情類意解種種差別可得。

辰二、顯為密說

善男子！如來但依如是三種自性性，由深密意，於所宣說不了義經，以隱密相，說諸法要，謂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卯二、廣顯（分四）

辰一、於法深信於義通達者（分二）

巳一、標彼相

於是《經》中，若諸有情已種上品善根，已清淨諸障，已成熟相續，已多修勝解，已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彼若聽聞如是法已，於我甚深密意言說，如實解了，於如是法，深生信解，於如是義，以無倒慧，如實通達。

巳二、顯勝利

依此通達，善修習故，速疾能證最極究竟，亦於我所深生淨信，知是如來應正等覺，於一切法現正等覺。

辰二、於法淨信於義未達者（分二）

巳一、標彼相（分二）

午一、信解甚深

若諸有情已種上品善根，已清淨諸障，已成熟相續，已多修勝解未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其性質直，是質直類，雖無力能思擇廢立，而不安住自見取中，彼若聽聞如是法已，於我甚深祕密言說，雖無力能如實解了，然於此法能生勝解，發清淨信，信此經典，是如來說，是其甚深，顯現甚深，空性相應，難見難悟，不可尋思，非諸尋思所行境界，微細詳審聰明智者之所解了。

午二、自輕而住

於此經典所說義中，自輕而住，作如是言：「諸佛菩提為最甚深，諸法法性亦最甚深，唯佛如來能善了達，非是我等所能解了。諸佛如來為彼種種勝解有情，轉正法教，諸佛如來無邊智見，我等智見猶如牛跡。」

巳二、顯失德

於此經典，雖能恭敬，為他宣說，書寫護持，披閱流布，殷重供養，受誦溫習，然猶未能以其修相發起加行，是故於我甚深密意所說言詞，不能通達，由此因緣，彼諸有情，亦能增長福德、智慧二種資糧，於後相續未成熟者，亦能成熟。

辰三、於法信解於義執著者（分二）

巳一、標彼相（分三）

午一、自起無相見者（分三）

未一、隨言執著

若諸有情廣說乃至未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性非質直，非質直類，雖有力能思擇廢立，而復安住自見取中，彼若聽聞如是法已，於我甚深密意言說，無有力能如實解了，於如是法，雖生信解，然於其義隨言執著，謂一切法決定皆無自性，決定不生不滅，決定本來寂靜，決定自性涅槃。

未二、起見誹撥（分三）

申一、標

由此因緣，於一切法，獲得無見及無相見。由得無見無相見故，撥一切相皆是無相，誹撥諸法遍計所執相、依他起相、圓成實相。

申二、徵

何以故？

申三、釋

由有依他起相及圓成實相故，遍計所執相，方可施設。若於依他起相及圓成實相，見為無相，彼亦誹撥遍計所執相，是故說彼誹撥三相。

未三、明其德失

雖於我法起於法想，而非義中起於義想，由於我法起法想故，及非義中起義想故，於是法中持為是法，於非義中，持為是義。彼雖於法起信解故，福德增長，然於非義起執著故，退失智慧，智慧退故，退失廣大無量善法。

午二、從聞隨見者（分二）

未一、標執

復有有情，從彼聽聞，謂法為法，非義為義。若隨其見，彼即於法起於法想，於非義中起於義想，執法為法非義為義。

未二、例失

由此因緣，當知同彼退失善法。

午三、從聞不隨見者（分二）

未一、謗非佛說

若有有情，不隨其見，從彼歎聞一切諸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便生恐怖生恐怖已，作如是言：此非佛語，是魔所說，作此解已，於是經典，誹謗毀罵。

未二、顯其罪障

由此因緣，獲大衰損，觸大業障。

巳二、結為障

由是因緣，我說若有於一切相，起無相見，於非義中，宣說為義，是起廣大業障方便，由彼陷墜無量眾生，令其獲得大業障故。

辰四、於是法義執非法義者（分二）

巳一、標彼相

善男子！若諸有情未種善根，未清淨障，未熟相續，無多勝解，未集福德、智慧資糧，性非質直，非質直類，雖有力能思擇廢立，而常安住自見取中，彼若聽聞如是法已，不能如實解我甚深密意言說，故於此法不生信解，於是法中起非法想，於是義中起非義想，於是法中執為非法，於是義中執為非義，唱如是言，此非佛語，是魔所說，作此解已，於是經典，誹謗毀讟，撥為虛偽，以無量門，毀滅摧伏如是經典，於諸信解此經典者，起怨家想。

巳二、出業障

彼先為諸業障所障，由此因緣，復為如是業障所障，如是業障初易施設，乃至齊於百千俱胝那庾多劫，無有出期。

卯三、總結

善男子！如是於我善說、善制法毘奈耶，最極清淨意樂所說善教法中，有如是等諸有情類意解種種差別可得。

子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一切諸法皆無性，無生無滅本來寂，
諸法自性恒涅槃，誰有智言無密意，
相生勝義無自性，如是我皆已顯示，
若不知佛此密意，失壞正道不能往，
依諸淨道清淨者，唯依此一無第二，
故於其中立一乘，非有情性無差別，
眾生界中無量生，唯度一身趣寂滅，
大悲勇猛證涅槃，不捨眾生甚難得，
微妙難思無漏界，於中解脫等無差，
一切義成離惑苦，二種異說謂常樂。

壬二、解喻說義（分二）

癸一、勝義生白佛（分二）

子一、讚佛善說

爾時，勝義生菩薩復白佛言：世尊！諸佛如來密意語言，甚奇希有，乃至微妙最微妙，甚深最甚深，難通達最難通達。

子二、述自解喻（分二）

丑一、領解（分二）

寅一、依蘊等辨（分二）

卯一、舉色蘊（分三）

辰一、遍計所執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如是我今領解世尊所說義者，若於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中，假名安立以為色蘊或自性相或差別相，假名安立為色蘊生，為色蘊滅，及為色蘊永斷遍知，或自性相或差別相，是名遍計所執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相無自性性。

辰二、依他起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若即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是名依他起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生無自性性，及一分勝義無自性性。

辰三、圓成實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如是我今領解世尊所說義者，若即於此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中，由遍計所執相不成實故，即此自性無自性性，法無我真如清淨所緣，是名圓成實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一分勝義無自性性。

卯二、例餘蘊等

如於色蘊，如是於餘蘊皆應廣說。

如於諸蘊，如是於十二處，一一處中皆應廣說。

於十二有支，一支中皆應廣說。

於四種食，一食中皆應廣說。

於六界、十八界，一一界中皆應廣說。

寅二、依諦等辨（分三）

卯一、明初苦諦（分三）

辰一、遍計所執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如是我今領解世尊所說義者，若於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中，假名安立以為苦諦苦諦遍知，或自性相或差別相，是名遍計所執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相無自性性。

辰二、依他起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若即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是名依他起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生無自性性，及一分勝義無自性性。

辰三、圓成實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如是我今領解世尊所說義者，若即於此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中，由遍計所執相不成實故，即此自性無自性性，法無我真如清淨所緣，是名圓成實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一分勝義無自性性。

卯二、例餘諦等

如於苦諦，如是於餘諦皆應廣說。

如於聖諦，如是於諸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中，一一皆應廣說。

卯三、明後正定（分三）

辰一、遍計所執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如是我今領解世尊所說義者，若於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中，假名安立以為正定，及為正定能治所治。若正定修未生令生，生已堅住不忘，倍修增長廣大，或自性相，或差別相，是名遍計所執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相無自性性。

辰二、依他起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若即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是名依他起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生無自性性，及一分勝義無自性性。

辰三、圓成實相（分二）

巳一、得名分齊

如是我今領解世尊所說義者，若即於此分別所行遍計所執相所依行相中，由遍計所執相不成實故，即此自性無自性性，法無我真如清淨所緣，是名圓成實相。

巳二、施設無性

世尊依此施設諸法一分勝義無自性性。

丑二、譬喻（分四）

寅一、毘濕縛藥喻

世尊！譬如毘濕縛藥，一切散藥仙藥方中皆應安處，如是世尊依此諸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無自性性了義言教，遍於一切不了義經皆應安處。

寅二、雜彩畫地喻

世尊！如彩畫地遍於一切彩畫事業皆同一味，或青或黃或赤或白。復能顯發彩畫事業，如是世尊！依此諸法皆無自性廣說乃至自性涅槃，無自性性了義言教，遍於一切不了義經，皆同一味。

復能顯發彼諸經中所不了義。

寅三、熟酥喻

世尊！譬如一切成熟珍羞諸餅果內投之熟酥更生勝味，如是世尊依此諸法皆無自性廣說乃至自性涅槃，無自性性了義言教，置於一切不了義經，生勝歡喜。

寅四虛空喻

世尊！譬如虛空遍一切處皆同一味不障一切所作事業，如是世尊依此諸法皆無自性廣說乃至自性涅槃，無自性性了義言教，遍於一切不了義經，皆同一味不障一切聲聞、獨覺及諸大乘所修事業。

癸二、佛歎勝義生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歎勝義生菩薩曰：善哉！善哉！善男子！汝今乃能善解如來所說甚深密意言義。復於此義善作譬喻，所謂世間毘濕縛藥、雜彩畫地、熟酥、虛空。勝義生！如是如是！更無有異，如是如是！汝應受持。

壬三、名了義教（分二）

癸一、教相殊勝（分二）

子一、教時差別（分三）

丑一、第一時教

勝義生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初於一時，在婆羅[病-丙+尼]斯仙人墮處施鹿林中，唯為發趣聲聞乘者，以四諦相轉正法輪，雖是甚奇甚為希有一切世間諸天人等先無有能如法轉者，而於彼時所轉法輪有上有容是未了義，是諸諍論安足處所。

丑二、第二時教

世尊在昔第二時中，唯為發趣修大乘者，依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以隱密相，轉正法輪，雖更甚奇甚為希有，而於彼時所轉法輪，亦是有上有所容受，猶未了義，是諸諍論安足處所。

丑三、第三時教

世尊於今第三時中，普為發趣一切乘者，依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無自性性，以顯了相轉正法輪，第一甚奇最為希有，于今世尊所轉法輪，無上無容是真了義，非諸諍論安足處所。

子二、教所生福（分二）

丑一、勝義生問佛

世尊！若善男子或善女人，於此如來依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

本來寂靜，自性涅槃，所說甚深了義言教，聞已信解書寫護持供養流布，受誦溫習如理思惟，以其修相發起加行生幾所福？

丑二、佛告勝義生

說是語已。爾時世尊告勝義生菩薩曰：勝義生！是善男子或善女人，其所生福無量無數難可喻知，吾今為汝略說少分，如爪上土比大地土，百分不及一，千分不及一，百千分不及一，數算計喻鄔波尼殺曇分亦不及一，或如牛跡中水比四大海水，百分不及一，廣說乃至鄔波尼殺曇分亦不及一，如是於諸不了義經，聞已信解，廣說乃至以其修相發起加行所獲功德，比此所說了義經教聞已信解所集功德，廣說乃至以其修相發起加行所集功德，百分不及一，廣說乃至鄔波尼殺曇分亦不及一。

子三、奉持名字（分二）

丑一、勝義生問佛

說是語已。勝義生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於是解深密法門中，當何名此教，我當云何奉持？

丑二、佛告勝義生

佛告勝義生菩薩曰：善男子！此名勝義了義之教，於此勝義了義之教，汝當奉持！

癸二、說果勝利

說此勝義了義教時，於大會中有六百千眾生，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三百千聲聞遠塵離垢，於諸法中得法眼淨，一百五十千聲聞永盡諸漏心得解脫，七十五千菩薩得無生法忍。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七

辛五、分別瑜伽止觀（分三）

壬一、正廣分別（分二）

癸一、長行（分二）

子一、問答辨（分二十六）

丑一、依住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復次，依法假安立，分別解說瑜伽所攝奢摩他、毘鉢舍那道，當知如《解深密經》中，慈氏菩薩白佛言：世尊！菩薩何依何住，於大乘中修奢摩他、毘鉢舍那？

寅二、世尊告

佛告慈氏菩薩曰：善男子！當知菩薩法假安立，及不捨無上正等覺願為依為住，於大乘中修奢摩他、毘鉢舍那。

丑二、所緣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如說四種所緣境事：

一有分別影像所緣境事；

二無分別影像所緣境事；

三事邊際所緣境事；

四所作成辦所緣境事；

於此四中幾是奢摩他所緣境事？幾是毘鉢舍那所緣境事？幾是俱所緣境事？

寅二、世尊告

善男子！一是奢摩他所緣境事，謂無分別影像，一是毘鉢舍那所緣境事，謂有分別影像，二是俱所緣境事，謂事邊際，所作成辦。

丑三、求善止觀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菩薩依此四種奢摩他、毘鉢舍那所緣境事，能求奢摩他，能善毘鉢舍那？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能求奢摩他（分二）

辰一、釋（分二）

巳一、於法正思

善男子！如我為諸菩薩所說法假安立，所謂契經、應誦、記別、諷誦、自說、因緣、譬喻、本事、本生、方廣、希法、論議，菩薩於此善聽善受，言善通利意善尋思見善通達，即於如所善思惟法，獨處空閑，作意思惟。

巳二、令心相續

復即於此能思惟心，內心相續，作意思惟，如是正行多安住故，起身輕安及心輕安，是名奢摩他。

辰二、結

如是菩薩能求奢摩他。

卯二、能善毗鉢舍那（分二）

辰二、釋（分二）

巳一、觀察影像

彼由獲得身心輕安為所依故。

巳二、思擇差別

即於如所善思惟法內三摩地所行影像，觀察勝解捨離心相，即於如是三摩地影像所知義中，能正思擇，最極思擇，周遍尋思，周遍伺察，若忍、若樂、若慧、若見、若觀，是名毘鉢舍那。

辰二、結

如是菩薩能善毘鉢舍那。

丑四、隨順作意門（分二）

寅一、隨順奢摩他（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若諸菩薩緣心為境內思惟心，乃至未得身心輕安所有作意，當名何等？

卯二、世尊告

善男子！非奢摩他作意，是隨順奢摩他勝解相應作意。

寅二、隨順毗鉢舍那（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若諸菩薩乃至未得身心輕安，於如所思所有諸法內三摩地所緣影像，作意思惟，如是作意當名何等？

卯二、世尊告

善男子！非毘鉢舍那作意，是隨順毘鉢舍那勝解相應作意。

丑五、異門（分二）

寅一、二道一異（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奢摩他道與毘鉢舍那道，當言有異？當言無異？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標

善男子！當言非有異非無異。

辰二、釋

何故非有異，以毘鉢舍那所緣境心為所緣故，何故非無異，有分別影像非所緣故。

寅二、見相一異（分六）

卯一、慈氏問

世尊！諸毘鉢舍那三摩地所行影像，彼與此心當言有異？當言無異？

卯二、世尊告（分三）

辰一、標

善男子當言無異。

辰二、徵

何以故？

辰三、釋

由彼影像唯是識故，善男子！我說識所緣唯識所現故。

卯三、慈氏設難

世尊！若彼所行影像，即與此心無有異者，云何此心還見此心？

卯四、世尊正釋（分二）

辰一、標相

善男子！此中，無有少法能見少法，然即此心如是生時，即有如是影像顯現。

辰二、喻成

善男子！如依善瑩清淨鏡面以質為緣還見本質，而謂我今見於影像，及謂離質別有所行影像顯現，如是此心生時，相似有異，三摩地所行影像顯現。

卯五、慈氏轉難

世尊！若諸有情自性而住緣色等心所行影像，彼與此心亦無異耶？

卯六、世尊理例

善男子！亦無有異，而諸愚夫由顛倒覺於諸影像不能如實知唯是識，作顛倒解。

丑六、一向俱轉門（分二）

寅一、正辨（分三）

卯一、一一向修毗鉢舍那（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齊何當言菩薩一向修毘鉢舍那？

辰二、世尊告

善男子！若相續作意唯思惟心相。

卯二、一向修奢摩他（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齊何當言菩薩一向修奢摩他？

辰二、世尊告

善男子！若相續作意，唯思惟無間心。

卯三、和合俱轉（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齊何當言菩薩奢摩他、毘鉢舍那和合俱轉？

辰二、世尊告

善男子！若正思惟心一境性。

寅二、隨釋（分三）

卯一、心相（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心相？

辰二、世尊告

善男子！謂三摩地所行有分別影像，毘鉢舍那所緣。

卯二、無間心（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無間心？

辰二、世尊告

善男子！謂緣彼影像心，奢摩他所緣。

卯三、心一境性（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心一境性？

辰二、世尊告

善男子！謂通達三摩地所行影像唯是其識，或通達此已。
復思惟如性。

丑七、種別門（分二）

寅一、毗鉢舍那（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毘鉢舍那凡有幾種？

卯二、世尊告（分三）

辰一、標

善男子！略有三種：

辰二、列

一者有相毘鉢舍那；

二者尋求毘鉢舍那；

三者伺察毘鉢舍那。

辰三、釋（分二）

巳一、有相毗鉢舍那

云何有相毘鉢舍那？

謂純思惟三摩地所行有分別影像毘鉢舍那。

巳二、尋求毗鉢舍那

云何尋求毘鉢舍那？

謂由慧故，遍於彼彼未善解了一切法中，為善了故作意思惟毘鉢舍那。

巳三、伺察毗鉢舍那

云何伺察毘鉢舍那？

謂由慧故，遍於彼彼已善解了一切法中，為善證得極解脫故作意思惟毘鉢舍那。

寅二、奢摩他（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是奢摩他凡有幾種？

卯二、世尊告（分三）

辰一、三種

善男子！即由隨彼，無間心故，當知此中，亦有三種。

辰二、八種

復有八種，謂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各有一種奢摩他故。

辰三、四種

復有四種，謂慈悲喜捨四無量中，各有一種奢摩他故。

丑八、依法不依法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如說依法奢摩他、毘鉢舍那，復說不依法奢摩他、毘鉢舍那，云何名依法？云何復名不依法？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正辨差別（分二）

辰一、依法

善男子！若隨所受所思法相，而於其義得奢摩他、毘鉢舍那，名依法。

辰二、不依法

若不待於所受所思所有法相，但依止他教誡教授，而於其義得奢摩他、毘鉢舍那？

謂觀青瘀及膿爛等，或一切行皆是無常，或諸行苦，或一切法皆無有我，或復涅槃畢竟寂靜，如是等類奢摩他、毘鉢舍那名不依法。

卯二、隨應施設

由依止法得奢摩他、毘鉢舍那故，我施設隨法行菩薩是利根性，由不

依法得奢摩他、毘鉢舍那故，我施設隨信行菩薩，是鈍根性。

丑九、緣法別總門（分三）

寅一、別總施設（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如說緣別法奢摩他、毘鉢舍那，復說緣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云何名緣別法奢摩他、毘鉢舍那？云何復名緣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緣別法奢摩他毗鉢舍那

善男子！若諸菩薩緣於各別《契經》等法，於如所受所思惟法，修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緣別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辰二、緣總法奢摩他毗鉢舍那

若諸菩薩即緣一切《契經》等法，集為一團一積一分一聚，作意思惟，此一切法隨順真如，趣向真如，臨入真如，隨順菩提，隨順涅槃，隨順轉依，及趣向彼。若臨入彼，此一切法宣說無量無數善法，如是思惟修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緣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寅二、名大小等（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如說緣小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復說緣大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又說緣無量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云何名緣小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云何名緣大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云何復名緣無量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卯二、世尊告（分三）

辰一、緣小總法奢摩他毗鉢舍那

善男子！若緣各別《契經》乃至各別論義，為一團等，作意思惟，當知是名緣小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辰二、緣大總法奢摩他毗鉢舍那

若緣乃至所受所思《契經》等法，為一團等，作意思惟，非緣各別，當知是名緣大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辰三、緣無量總法奢摩他毗鉢舍那

若緣無量如來法教，無量法句文字，無量後後慧所照了，為一團等，作意思惟，非緣乃至所受所思，當知是名緣無量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寅三、名得通達（分二）

卯一、辨得相（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菩薩齊何名得緣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

辰二、世尊告（分二）

巳一、標

善男子！由五緣故，當知名得。

巳二、列

一者於思惟時剎那剎那融消一切羶重所依，二者離種種想得樂法樂，三者解了十方無差別相無量法光，四者所作成滿，相應淨分，無分別相恒現在前，五者為令法身得成滿故，攝受後後轉勝妙因。

卯二、辨通達（分二）

辰一、慈氏問

世尊！此緣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當知從何名為通達？從何名得？

辰二、世尊告（分二）

巳一、簡差別

善男子！從初極喜地名為通達，從第三發光地乃名為得。

巳二、勵隨學

善男子！初業菩薩亦於是中隨學作意，雖未可歎，不應懈廢。

丑十、三地門（分二）

寅一、慈氏②

世尊！是奢摩他、毘鉢舍那，云何名有尋有伺三摩地？

云何名無尋唯伺三摩地？

云何名無尋無伺三摩地？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第一釋（分三）

辰一、有尋有伺三摩地

善男子！於如所取尋伺法相，若有羶顯領受觀察諸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有尋有伺三摩地。

辰二、無尋唯伺三摩地

若於彼相雖無羶顯領受觀察，而有微細彼光明念領受觀察諸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無尋唯伺三摩地。

辰三、無尋無伺三摩地

若即於彼一切法相，都無作意領受觀察諸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無

尋無伺三摩地。

卯二、第二釋（分三）

辰一、有尋有伺三摩地

復次，善男子！若有尋求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有尋有伺三摩地。

辰二、無尋唯伺三摩地

若有伺察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無尋唯伺三摩地。

辰三、無尋無伺三摩地

若緣總法奢摩他、毘鉢舍那，是名無尋無伺三摩地。

丑十一、三相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止相？

云何舉相？

云何捨相？

寅二、世尊告（分三）

卯一、止相

善男子！若心掉舉或恐掉舉時，諸可厭法作意，及彼無間心作意，是名止相。

卯二、舉相

若心沈沒或恐沈沒時，諸可欣法作意，及彼心相作意，是名舉相。

卯三、捨相

若於一向止道，或於一向觀道，或於雙運轉道，二隨煩惱所染污時，諸無功用作意，及心任運轉中所有作意，是名捨相。

丑十二、知法知義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修奢摩他、毘鉢舍那諸菩薩眾知法、知義。云何知法？云何知義？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知法（分四）

辰一、標

善男子！彼諸菩薩由五種相了知於法：

辰二、列

一者知名；

二者知句；

三者知文；

四者知別；
五者知總。

辰三、釋（分五）

巳一、名

云何為名？
謂於一切染淨法中，所立自性想假施設。

巳二、句

云何為句？
謂即於彼名聚集中，能隨宣說諸染淨義，依持建立。

巳三、文

云何為文？
謂即彼二所依止字。

巳四、知別

云何於彼各別了知？
謂由各別所緣作意。

巳五、知總

云何於彼總合了知？
謂由總合所緣作意。

辰四、結

如是一切總略為一，名為知法，如是名為：菩薩知法。

卯二、知義（分四）

辰一、十義（分四）

巳一、標

善男子！彼諸菩薩由十種相，了知於義：

巳二、列

一者知盡所有性；
二者知如所有性；
三者知能取義；
四者知所取義；
五者知建立義；
六者知受用義；
七者知顛倒義；
八者知無倒義；
九者知雜染義；

十者知清淨義。

巳三、釋（分十）

午一、盡所有性（分二）

未一、略攝

善男子！盡所有性者，謂諸雜染清淨法中所有一切品別邊際，是名此中，盡所有性。

未二、舉例

如五數蘊，六數內處，六數外處，如是一切。

午二、如所有性（分二）

未一、略釋

如所有性者，謂即一切染淨法中所有真如，是名此中，如所有性。

未二、廣辨（分二）

申一、釋七種（分二）

酉一、總標

此復七種：

酉二、列釋

一者流轉真如，謂一切行無先後性，二者相真如，謂一切法補特伽羅無我性，及法無我性，三者了別真如，謂一切行唯是識性，四者安立真如，謂我所說諸苦聖諦，五者邪行真如，謂我所說諸集聖諦，六者清淨真如，謂我所說諸滅聖諦，七者正行真如，謂我所說諸道聖諦。

申二、總料簡

當知此中，由流轉真如，安立真如，邪行真如故，一切有情平等平等，由相真如了別真如故，一切諸法平等平等，由清淨真如故，一切聲聞菩提，獨覺菩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平等平等，由正行真如故，聽聞正法緣總境界勝奢摩他、毘鉢舍那所攝受慧平等平等。

午三、能取義

能取義者，謂內五色處、若心意識及諸心法。

午四、所取義

所取義者，謂外六處。

又能取義亦所取義。

午五建立義（分二）

未一標

建立義者，謂器世界，於中可得建立一切諸有情界。

未二釋

謂一村田、若百村田、若千村田、若百千村田，或一大地至海邊際，此百此千、若此百千，或一瞻部洲、此百此千、若此百千，或一四大洲、此百此千、若此百千，或一小千世界、此百此千、若此百千，或一中千世界，此百此千、若此百千，或一三千大千世界，此百此千、若此百千，或此拘胝、此百拘胝、此千拘胝、此百千拘胝，或此無數、此百無數、此千無數、此百千無數，或三千大千世界無數、百千微塵量等，於十方面無量無數諸器世界。

午六、受用義

受用義者，謂我所說諸有情類，為受用故，攝受資具。

午七、顛倒義

顛倒義者，謂即於彼能取等義，無常計常想倒心倒見倒，苦計為樂，不淨計淨，無我計我想倒心倒見倒。

午八、無倒義

無倒義者，與上相違能對治彼應知其相。

午九、雜染義

雜染義者，謂三界中三種雜染：一者煩惱雜染，二者業雜染，三者生雜染。

午十、清淨義

清淨義者，謂即如是三種雜染所有離繫菩提分法。

巳四、結

善男子！如是十種當知，普攝一切諸義。

辰二、五義（分五）

巳一、標

復次，善男子！彼諸菩薩，由能了知五種義故，名為知義。

巳二、徵

何等五義？

巳三、列

一者遍知事；
二者遍知義；
三者遍知；
四者得遍知果；
五者於此覺了。
善男子！

巳四、釋（分五）

午一、遍知事（分二）

未一、標

遍知事者，當知即是一切所知。

未二、列

謂或諸蘊，或諸內處，或諸外處，如是一切。

午二、遍知義（分二）

未一釋

遍知義者，乃至所有品類差別所應知境，或世俗故，或勝義故，或功德故，或過失故，緣故，世故，或生或住或壞相故，或如病等故，或苦集等故，或真如實際法界等故，或廣略故，或一向記故，或分別記故，或反問記故，或置記故，或隱密故，或顯了故。

未二、結

如是等類，當知一切名遍知義。

午三、遍知因（分二）

未一、標

言遍知者，當知即是能取前二菩提分法。

未二、列

謂諸念住或正斷等。

午四、得遍知果

得遍知果者，謂貪恚癡斷毘奈耶，及貪恚癡一切永斷諸沙門果，及我所說聲聞如來，若共不共，世出世間所有功德，於彼作證。

午五、於此覺了

於此覺了者，謂即於此作證法中，諸解脫智廣為他說宣揚開示。

巳五、結

善男子！如是五義當知普攝一切諸義。

辰三、四義（分四）

巳一、標

復次，善男子！彼諸菩薩由能了知四種義故，名為知義。

巳二、徵

何等四義？

巳三、列

一者心執受義，二者領納義，三者了別義，四者雜染清淨義。

巳四、結

善男子！如是四義當知普攝一切諸義。

辰四、三義（分五）

巳一、標

復次，善男子！彼諸菩薩由能了知三種義故，名為知義。

巳二、徵

何等三義？

巳三、釋

一者文義，二者義義，三者界義。

巳四、釋（分三）

午一、文義

善男子言文義者，謂名身等。

午二、義義（分二）

未一、標

義義者，當知復有十種：

未二、列

- 一者真實相；
- 二者遍知相；
- 三者永斷相；
- 四者作證相；
- 五者修習相；
- 六者即彼真實相等品差別相；
- 七者所依能依相屬相；
- 八者即遍知等障礙法相；
- 九者即彼隨順法相；
- 十者不遍知等及遍知等過患功德相。

午三、界義（分二）

未一、標

言界義者，謂五種界：

未二、列

- 一者器世界；
- 二者有情界；
- 三者法界；
- 四者所調伏界；
- 五者調伏加行界。

巳五、結

善男子！如是五義當知普攝一切諸義。

丑十三、知義差別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若聞所成慧，了知其義。若思所成慧，了知其義。若奢摩他、毘鉢舍那修所成慧，了知其義，此何差別？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釋（分三）

辰一、聞所成慧

善男子！聞所成慧依止於文，但如其說未善意趣，未現在前隨順解脫，未能領受成解脫義。

辰二、思所成慧

思所成慧亦依於文，不唯如說亦善意趣，未現在前，轉順解脫，未能領受成解脫義。

辰三、修所成慧

若諸菩薩修所成慧，亦依於文亦不依文，亦如其說亦不如說，能善意趣，所知事同分三摩地所行影像現前，極順解脫已，能領受成解脫義。

卯二、結

善男子！是名三種知義差別。

丑十四、智見差別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修奢摩他、毘鉢舍那諸菩薩眾知法、知義。云何為智？云何為見？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標許多為說

善男子！我無量門宣說智見二種差別，今當為汝略說其相。

卯二、別釋智見

若緣總法修奢摩他、毘鉢舍那所有妙慧，是名為智。

若緣別法修奢摩他、毘鉢舍那所有妙慧，是名為見。

丑十五、除遣諸相門（分三）

寅一、總辨除遣（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修奢摩他、毘鉢舍那諸菩薩眾，由何作意何等？云何除遣諸相？

卯二、釋尊告（分二）

辰一、答初二問

善男子！由真如作意，除遣法相及與義相。

辰二、答第三問（分二）

巳一、舉於名相

若於其名及名自性，無所得時，亦不觀彼所依之相，如是除遣。

巳二、例於句等

如於其名，於句於文於一切義，當知亦爾，乃至於界及界自性，無所得時，亦不觀彼所依之相，如是除遣。

寅二、簡真如相（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諸所了知真如義相，此真如相亦可遣不？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無相可遣

善男子！於所了知真如義中，都無有相，亦無所得，當何所遣？

辰二、非餘能伏

善男子！我說了知真如義時，能伏一切法義之相，非此了達餘所能伏。

寅三、出能觀心（分二）

卯一、慈氏問（分二）

辰一、引教

世尊！如世尊說：濁水器喻，不淨鏡喻，撓泉池喻，不任觀察自面影相。若堪任者，與上相違，如是若有不善修心，則不堪任如實觀察所有真如。若善修心，堪任觀察。

辰二、舉問

此說何等能觀察心？依何真如而作是說？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答初問

善男子！此說三種能觀察心，謂聞所成能觀察心、若思所成能觀察心、若修所成能觀察心。

辰二、答後問

依了別真如作如是說。

丑十六、依空遣相門（分二）

寅一、別遣諸相（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如是了知法義菩薩，為遣諸相，勤修加行，有幾種相難可除遣？

誰能除遣？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舉能相遣空（分三）

巳一、標

善男子！有十種相，空能除遣。

巳二、徵

何等為十？

巳三、釋（分十）

午一、一切法空

一者了知法義故，有種種文字相，此由一切法空能正除遣。

午二、相空及無先後空

二者了知安立真如義故，有生滅住異性相續隨轉相，此由相空及無先後空，能正除遣。

午三、內空及無所得空

三者了知能取義故，有顧戀身相及我慢相，此由內空及無所得空，能正除遣。

午四、外空

四者了知所取義故，有顧戀財相，此由外空能正除遣。

午五、內外空及本性空

五者了知受用義，男女承事資具相應故，有內安樂相外淨妙相，此由內外空及本性空能正除遣。

午六、大空

六者了知建立義故，有無量相，此由大空能正除遣。

午七、有為空

七者了知無色故，有內寂靜解脫相，此由有為空能正除遣。

午八、畢竟空無性空無性自性空及勝義

空

八者了知相真如義故，有補特伽羅無我相、法無我相、若唯識相及勝義相，此由畢竟空、無性空、無性自性空，及勝義空，能正除遣。

午九、無為而及無變異空

九者了知清淨真如義故，有無為相無變異相，此由無為空無變異空，能正除遣。

午十、空

十者即於彼相對治空性作意思惟故，有空性相，此由空空能正除遣。

辰二、釋所遣相（分二）

巳一、慈氏問

世尊！除遣如是十種相時，除遣何等？
從何等相而得解脫？

巳二、世尊告（分二）

午一、答前問

善男子！除遣三摩地所行影像相，從雜染縛相而得解脫，彼亦除遣。

午二、明說相（分三）

未一、標

善男子！當知就勝說如是空治如是相，非不一一治一切相。

未二、喻

譬如無明非不能生乃至老死諸雜染法，就勝但說能生於行，由是諸行親近緣故。

未三、例

此中道理，當知亦爾。

寅二、總空性相（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此中，何等空，是總空性相？若諸菩薩了知是已，無有失壞，於空性相離增上慢？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歎許為說

爾時，世尊嘆慈氏菩薩曰：善哉！善哉！

辰二、正顯彼相

善男子！汝今乃能請問如來如是深義，令諸菩薩於空性相無有失壞，何以故？

善男子！若諸菩薩於空性相有失壞者，便為失壞一切大乘，是故汝應諦聽！諦聽！當為汝說總空性相。

善男子！若於依他起相及圓成實相中一切品類雜染清淨遍計所執相畢竟遠離性，及於此中，都無所得，如是名為：於大乘中總空性相。

丑十七、能攝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此奢摩他、毘鉢舍那，能攝幾種勝三摩地？

寅二、世尊告

善男子！如我所說：無量聲聞菩薩如來有無量種勝三摩地，當知一切

皆此所攝。

丑十八、因果門（分二）

寅一、因（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此奢摩他、毘鉢舍那，以何為因？

卯二、世尊告

善男子！清淨尸羅清淨聞思所成正見以為其因。

寅二、果（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此奢摩他、毘鉢舍那以何為果？

卯二、世尊告（分二）

辰一、心慧清淨

善男子！善清淨心善清淨慧以為其果。

辰二、世出世善

復次，善男子！一切聲聞及如來等所有世間及出世間一切善法，當知皆是此奢摩他、毘鉢舍那所得之果。

丑十九、作業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此奢摩他、毘鉢舍那能作何業？

寅二、世尊告

善男子！此能解脫二縛為業，所謂相縛及羸重縛。

丑二十、能障門（分二）

寅一、五繫攝（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如佛所說五種繫中，幾是奢摩他障？幾是毘鉢舍那障？幾是俱障？

卯二、世尊告（分三）

辰一、奢摩他障

善男子！顧戀身財是奢摩他障。

辰二、毗鉢舍那障

於諸聖教不得隨欲是毘鉢舍那障。

辰三、俱障（分二）

巳一、標

樂相雜住於少喜足當知俱障。

巳二、釋

由第一故不能造修，由第二故所修加行不到究竟。

寅二、五蓋攝（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於五蓋中，幾是奢摩他障？幾是毘鉢舍那障？幾是俱障？

卯二、世尊告

善男子！掉舉惡作是奢摩他障，惛沈睡眠疑是毘鉢舍那障，貪欲瞋恚當知俱障。

丑二十一、圓滿清淨門（分二）

寅一、奢摩他道（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齊何名得奢摩他道圓滿清淨？

卯二、世尊告

善男子！乃至所有惛沈睡眠正善除遣，齊是名得奢摩他道圓滿清淨。

寅二、毗鉢舍那道（分二）

卯一、慈氏問

世尊！齊何名得毘鉢舍那道圓滿清淨？

卯二、世尊告

善男子！乃至所有掉舉惡作正善除遣，齊是名得毘鉢舍那道圓滿清淨。

丑二十二、散動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若諸菩薩於奢摩他、毘鉢舍那現在前時，應知幾種心散動法？

寅二、世尊告（分三）

卯一、標

善男子！應知五種：

卯二、列

- 一者作意散動；
- 二者外心散動；
- 三者內心散動；
- 四者相散動；
- 五者麤重散動。

卯三、釋（分五）

辰一、作意散動

善男子！若諸菩薩捨於大乘相應作意，墮在聲聞、獨覺相應諸作意中，當知是名作意散動。

辰二、外心散動

若於其外五種妙欲諸雜亂相所有尋思隨煩惱中，及於其外所緣境中，縱心流散，當知是名外心散動。

辰三、內心散動

若由惛沈及以睡眠，或由沈沒，或由愛味三摩鉢底，或由隨一三摩鉢底諸隨煩惱之所染污，當知是名內心散動。

辰四、相散動

若依外相，於內等持所行諸相作意思惟，名相散動。

辰五、羸重散動

若內作意為緣生起所有諸受，由羸重身計我起慢，當知是名羸重散動。

丑二十三、治障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此奢摩他、毘鉢舍那，從初菩薩地乃至如來地，能對治何障？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菩薩地（分十）

辰一、初地障

善男子！此奢摩他、毘鉢舍那，於初地中，對治惡趣煩惱業生雜染障。

辰二、第二地障

第二地中，對治微細誤犯現行障。

辰三、第三地障

第三地中，對治欲貪障。

辰四、第四地障

第四地中，對治定愛及法愛障。

辰五、第五地障

第五地中，對治生死涅槃一向背趣障。

辰六、第六地障

第六地中對治相多現行障。

辰七、第七地障

第七地中，對治細相現行障。

辰八、第八地障

第八地中，對治於無相作功用，及於有相不得自在障。

辰九、第九地障

第九地中，對治於一切種善巧言詞不得自在障。

辰十、第十地障

第十地中，對治不得圓滿法身證得障。

卯二、如來地（分二）

辰一、對治最極微細二障

善男子！此奢摩他、毘鉢舍那，於如來地，對治極微細最極微細煩惱障及所知障。

辰二、建立最極清淨法身

由能永害如是障故，究竟證得無著無礙一切智見，依於所作成滿所緣，建立最極清淨法身。

丑二十四、修證菩提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菩薩依奢摩他、毘鉢舍那勤修行故，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寅二、世尊告（分二）

卯一、釋釋（分三）

辰一、加行位（分二）

巳一、出依真如

善男子！若諸菩薩已得奢摩他、毘鉢舍那，依七真如，於如所聞所思法中，由勝定心，於善審定，於善思量，於善安立，真如性中內正思惟。

巳二、明捨細相（分二）

午一、標

彼於真如正思惟故，心於一切細相現行，尚能棄捨，何況麤相。

午二、釋

善男子！言細相者，謂心所執受相，或領納相，或了別相，或雜染清淨相，或內相，或外相，或內外相，或謂我當修行一切利有情相，或正智相，或真如相，或苦集滅道相，或有為相，或無為相，或有常相，或無常相，或苦有變異性相，或苦無變異性相，或有為異相相，或有為同相相，或知一切是一切已有一切相，或補特伽羅無我相，或法無我相，於彼現行心能棄捨。

辰二、見道位（分三）

巳一、善修通達

彼既多住如是行故，於時時間從其一切繫蓋散動善修治心，從是已後

於七真如，有七各別自內所證通達智生，名為見道。

巳二、證入初地

由得此故，名入菩薩正性離生生如來家，證得初地又能受用此地勝德。

巳三、證三所緣

彼於先時由得奢摩他、毘鉢舍那故，已得二種所緣，謂有分別影像所緣，及無分別影像所緣，彼於今時得見道故，更證得事邊際所緣。

辰三、修道位（分三）

巳一、進趣思惟

復於後後一切地中，進修修道，即於如是三種所緣，作意思惟。

巳二、遣相羸相

譬如有人以其細楔出於羸楔，如是菩薩依此以楔出楔加行遣內相故，一切隨順雜染分相，皆悉除遣，相除遣故，羸重亦遣。

巳三、具證所緣

永害一切相羸重故，漸次於彼後後地中，如煉金法，陶鍊其心，乃至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又得所作成滿所緣。

卯二、結

善男子！如是菩薩於內止觀，正修行故，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丑二十五、引發威德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云何修行引發菩薩廣大威德？

寅二、世尊告（分四）

卯一、標

善男子！若諸菩薩善知六處，便能引發菩薩所有廣大威德：

卯二、列

- 一者善知心生；
- 二者善知心住；
- 三者善知心出；
- 四者善知心增；
- 五者善知心減；
- 六者善知方便。

卯三、釋（分六）

辰一、善知心生（分三）

巳一、徵

云何善知心生？

巳二、釋

謂如實知十六行心生起差別，是名善知心生。

巳三、廣

十六行心生起差別者：

一者不可覺知堅住器識生，謂阿陀那識；

二者種種行相所緣識生，謂頓取一切色等境界分別意識，及頓取內外境界覺受，或頓於一念瞬息須臾，現入多定，見多佛土，見多如來分別意識；

三者小相所緣識生，謂欲界繫識；

四者大相所緣識生，謂色界繫識；

五者無量相所緣識生，謂空識無邊處繫識；

六者微細相所緣識生，謂無所有處繫識；

七者邊際相所緣識生，謂非想非非想處繫識；

八者無相識生，謂出世識及緣滅識；

九者苦俱行識生，謂那落迦識；

十者雜受俱行識生，謂欲行識；

十一喜俱行識生，謂初二靜慮識；

十二樂俱行識生，謂第三靜慮識；

十三不苦不樂俱行識生，謂從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識；

十四染污俱行識生，謂諸煩惱及隨煩惱相應識；

十五善俱行識生，謂信等相應識；

十六無記俱行識生，謂彼俱不相應識。

辰二、善知心住

云何善知心住？

謂如實知了別真如。

辰三、善知心出

云何善知心出？

謂如實知出二種縛，所謂相縛及羸重縛，此能善知應令其心從如是出。

辰四、善知心增

云何善知心增？

謂如實知能治相縛羸重縛心，彼增長時彼積集時，亦得增長亦得積集，名善知增。

辰五、善知心滅

云何善知心滅？

謂如實知彼所對治相及羸重所雜染心，彼衰退時彼損減時，此亦衰退此亦損減，名善知減。

辰六、善知加行

云何善知加行？

謂如實知解脫勝處及與遍處或修或遣。

卯四、結

善男子！如是菩薩於諸菩薩廣大威德，或已引發，或當引發，或現引發。

丑二十六、涅槃受滅門（分二）

寅一、慈氏問

世尊！如世尊說：於無餘依涅槃界中，一切諸受無餘永滅。何等諸受於此永滅？

寅二、世尊告（分五）

卯一、標

善男子！以要言之，有二種受，無餘永滅。

卯二、徵

何等為二？

卯三、列

一者所依羸重受；

二者彼果境界受。

卯四、廣（分二）

辰一、所依羸重受（分三）

巳一、標

所依羸重受當知有四種：

巳二、列

一者有色所依受；

二者無色所依受；

三者果已成滿羸重受；

四者果未成滿羸重受。

巳三、釋

果已成滿受者，謂現在受，果未成滿受者，謂未來因受。

辰二、彼果境界受（分二）

巳一、標

彼果境界受，亦有四種：

巳二、列

一者依持受；
二者資具受；
三者受用受；
四者顧戀受。

卯五、辨（分二）

辰一、於有餘依（分二）

巳一、一受滅

於有餘依涅槃界中，果未成滿受一切已滅，領彼對治明觸生受領受共有，或復彼果已成滿受。

巳二、二受滅

又二種受，一切已滅唯現領受明觸生受。

辰二、於無餘依（分二）

巳一、明觸生受滅

於無餘依涅槃界中，般涅槃時，此亦永滅。

巳二、結名無餘滅

是故說言於無餘依涅槃界中，一切諸受無餘永滅。

子二、結讚勵

爾時世尊說是語已，告慈氏菩薩曰：善哉！善哉！善男子！汝今善能依止圓滿最極清淨妙瑜伽道，請問如來，汝於瑜伽已得決定最極善巧，吾已為汝宣說圓滿最極清淨妙瑜伽道，所有一切過去未來正等覺者已說當說皆亦如是，諸善男子、若善女人，皆應依此勇猛精進當正修學。

癸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於法假立瑜伽中，若行放逸失大義，
依止此法及瑜伽，若正修行得大覺，
見有所得求免難，若謂此見為得法，
慈氏彼去瑜伽遠，譬如大地與虛空，
利生堅固而不作，悟已勤修利有情，
智者作此窮劫量，便得最上離染喜，
若人為欲而說法，彼名捨欲還取欲，
愚癡得法無價寶，反更遊行而乞丐，
於諍誼雜戲論著，應捨發起上精進，

為度諸天及世間，於此瑜伽汝當學。

壬二、結名法門

爾時慈氏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於是解深密法門中，當何名此教？我當云何奉持？

佛告慈氏：此名瑜伽了義之教，於此瑜伽了義之教，汝當奉持。

壬三、說果勝利

說此瑜伽了義教時，於大會中有六百千眾生，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三百千聲聞遠塵離垢，於諸法中得法眼淨，一百五十千聲聞諸漏永盡心得解脫，七十五千菩薩，獲得廣大瑜伽作意。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八

辛六、分別地波羅多（分三）

壬一、正廣分別（分二）

癸一、長行（分八）

子一、辨地攝（分二）

丑一、觀自在問

復次，依乘假立分別解說如實大乘，當知如《解深密經》中，觀自在菩薩白佛言：世尊！如佛所說菩薩十地，所謂極喜地、離垢地、發光地、焰慧地、極難勝地、現前地、遠行地、不動地、善慧地、法雲地，復說佛地為第十一，如是諸地幾種清淨？幾分所攝？

丑二、佛告（分二）

寅一、總標

佛告觀自在菩薩曰：善男子！當知諸地四種清淨、十一分攝。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四清淨攝（分三）

辰一、徵

云何四種清淨能攝諸地？

辰二、列

謂增上意樂清淨攝於初地，增上戒清淨攝第二地，增上心清淨攝第三地，增上慧清淨於後後地轉勝妙故，當知能攝從第四地乃至佛地。

辰三、結

善男子！當知如是四種清淨普攝諸地。

卯二、十一分攝（分三）

辰一、徵

云何十一種分能攝諸地？

辰二、釋（分十）

巳一、極喜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謂諸菩薩先於勝解行地，依十法行極善修習勝解忍故，超過彼地證入菩薩正性離生，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於微細毀犯誤現行中正知而住，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二、離垢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得世間圓滿等持等至及圓滿聞持陀羅尼，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三、發光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令隨所獲得菩提分法多修習住心，未能捨諸等至愛及與法愛，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四、焰慧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於諸諦道理如實觀察。

又未能於生死涅槃棄捨一向背趣作意。

又未能修方便所攝菩提分法，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五、極難勝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於生死流轉如實觀察。

又由於彼多生厭故，未能多住無相作意，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六、現行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令無相作意無缺無間多修習住，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七、遠行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於無相住中捨離功用。

又未能得於相自在，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八、不動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於異名眾相訓詞差別一切品類宣說法中得大自在，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九、善慧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得圓滿法身現前證受，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十、法雲地（分二）

午一、已圓滿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彼諸菩薩由是因緣此分圓滿。

午二、未圓滿

而未能得遍於一切所知境界無著無礙妙智妙見，由是因緣於此分中猶未圓滿。

巳十一、如來地

為令此分得圓滿故，精勤修習便能證得，由是因緣此分圓滿此分滿故，於一切分皆得圓滿。

辰三、總結

善男子！當知如是十一種分普攝諸地。

子二、辨地相（分二）

丑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緣最初名極喜地？乃至何緣說名佛地？

丑二、佛告（分十一）

寅一、極喜地

善男子！成就大義得未曾得出世間心生大歡喜，是故最初名極喜地。

寅二、離垢地

遠離一切微細犯戒，是故第二名離垢地。

寅三、發光地

由彼所得三摩地及聞持陀羅尼能為無量智光依止，是故第三名發光地。

寅四、焰慧地

由彼所得菩提分法，燒諸煩惱智如火焰，是故第四名焰慧地。

寅五、極難勝地

由即於彼菩提分法方便修習最極艱難方得自在，是故第五名極難勝地。

寅六、現前地

現前觀察諸行流轉。

又於無相多修作意方現在前，是故第六名現前地。

寅七、遠行地

能遠證入無缺無間無相作意，與清淨地共相鄰接，是故第七名遠行地。

寅八、不動地

由於無相得無功用，於諸相中不為現行煩惱所動，是故第八名不動地。

寅九、善慧地

於一切種說法自在，獲得無量廣大智慧，是故第九名善慧地。

寅十、法雲地

羸重之身廣如虛空法身圓滿，譬如大雲皆能遍覆，是故第十名法雲地。

寅十一、佛地

永斷最極微細煩惱及所知障無著無礙，於一切種所知境界現正等覺故，第十一說名佛地。

子三、辨所對治（分三）

丑一、觀自在問

世尊！於此諸地，有幾愚癡、有幾羸重為所對治？

丑二、佛告（分三）

寅一、總標

善男子！此諸地中，有二十二種愚癡，十一種羸重，為所對治。

寅二、別列（分十一）

卯一、初地

謂於初地有二愚癡：

- 一者執著補特伽羅及法愚癡；
- 二者惡趣雜染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二、第二地

於第二地有二愚癡：

- 一者微細誤犯愚癡；
- 二者種種業趣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三、第三地

於第三地有二愚癡：

- 一者欲貪愚癡；
- 二者圓滿聞持陀羅尼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四、第四地

於第四地有二愚癡：

- 一者等至愛愚癡；
- 二者法愛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五、第五地

於第五地有二愚癡：

- 一者一向作意棄背生死愚癡；
- 二者一向作意趣向涅槃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六、第六地

於第六地有二愚癡：

- 一者現前觀察諸行流轉愚癡；
- 二者相多現行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七、第七地

於第七地有二愚癡：

- 一者微細相現行愚癡；
- 二者一向無相作意方便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八、第八地

於第八地有二愚癡：

- 一者於無相作功用愚癡；
- 二者於相自在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九、第九地

於第九地有二愚癡：

一者於無量說法，無量法句文字，後後慧辯陀羅尼自在愚癡；
二者辯才自在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十、第十地

於第十地有二愚癡：

一者大神通愚癡；
二者悟入微細祕密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卯十一、如來地

於如來地有二愚癡：

一者於一切所知境界極微細著愚癡；
二者極微細礙愚癡，及彼羸重為所對治。

寅三、總結

善男子！由此二十二種愚癡，及十一種羸重故，安立諸地，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離彼繫縛。

丑三、觀自在讚果勝利

世尊！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甚奇希有，乃至成就大利大果，令諸菩薩能破如是大愚癡羅網，能越如是大羸重稠林，現前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子四、辨地殊勝（分二）

丑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諸地，幾種殊勝之所安立？

丑二、佛告（分三）

寅一、總標

善男子！略有八種：

寅二、別列

一者增上意樂清淨；
二者心清淨；
三者悲清淨；
四者到彼岸清淨；
五者見佛供養承事清淨；
六者成熟有情清淨；
七者生清淨；
八者威德清淨。

寅三、料簡（分二）

卯一、清淨殊勝

善男子！於初地中所有增上意樂清淨乃至威德清淨，後後諸地乃至佛地所有增上意樂清淨乃至威德清淨，當知彼諸清淨展轉增勝，唯於佛地除生清淨。

卯二、功德殊勝

又初地中所有功德，於上諸地平等皆有，當知自地功德殊勝，一切菩薩十地功德皆是有上，佛地功德當知無上。

子五、辨生殊勝（分二）

丑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說菩薩生於諸有生最為殊勝？

丑二、佛告（分二）

寅一、標

善男子！四因緣故：

寅二、列

- 一者極淨善根所集起故；
- 二者故意思擇力所取故；
- 三者悲愍濟度諸眾生故；
- 四者自能無染除他染故。

子六、辨大願等（分二）

丑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說諸菩薩行廣大願、妙願、勝願？

丑二、佛告（分三）

寅一、標

善男子！四因緣故。

寅二、釋

謂諸菩薩能善了知涅槃樂住，堪能速證，而復棄捨速證樂住，無緣無待發大願心，為欲利益諸有情故，處多種種長時大苦。

寅三、結

是故我說彼諸菩薩行廣大願、妙願、勝願。

子七、辨諸學事（分二）

丑一、總舉六度（分二）

寅一、觀自在問

世尊！是諸菩薩凡有幾種所應學事？

寅二、佛告（分二）

卯一、標

善男子！菩薩學事略有六種。

卯二、列

所謂布施持戒，忍辱精進，靜慮慧到彼岸。

丑二、別辨六度（分十七）

寅一、三學攝（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六種所應學事，幾是增上戒學所攝？幾是增上心學所攝？幾是增上慧學所攝？

卯二、佛告

善男子！當知初三但是增上戒學所攝，靜慮一種但是增上心學所攝，慧是增上慧學所攝，我說精進遍於一切。

寅二、二資糧攝（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六種所應學事，幾是福德資糧所攝？幾是智慧資糧所攝？

卯二、佛告

善男子！若增上戒學所攝者，是名福德資糧所攝。

若增上慧學所攝者，是名智慧資糧所攝。

我說精進、靜慮二種遍於一切。

寅三、明修相（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於此六種所學事中，菩薩云何應當修學？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標

善男子！由五種相應當修學：

辰二、列

一者最初於菩薩藏波羅蜜多相應微妙正法教中，猛利信解；

二者次於十種法行以聞思修所成妙智，精進修行；

三者隨護菩提之心；

四者親近真善知識；

五者無間勤修善品。

寅四、施設六數（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施設如是所應學事，但有六數？

卯二、佛告（分四）

辰一、標

善男子！二因緣故：

辰二、列

一者饒益諸有情故；

二者對治諸煩惱故。

辰三、配

當知前三饒益有情，後三對治一切煩惱。

辰四、釋（分二）

巳一、初因緣攝

前三饒益諸有情者，謂諸菩薩由布施故，攝受資具饒益有情，由持戒故，不行損害逼迫惱亂饒益有情，由忍辱故，於彼損害逼迫惱亂，堪能忍受饒益有情。

巳二、次因緣攝

後三對治諸煩惱者，謂諸菩薩由精進故，雖未永伏一切煩惱亦未永害一切隨眠，而能勇猛修諸善品，彼諸煩惱不能傾動善品加行，由靜慮故，永伏煩惱，由般若故，永害隨眠。

寅五、明餘四數（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施設所餘波羅蜜多但有四數？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總標

善男子！與前六種波羅蜜多為助伴故。

辰二、別釋（分四）

巳一、方便善巧波羅蜜多（分二）

午一、釋得名

謂諸菩薩於前三種波羅蜜多所攝有情，以諸攝事方便善巧，而攝受之安置善品。

午二、明助伴

是故我說方便善巧波羅蜜多與前三種而為助伴。

巳二、願波羅蜜多（分二）

午一、釋得名

若諸菩薩於現法中煩惱多故，於修無間無有堪能，羸劣意樂故下界勝解故，於內心住，無有堪能，於菩薩藏不能聞緣善修習故，所有靜慮

不能引發出世間慧，彼便攝受少分狹劣福德資糧，為未來世煩惱輕微，心生正願，如是名願波羅蜜多。

午二、明助伴

由此願故，煩惱微薄能修精進，是故我說願波羅蜜多與精進波羅蜜多而為助伴。

巳三、力波羅蜜多（分二）

午一、釋得名

若諸菩薩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為因緣故，轉劣意樂成勝意樂，亦能獲得上界勝解，如是名力波羅蜜多。

午二、明助伴

由此力故，於內心住有所堪能，是故我說力波羅蜜多與靜慮波羅蜜多而為助伴。

巳四、智波羅蜜多（分二）

午一、釋得名

若諸菩薩於菩薩藏已能聞緣善修習故，能發靜慮，如是名智波羅蜜多。

午二、明助伴

由此智故，堪能引發出世間慧，是故我說智波羅蜜多與慧波羅蜜多而為助伴。

寅六、明說次第（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宣說六種波羅蜜多如是次第？

卯二、佛告（分三）

辰一、標

善男子！能為後後引發依故。

辰二、釋

謂諸菩薩若於身財無所顧吝，便能受持清淨禁戒，為護禁戒便修忍辱，修忍辱已能發精進，發精進已能辦靜慮，具靜慮已便能獲得出世間慧。

辰三、結

是故我說波羅蜜多如是次第。

寅七、明品類別（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六種波羅蜜多，各有幾種品類差別？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總標

善男子！各有三種。

辰二、別列（分六）

巳一、施

施三種者：

- 一者法施；
- 二者財施；
- 三者無畏施。

巳二、戒

戒三種者：

- 一者轉捨不善戒；
- 二者轉生善戒；
- 三者轉生饒益有情戒。

巳三、忍

忍三種者：

- 一者耐怨害忍；
- 二者安受苦忍；
- 三者諦察法忍。

巳四、釋進

精進三種者：

- 一者被甲精進；
- 二者轉生善法加行精進；
- 三者饒益有情加行精進。

巳五、靜慮

靜慮三者：

- 一者無分別寂靜極寂靜無罪故對治煩惱眾苦樂住靜慮；
- 二者引發功德靜慮；
- 三者引發饒益有情靜慮。

巳六、慧

慧三種者：一者緣世俗諦慧，二者緣勝義諦慧，三者緣饒益有情慧。

寅八、名到彼岸（分二）

卯一、標釋因緣（分二）

辰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波羅蜜多說名波羅蜜多？

辰二、佛告（分三）

巳一、標

善男子！五因緣故：

巳二、列

- 一者無染著故；
- 二者無顧戀故；
- 三者無罪過故；
- 四者無分別故；
- 五者正迴向故。

巳三、釋（分五）

午一、無染著

無染著者，謂不染著波羅蜜多諸相違事。

午二、無顧戀

無顧戀者，謂於一切波羅蜜多諸果異熟及報恩中心無繫縛。

午三、無罪過

無罪過者，謂於如是波羅蜜多，無間雜染法，離非方便行。

午四、無分別

無分別者，謂於如是波羅蜜多，不如言詞執著自相。

午五、正迴向

正迴向者，謂以如是所作所集波羅蜜多，迴求無上大菩提果。

卯二、隨難更廣（分四）

辰一、諸相違事（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等名為波羅蜜多諸相違事？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標

善男子！當知此事略有六種：

午二、列

- 一者於喜樂欲財富自在諸欲樂中，深見功德及與勝利；
- 二者於隨所樂縱身語意而現行中，深見功德及與勝利；
- 三者於他輕蔑不堪忍中，深見功德及與勝利；
- 四者於不勤修著欲樂中，深見功德及與勝利；
- 五者於處憤鬧世雜亂行，深見功德及與勝利；
- 六者於見聞覺知言說戲論，深見功德及與勝利。

辰二、諸果異熟（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一切波羅蜜多，何果異熟？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標

善男子！當知此亦略有六種：

午二、列

- 一者得大財富；
- 二者往生善趣；
- 三者無怨無壞多諸喜樂；
- 四者為眾生主；
- 五者身無惱害；
- 六者有大宗葉。

辰三、間雜染法（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等名為波羅蜜多間雜染法？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總標列

善男子！當知略由四種加行：

- 一者無悲加行故；
- 二者不如理加行故；
- 三者不常加行故；
- 四者不殷重加行故。

午二、隨難釋

不如理加行者，謂修行餘波羅蜜多時，於餘波羅蜜多，遠離失壞。

辰四、非方便行（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等名為非方便行？

巳二、佛告（分三）

午一、標

善男子！若諸菩薩以波羅蜜多饒益眾生時，但攝財物饒益眾生，便為喜足而不令其出不善處安置善處，如是名為：非方便行。

午二、徵

何以故？

午三、釋（分二）

未一、標相

善男子！非於眾生唯作此事名實饒益。

未二、喻成（分二）

申一、引喻

譬如糞穢，若多若少，終無有能令成香潔。

申二、合法

如是眾生由行苦故，其性是苦，無有方便但以財物暫相饒益可令成樂，唯有安處妙善法中，方可得名第一饒益。

寅九、總別清淨（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一切波羅蜜多，有幾清淨？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略標

善男子！我終不說波羅蜜多除上五相有餘清淨，然我即依如是諸事，總別當說波羅蜜多清淨之相。

辰二、廣釋（分二）

巳一、總說（分三）

午一、標

總說一切波羅蜜多清淨相者，當知七種。

午二、徵

何等為七？

午三、列

- 一者菩薩於此諸法不求他知；
- 二者於此諸法見已不生執著；
- 三者即於如是諸法不生疑惑，謂為能得大菩提不；
- 四者終不自讚毀他有所輕蔑；
- 五者終不驕傲放逸；
- 六者終不少有所得便生喜足；
- 七者終不由此諸法於他發起嫉妒慳吝。

巳二、別說（分三）

午一、標

別說一切波羅蜜多清淨相者，亦有七種。

午二、徵

何等為七？

午三、釋（分六）

未一、施清淨相（分三）

申一、標

謂諸菩薩如我所說七種布施清淨之相，隨順修行：

申二、列

一者由施物清淨，行清淨施；
二者由戒清淨，行清淨施；
三者由見清淨，行清淨施；
四者由心清淨，行清淨施；
五者由語清淨，行清淨施；
六者由智清淨，行清淨施；
七者由垢清淨，行清淨施。

申三、結

是名七種施清淨相。

未二、戒清淨相

又諸菩薩能善了知制立律儀一切學處，能善了知出離所犯，具常尸羅，堅固尸羅，常作尸羅，常轉尸羅，受學一切所有學處，是名七種戒清淨相。

未三、忍清淨相

若諸菩薩於自所有業果異熟，深生依信，一切所有不饒益事現在前時，不生憤發，亦不反罵，不瞋不打，不恐不弄，不以種種不饒益事反相加害，不懷怨結。若諫誨時不令恚惱，亦復不待他來諫誨，不由恐怖有染愛，心而行忍辱，不以作恩而便放捨，是名七種忍清淨相。

未四、釋進清淨相

若諸菩薩通達精進平等之性，不由勇猛勤精進故，自舉陵他，具大勢力具大精進，有所堪能，堅固勇猛，於諸善法終不捨輒，如是名為：七種精進清淨之相。

未五、靜慮清淨相

若諸菩薩有善通達相三摩地靜慮，有圓滿三摩地靜慮，有俱分三摩地靜慮，有運轉三摩地靜慮，有無所依三摩地靜慮，有善修治三摩地靜慮，有於菩薩藏聞緣修習無量三摩地靜慮，如是名為：七種靜慮清淨之相。

未六、慧清淨相（分二）

申一、釋（分七）

酉一、遠離增減二邊

若諸菩薩遠離增益損減二邊，行於中道，是名為慧。

酉二、了知解脫門義

由此慧故，如實了知解脫門義，謂空無願無相三解脫門。

酉三、了知有自性義

如實了知有自性義，謂遍計所執、若依他起、若圓成實三種自性。

酉四、了知無自性義

如實了知無自性義，謂相生勝義三種無自性性。

酉五、了知世俗諦義

如實了知世俗諦義，謂於五明處。

酉六、了知勝義諦義

如實了知勝義諦義，謂於七真如。

酉七、能善成辨諸行

又無分別離諸戲論，純一理趣多所住故，無量總法為所緣故，及毘鉢舍那故，能善成辦法隨法行。

申二、結

是名七種慧清淨相。

寅十、明作業（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五相各有何業？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標

善男子！當知彼相有五種業。

辰二、釋（分五）

巳一、由無染著

謂諸菩薩無染著故，於現法中於所修習波羅蜜多，恒常殷重勤修加行，無有放逸。

巳二、由無顧戀

無顧戀故，攝受當來不放逸因。

巳三、由無罪過

無罪過故，能正修習極善圓滿，極善清淨，極善鮮白波羅蜜多。

巳四、由無分別

無分別故，方便善巧波羅蜜多速得圓滿。

巳五、由正迴向

正迴向故，一切生處波羅蜜多及彼可愛諸果異熟，皆得無盡乃至無上正等菩提。

寅十一、明最廣等（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所說波羅蜜多，何者最廣大？何者無染污？何者最明盛？何者不可動？何者最清淨？

卯二、佛告（分五）

辰一、最廣大

善男子！無染著性，無顧戀性，正迴向性，最為廣大。

辰二、無染污

無罪過性，無分別性，無有染污。

辰三、最明盛

思擇所作，最為明盛。

辰四、不可動

已入無退轉法地者，名不可動。

辰五、最清淨

若十地攝佛地攝者，名最清淨。

寅十二、明常無盡（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菩薩所得波羅蜜多諸可愛果，及諸異熟，常無有盡，波羅蜜多亦無有盡？

卯二、佛告

善男子！展轉相依生起修習無間斷故。

寅十三、明信樂因（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何因緣故，是諸菩薩深信愛樂波羅蜜多，非於如是波羅蜜多所得可愛諸果異熟？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標

善男子！五因緣故：

辰二、列

一者波羅蜜多是最增上喜樂因故；
二者波羅蜜多是其究竟饒益一切自他因故；

三者波羅蜜多是當來世彼可愛果異熟因故；

四者波羅蜜多非諸雜染所依事故；

五者波羅蜜多非是畢竟變壞法故。

寅十四、明勝威德（分二）

卯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一切波羅蜜多，各有幾種最勝威德？

卯二、佛告（分二）

辰一、標

善男子！當知一切波羅蜜多，各有四種最勝威德：

辰二、列

一者於此波羅蜜多正修行時，能捨慳吝犯戒心憤懈怠散亂見趣所治；

二者於此正修行時，能為無上正等菩提真實資糧；

三者於此正修行時，於現法中能自攝受饒益有情；

四者於此正修行時，於未來世能得廣大無盡可愛諸果異熟。

寅十五、明因果等（分二）

卯一、正辨相（分二）

辰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是一切波羅蜜多，何因？何果？有何義利？

辰二、佛告

善男子！當知一切波羅蜜多，大悲為因，微妙可愛諸果異熟饒益一切有情為果，圓滿無上廣大菩提為大義利。

卯二、隨難釋（分二）

辰一、觀自在問

世尊！若諸菩薩具足一切無盡財寶成就大悲，何緣世間現有眾生貧窮可得？

辰二、佛告（分二）

巳一、引喻

善男子！是諸眾生自業過失。若不爾者，菩薩常懷饒益他心，又常具足無盡財寶。若諸眾生無自惡業能為障礙，何有世間貧苦可得？

巳二喻成（分二）

午一引喻

譬如餓鬼，為大熱渴逼迫其身，見大海水悉皆涸竭，非大海過，是諸餓鬼自業過耳！

午二、合法

如是菩薩所施財寶，猶如大海，無有過失，是諸眾生自業過耳，猶如餓鬼自惡業力令無有果。

卯二釋難（分二）

辰一觀自在問

世尊！菩薩以何等波羅蜜多取一切法無自性性？

辰二、佛告

善男子！以般若波羅蜜多，能取諸法無自性性。

寅十六、明取無性（分二）

卯一、正顯（分二）

辰一、觀自在問

世尊！若般若波羅蜜多能取諸法無自性性，何故不取有自性性？

辰二佛告

善男子！我終不說以無自性性取無自性性，然無自性性離諸文字自內所證，不可捨於言說文字而能宣說，是故我說般若波羅蜜多能取諸法無自性性。

寅十七、明位差別（分二）

卯一、舉說能治（分二）

辰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佛所說波羅蜜多、近波羅蜜多、大波羅蜜多。云何波羅蜜多？云何近波羅蜜多？云何大波羅蜜多？

辰二、佛告（分三）

巳一、波羅蜜多

善男子！若諸菩薩經無量時，修行施等，成就善法，而諸煩惱猶故現行，未能制伏，然為彼伏，謂於勝解行地，軟中勝解轉時，是名波羅蜜多。

巳二、近波羅蜜多

復於無量時修行施等，漸復增上成就善法，而諸煩惱猶故現行，然能制伏非彼所伏，謂從初地已上，是名近波羅蜜多。

巳三、大波羅蜜多

復於無量時修行施等，轉復增上成就善法，一切煩惱皆不現行，謂從八地已上，是名大波羅蜜多。

卯二、別廣所治（分四）

辰一、辨隨眠（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此諸地中，煩惱隨眠可有幾種？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標數

善男子！略有三種：

午二、列釋（分三）

未一、害伴隨眠

一者害伴隨眠，謂於前五地，何以故？

善男子！諸不俱生現行煩惱，是俱生煩惱現行助伴，彼於爾時永無復有，是故說名害伴隨眠。

未二、羸劣隨眠

二者羸劣隨眠，謂於第六、第七地中，微細現行，若修所伏，不現行故。

未三、微細隨眠

三者微細隨眠，謂於第八地已上，從此已去一切煩惱不復現行，唯有所知障為依止故。

辰二、辨羸重（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此諸隨眠，幾種羸重斷所顯示？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菩薩地（分二）

未一、標

善男子！但由二種。

未二、釋

謂由在皮羸重斷故，顯彼初二。

復由在膚羸重斷故，顯彼第三。

午二、佛地

若在於骨羸重斷者，我說永離一切隨眠，位在佛地。

辰三、辨劫數（分二）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經幾不可數劫，能斷如是羸重？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標

善男子！經於三大不可數劫，或無量劫。

午二、釋

所謂年月半月，晝夜一時，半時須臾，瞬息剎那量劫不可數故。

辰四、辨相失德（分三）

巳一、觀自在問

世尊！是諸菩薩於諸地中所生煩惱，當知何相？何失？何德？

巳二、佛告（分二）

午一、辨煩惱相（分三）

未一、標

善男子！無染污相。

未二、徵

何以故？

未三、釋

是諸菩薩於初地中，定於一切諸法法界，已善通達，由此因緣，菩薩要知方起煩惱，非為不知，是故說名無染污相。

午二、辨其失德

於自身中不能生苦，故無過失，菩薩生起如是煩惱，於有情界能斷苦因，是故彼有無量功德。

巳三、觀自在讚

甚奇，世尊！無上菩提乃有如是大功德利，今諸菩薩生起煩惱，尚勝一切有情、聲聞、獨覺善根，何況其餘無量功德！

子八、辨乘密意（分二）

丑一、觀自在問

世尊！如佛所說：若聲聞乘、若復大乘，唯是一乘，此何密意？

丑二、佛告（分二）

寅一、釋（分二）

卯一、宣說別（分二）

辰一、聲聞乘

善男子！如我於彼聲聞乘中，宣說種種諸法自性，所謂五蘊或內六處或外六處，如是等類。

辰二、大乘

於大乘中，即說彼法同一法界、同一理趣，故我不說乘差別性。

卯二、意解別（分二）

辰一、增減失

於中，或有如言於義妄起分別，一類增益、一類損減。

辰二、乖諍失

又於諸乘差別道理，謂互相違，如是展轉，遞興諍論。

寅二、結

如是名為：此中密意。

癸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諸地攝想所對治，殊勝生願及諸學，
由依佛說是大乘，於此善修成大覺，
宣說諸法種種性。復說皆同一理趣，
謂於下乘或上乘，故我說乘無異性，
如言於義妄分別，或有增益或損減，
謂此二種互相違，愚癡意解成乖諍。

壬二、結名法門（分二）

癸一、觀自在問

世尊！於是解深密法門中，此名何教？我當云何奉持？

癸二、佛告

善男子！此名諸地波羅蜜多了義之教，於此諸地波羅蜜多了義之教，
汝當奉持。

壬三、說果勝利

說此諸地波羅蜜多了義教時，於大會中有七十五千菩薩，皆得菩薩大
乘光明三摩地。

辛七、分別成所作事（分三）

壬一、正廣分別（分十）

癸一、辨法身相（分二）

子一、顯如來（分二）

丑一、曼殊室利問

復次，即依乘假安立，分別如來成所作事，當知如《解深密經》中，
曼殊室利菩薩摩訶薩請問佛言：世尊！如佛所說如來法身，如來法身
有何等相？

丑二、佛告（分二）

寅一、略標其相

佛告曼殊室利菩薩曰：善男子！若於諸地波羅蜜多，善修出離，轉依
成滿，是名如來法身之相。

寅二、釋不思議

當知此相二因緣故不可思議，無戲論故，無所為故，而諸眾生計著戲論，有所為故。

子二、簡二乘（分二）

丑一、釋得名（分二）

寅一、不名法身

世尊！聲聞、獨覺所得轉依，名法身不？

善男子！不名法身。

寅二、名解脫身

世尊！當名何身？

善男子！名解脫身。

丑二、顯等別（分二）

寅一、平等

由解脫身故，說一切聲聞、獨覺與諸如來平等平等。

寅二、有別

由法身故，說有差別，如來法身有差別故，無量功德最勝差別，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癸二、辨生起相（分二）

子一、化身作業（分二）

丑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我當云何應知如來生起之相？

丑二、佛告（分二）

寅一、辨相

善男子！一切如來化身作業，如世界起一切種類，如來功德眾所莊嚴住持為相。

寅二、料簡

當知化身相有生起，法身之相無有生起。

子二、示現善巧（分二）

丑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云何應知示現化身方便善巧？

丑二、佛告

善男子！遍於一切三千大千佛國土中，或眾推許增上王家，或眾推許大福田家，同時入胎誕生，長大受欲，出家示行苦行，捨苦行已成等正覺，次第示現，是名如來示現化身方便善巧。

癸三、言音差別（分二）

子一、廣辨如來三種言音（分四）

丑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凡有幾種一切如來身所住持言音差別，由此言音所化有情未成熟者，令其成熟，已成熟者，緣此為境速得解脫？

丑二、佛告

善男子！如來言音略有三種：

一者《契經》；

二者調伏；

三者本母。

丑三、重問

世尊！云何《契經》？云何調伏？云何本母？

丑四、別顯（分三）

寅一、契經（分二）

卯一、標依事

善男子！若於是處我依攝事顯示諸法，是名《契經》，謂依四事，或依九事，或復依於二十九事。

卯二、列種種（分三）

辰一、四事

云何四事？

一者聽聞事；

二者歸趣事；

三者修學事；

四者菩提事。

辰二、九事

云何九事？

一者施設有情事；

二者彼所受用事；

三者彼生起事；

四者彼生已住事；

五者彼染淨事；

六者彼差別事；

七者能宣說事；

八者所宣說事；

九者諸眾會事。

辰三、二十九事（分二）

巳一、徵列事

云何名為二十九事？

謂依雜染品，有攝諸行事，彼次第隨轉事，即於是中作補特伽羅想已於當來世流轉因事，作法想已於當來世流轉因事，依清淨品有繫念於所緣事，即於是中勤精進事，心安住事，現法樂住事，超一切苦緣方便事，彼遍知事，此復三種，顛倒遍知所依處故，依有情想外有情中邪行遍知所依處故，內離增上慢遍知所依處故，修依處事，作證事，修習事，令彼堅固事，彼行相事，彼所緣事，已斷未斷觀察善巧事，彼散亂事，彼不散亂事，不散亂依處事，不棄修習劬勞加行事，修習勝利事，彼堅牢事，攝聖行事，攝聖品眷屬事，通達真實事，證得涅槃事。

巳二、隨難釋

於善說法毘奈耶中，世間正見超昇一切外道所得正見頂事，及即於此不修退事，於善說法毘奈耶中，不修習故，說名為退，非見過失故名為退。

寅二、調伏（分二）

卯一、標名

曼殊室利！若於是處，我依聲聞及諸菩薩，顯示別解脫及別解脫相應之法，是名調伏。

卯二、辨相（分二）

辰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菩薩別解脫幾相所攝？

辰二、佛告

善男子！當知七相：

- 一者宣說受軌則事故；
- 二者宣說隨順他勝事故；
- 三者宣說隨順毀犯事故；
- 四者宣說有犯自性故；
- 五者宣說無犯自性故；
- 六者宣說出所犯故；
- 七者宣說捨律儀故。

寅三、本母（分二）

卯一、標名

曼殊室利！若於是處，我以十一種相，決了分別顯示諸法，是名本母。

卯二、辨相（分三）

辰一、徵

何等名為十一種相？

辰二、列

- 一者世俗相；
- 二者勝義相；
- 三者菩提分法所緣相；
- 四者行相；
- 五者自性相；
- 六者彼果相；
- 七者彼領受開示相；
- 八者彼障礙法相；
- 九者彼隨順法相；
- 十者彼過患相；
- 十一者彼勝利相。

辰三、釋（分十一）

巳一、世俗相

世俗相者，當知三種：

- 一者宣說補特伽羅故；
- 二者宣說遍計所執自性故；
- 三者宣說諸法作用事業故。

巳二、勝利相

勝義相者，當知宣說七種真如故。

巳三、菩提分法所緣相

菩提分法所緣相者，當知宣說遍一切種所知事故。

巳四、行相（分四）

午一、標

行相者，當知宣說八行觀故。

午二、徵

云何名為八行觀耶？

午三、列

- 一者諦實故；
- 二者安住故；

三者過失故；
四者功德故；
五者理趣故；
六者流轉故；
七者道理故；
八者總別故。

午四、釋（分八）

未一、諦實

諦實者，謂諸法真如。

未二、安立

安住者，謂或安立補特伽羅，或復安立諸法遍計所執自性，或復安立一向分別反問置記，或復安立隱密顯了記別差別。

未三、過失

過失者，謂我宣說諸雜染法有無量門差別過患。

未四、功德

功德者，謂我宣說諸清淨法有無量門差別勝利。

未五、理趣

理趣者，當知六種：

一者真義理趣；
二者證得理趣；
三者教導理趣；
四者遠離二邊理趣；
五者不可思議理趣；
六者意趣理趣。

未六、流轉

流轉者，所謂三世三有為相及四種緣。

未七、道理（分三）

申一、標

道理者，當知四種：

申二、列

一者觀待道理；
二者作用道理；
三者證成道理；
四者法爾道理。

申三、釋（分四）

酉一、觀待道理

觀待道理者，謂若因、若緣，能生諸行，及起隨說，如是名為：觀待道理。

酉二、作用道理

作用道理者，謂若因、若緣，能得諸法，或能成辦或復生已作諸業用，如是名為：作用道理。

酉三證成道理（分二）

戌一、標

證成道理者，謂若因、若緣，能令所立所說所標義得成立，令正覺悟，如是名為：證成道理。

戌二、廣（分二）

亥一、標差別

又此道理略有二種：

一者清淨；

二者不清淨。

由五種相名為清淨，由七種相名不清淨。

亥二、釋彼相（分二）

天一、清淨（分二）

地一、釋（分二）

玄一、辨五種相

黃一、徵

云何由五種相名為清淨？

黃二、列

一者現見所得相；

二者依止現見所得相；

三者自類譬喻所引相；

四者圓成實相；

五者善清淨言教相。

黃三、釋

字一、現見相

現見所得相者，謂一切行皆無常性，一切行皆是苦性，一切法皆無我性，此為世間現量所得，如是等類，是名現見所得相。

字二、依止相

宙一、列

依止現見所得相者，謂一切行皆剎那性，他世有性，淨不淨業無失壞性。

宙二、釋

由彼能依羸無常性現可得故，由諸有情種種差別，依種種業現可得故，由諸有情，若樂若苦，淨不淨業以為依止現可得故，由此因緣，於不現見可為比度。

宙三、結

如是等類，是名依止現見所得相。

字三、譬喻相

自類譬喻所引相者，謂於內外諸行聚中，引諸世間共所了知所得生死，以為譬喻，引諸世間共所了知所得生等種種苦相，以為譬喻，引諸世間共所了知所得不自在相以為譬喻。

又復於外引諸世間共所了知所得衰盛以為譬喻，如是等類，當知是名自類譬喻所引相。

字四、圓成實相

圓成實相者，謂即如是現見所得相，若依止現見所得相、若自類譬喻所得相，於所成立決定能成，當知是名圓成實相。

字五、言教相

善清淨言教相者，謂一切智者之所宣說，如言涅槃究竟寂靜，如是等類，當知是名善清淨言教相。

黃四、結

善男子！是故由此五種相故，名善觀察清淨道理，由清淨故應可修習。

玄二、一切智者相

黃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一切智者相當知有幾種？

黃二、佛告(分二)

字一、標列相

善男子！略有五種：

一者若有出現世間一切智，聲無不普聞；

二者成就三十二種大丈夫相；

三者具足十力，能斷一切眾生一切疑惑；

四者具足四無所畏，宣說正法不為一切他論所伏，而能摧伏一切邪論；

五者於善說法毘奈耶中，八支聖道四沙門等皆現可得，如是生故，相

故，斷疑網故，非他所伏能伏他故，聖道沙門現可得故。

字二、結略義

如是五種，當知名為一切智相。

地二、結

善男子！如是證成道理，由現量故，由比量故，由聖教量故，由五種相名為清淨。

天二、不清淨（分三）

地一、徵

云何由七種相名不清淨？

地二、列

一者此餘同類可得相；
二者此餘異類可得相；
三者一切同類可得相；
四者一切異類可得相；
五者異類譬喻所引相；
六者非圓成實相；
七者非善清淨言教相。

地三、釋（分二）

玄一、別釋二相

黃一、同類相

若一切法意識所識性，是名一切同類可得相。

黃二、異類相

若一切法相性業法因果異相，由隨如是一一異相，決定展轉各各異相，是名一切異類可得相。

玄二、總釋不淨

黃一、道理不淨

字一、非圓成實

宙一、同類

善男子！若於此餘同類可得相及譬喻中，有一切異類相者，由此因緣於所成立非決定故，是名非圓成實相。

宙二、異類

又於此餘異類可得相及譬喻中，有一切同類相者，由此因緣於所成立不決定故，亦名非圓成實相。

字二、結遮

非圓成實故，非善觀察清淨道理，不清淨故，不應修習。

黃二、體性不淨

若異類譬喻所引相、若非善清淨言教相，當知體性皆不清淨。

酉四、法爾道理

法爾道理者，謂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性安住，法住法界，是名法爾道理。

未八、總別

總別者，謂先總說一句法已，後後諸句差別分別，究竟顯了。

巳五、自性相

自性相者，謂我所說有行、有緣所有能取菩提分法，謂念住等，如是名為：彼自性相。

巳六、彼果相

彼果相者，謂若世間、若出世間諸煩惱斷，及所引發世出世間諸果功德，如是名為：得彼果相。

巳七、彼領受開示相

彼領受開示相者，謂即於彼以解脫智而領受之，及廣為他宣說開示，如是名為：彼領受開示相。

巳八、彼障礙法相

彼障礙法相者，謂即於修菩提分法，能隨障礙諸染污法，是名彼障礙法相。

巳九、彼隨順法相

彼隨順法相者，謂即於彼多所作法，是名彼隨順法相。

巳十、彼過患相

彼過患相者，當知即彼諸障礙法所有過失，是名彼過患相。

巳十一、彼勝利相

彼勝利相者，當知即彼諸隨順法所有功德，是名彼勝利相。

子二、不共外道陀羅尼義（分二）

丑一、曼殊室利問

曼殊室利菩薩復白佛言：唯願世尊為諸菩薩，略說契經、調伏、本母不共外道陀羅尼義，由此不共陀羅尼義，令諸菩薩得入如來所說諸法甚深密意？

丑二、佛告（分二）

寅一、長行（分二）

卯一、許為略說

佛告曼殊室利菩薩曰：善男子！汝今諦聽！吾當為汝略說不共陀羅尼義，令諸菩薩於我所說密意言詞能善悟入。

卯二、明不共義（分二）

辰一、釋（分三）

巳一、標義

善男子！若雜染法、若清淨法，我說一切皆無作用，亦都無有補特伽羅，以一切種離所為故，非雜染法先染後淨，非清淨法後淨先染。

巳二、遮妄

凡夫異生於羸重身執著諸法補特伽羅自性差別，隨眼妄見以為緣故，計我我所，由此妄謂我見我聞，我嗅我嘗我觸我知，我食我作，我染我淨，如是等類邪加行轉。

巳三、顯正

若有如實知如是者便能永斷羸重之身，獲得一切煩惱不住，最極清淨離諸戲論，無為依止，無有加行。

辰二、結

善男子！當知是名略說不共陀羅尼義。

寅二、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頌曰：
一切雜染清淨法，皆無作用數取趣，
由我宣說離所為，染污清淨非先後，
於羸重身隨眼見，為緣計我及我所，
由此妄謂我見等，我食我為我染淨，
若如實知如是者，乃能永斷羸重身，
得無染淨無戲論，無為依止無加行。

癸四、辨心起相（分二）

子一、總說（分二）

丑一、曼殊室利問

爾時曼殊室利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云何應知諸如來心生起之相？

丑二、佛告

佛告曼殊室利菩薩曰：善男子！夫如來者，非心意識生起所顯，然諸如來有無加行心法生起，當知此事猶如變化。

子二、別辨（分二）

丑一、法身（分二）

寅一、曼殊室問

世尊！若諸如來法身，遠離一切加行，既無加行。
云何而有心法生起？

寅二、佛告（分二）

卯一、正顯

善男子！先所修習方便般若加行力故，有心生起。

卯二、喻成（分二）

辰一、引喻

善男子！譬如正入無心睡眠，非於覺悟而作加行，由先所作加行勢力，而復覺悟。

又如正在滅盡定中，非於起定而作加行，由先所作加行勢力還從定起。

辰二、合法

如從睡眠及滅盡定心更生起，如是如來由先修習方便般若加行力故，當知復有心法生起。

丑二、化身（分二）

寅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如來化身當言有心，為無心耶？

寅二、佛告

善男子！非是有心，亦非無心，何以故？

無自依心故，有依他心故。

癸五、所行境界（分二）

子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如來所行、如來境界，此之二種有何差別？

子二、佛告（分二）

丑一、釋（分二）

寅一、所行

善男子！如來所行，謂一切種如來共有不可思議無量功德眾所莊嚴清淨佛土。

寅二、境界

如來境界，謂一切種五界差別。何等為五？

一者有情界；

二者世界；

三者法界；

四者調伏界；

五者調伏方便界。

丑二、結

如是名為：二種差別。

癸六、現覺相相（分二）

子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如來成等正覺，轉正法輪，入大涅槃，如是三種，當知何相？

子二、佛告（分二）

丑一、顯無二相

善男子！當知此三皆無二相，謂非成等正覺，非不成等正覺，非轉正法輪，非不轉正法輪，非入大涅槃，非不入大涅槃。

丑二、釋其所以

何以故？

如來法身究竟淨故，如來化身常示現故。

癸七、生福因緣（分二）

子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諸有情類但於化身見聞奉事生諸功德，如來於彼有何因緣？

子二、佛告

善男子！如來是彼增上所緣之因緣故。

又彼化身是如來力所住持故。

癸八、法身解脫身別（分二）

子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等無加行何因緣故，如來法身為諸有情放大智光，及出無量化身影像，聲聞、獨覺解脫之身，無如是事？

子二、佛告（分二）

丑一、引喻（分二）

寅一、日月輪喻

善男子！譬如等無加行從日月輪水火二種頗胝迦寶放大光明，非餘水火，頗胝迦寶謂大威德有情所住持故，諸有情業增上力故。

寅二、離飾寶喻

又如從彼善工業者之所彫飾末尼寶珠出印文像，不從所餘不彫飾者。

丑二、合法

如是緣於無量法界方便般若，極善修習磨瑩集成如來法身，從是能放大智光明，及出種種化身影像，非唯從彼解脫之身有如斯事。

癸九、威德住持（分二）

子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如世尊說：如來菩薩威德住持，令諸眾生於欲界中生刹帝利婆羅門等大富貴家，人身財寶無不圓滿，或欲界天色無色界一切身財圓滿可得，世尊！此中，有何密意？

子二、佛告（分二）

丑一、釋密意（分二）

寅一、正成

善男子！如來菩薩威德住持，若道、若行，於一切處能令眾生獲得身財皆圓滿者，即隨所應為彼宣說此道此行。若有能於此道此行正修行者，於一切處所獲身財無不圓滿。

寅二、反顯

若有眾生於此道此行，違背輕毀；又於我所起損惱心及瞋恚心，命終已後，於一切處所得身財無不下劣。

丑二、結差別

善男子！由是因緣當知如來及諸菩薩威德住持，非但能令身財圓滿，如來菩薩住持威德，亦令眾生身財下劣。

癸十、淨穢土別（分二）

子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諸穢土中何事易得，何事難得，諸淨土中何事易得，何事難得？

子二、佛告（分二）

丑一、穢土（分二）

寅一、標

善男子！諸穢土中八事易得，二事難得。

寅二、釋（分二）

卯一、八事易得

何等名為八事易得？

一者外道；

二者有苦眾生；

三者種姓家世興衰差別；

四者行諸惡行；

五者毀犯尸羅；

六者惡趣；

七者下乘；

八者下劣意樂加行菩薩。

卯二、二事難得

何等名為二事難得？

一者增上意樂加行菩薩之所遊集；

二者如來出現于世。

丑二、淨土

善男子！諸淨土中與上相達，當知八事甚為難得二事易得。

壬二、結名法門（分二）

癸一、曼殊室利問

世尊！於此解深密法門中，此名何教？我當云何奉持？

癸二、佛告

善男子！此名如來成所作事了義之教，於此如來成所作事了義之教，汝當奉持。

壬三、說果勝利

說是如來成所作事了義教時，於大會中有七十五千菩薩摩訶薩，皆得圓滿法身證覺。

瑜伽師地論卷第七十九

己二、料簡世界（分二）

庚一、結前

如是已說功德品決擇。

庚二、正辨（分二）

辛一、淨穢差別（分二）

壬一、問

問：如說五種無量，謂有情界無量等，彼一切世界當言平等平等，為有差別？

壬二、答（分二）

癸一、總標二種

答：當言有差別，彼復有二種：

一者清淨；

二者不清淨。

癸二、別釋清淨（分二）

子一、得清淨名

於清淨世界中，無那落迦傍生餓鬼可得，亦無欲界色無色界，亦無苦受可得，純菩薩僧於中止住，是故說名清淨世界。

子二、舉受生者

已入第三地菩薩，由願自在力故，於彼受生，無有異生及非異生聲聞、獨覺、若異生菩薩得生於彼。

辛二、會釋密意（分二）

壬一、問

問：若無異生菩薩，及非異生聲聞、獨覺得生彼者，何因緣故，菩薩教中作如是說：若菩薩等意願於彼，如是一切皆當往生？

壬二、答（分三）

癸一、標

答：為化懈怠種類未集善根所化眾生故，密意作如是說。

癸二、徵

所以者何？

癸三、釋

彼由如是蒙勸勵時便捨懈怠，於善法中勤修加行，從此漸漸堪於彼生，當得法性，應知是名此中，密意。

戊十二、住品（分二）

己一、辨住種別（分四）

庚一、標

復次，菩薩依四種住能成四事。

庚二、徵

云何四住？

庚三、列

一者極歡喜住，二者增上戒住，三者增上心住，四者增上慧住。

庚四、釋（分二）

辛一、別釋四住（分四）

壬一、極歡喜住

云何極歡喜住？

謂諸菩薩隨所安住，已入清淨增上意樂地故，乃至當坐妙菩提座，於三寶所不藉他緣意樂清淨。

壬二、增上戒住

云何增上戒住？

謂諸菩薩即於如是極歡喜住，從此已上隨所安住，具性尸羅，遠離一切慳吝犯戒，即以如是圓滿戒捨，迴向無上正等菩提。

壬三、增上心住

云何增上心住？

謂諸菩薩即依如是增上戒住，從此已上隨所安住離欲界貪，獲得靜慮及諸等至，安住慈悲，於諸眾生隨能隨力如實正行。

壬四、增上慧住（分二）

癸一、徵

云何增上慧住？

癸二、釋（分二）

子一、總出體

謂諸菩薩即依如是增上心住，從此已上隨所安住，漸能獲得菩提分法善巧，諸諦善巧，緣起善巧，不共法安立智善巧，出過一切聲聞、獨覺共所證智。

子二、隨難釋（分二）

丑一、不共法安立智

而於此中，不共法安立智者，謂於菩薩藏中，密意言辭智，非安立諦智，及安立諦智。

丑二、共所得智

即於此中，共所得智者，謂依緣起所得證智。

辛二、依成四事（分二）

壬一、徵

云何依此四住能成四事？

壬二、釋（分四）

癸一、依初住

謂諸菩薩依止初住，乃至當坐妙菩提座，終不棄捨大菩提心。

癸二、依第二住

依第二住乃至當坐妙菩提座，當來自身財寶善品運運增長。

癸三、依第三住

依第三住，為欲利益諸有情故，轉諸靜慮，以大願力還生欲界，而不為彼欲纏煩惱之所染污。

癸四、依第四住

依第四住，於一切法安立通達而得善巧，為度眾生故，發誓願受於生死，因此誓願便能積集廣大資糧，則由此住清淨為因，不待餘住，亦不由他教誡教授，速能證得如來妙智。

己二、辨苦樂等（分四）

庚一、苦

問：菩薩當言以何為苦？

答：眾生損惱為苦。

庚二、樂

問：菩薩當言以何為樂？

答：眾生饒益為樂。

庚三、作意

問：菩薩當言以何作意？

答：悟入所知境界邊際，及作一切利眾生事以為作意。

庚四、住

問：菩薩當言以何為住？

答：以無分別為住。

戊十三、地品（分四）

己一、障治（分二）

庚一、所治障（分三）

辛一、標

復次，菩薩略有四上品障，若不淨除，終不堪能入菩薩地及地漸次。

辛二、徵

何等為四？

辛三、列

一者於諸菩薩毘奈耶中起染污犯；

二者毀謗大乘相應妙法；

三者未積集善根；

四者有染愛心。

庚二、能治法（分三）

辛一、標

為欲對治如是四障。

復有四種淨除障法。

辛二、徵

何等為四？

辛三、列

一者遍於十方諸如來所，深心懇責發露悔過；

二者遍為利益一切十方諸有情類，勸請一切如來說法；

三者遍於十方一切有情所作功德，皆生隨喜；

四者凡所生起一切善根皆悉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己二、隨惑（分二）

庚一、總標列

復次，已入大地菩薩有四微細難可遍知、難可除斷諸隨煩惱，彼諸菩薩應遍了知當正除斷。何等為四？

- 一者法愛；
- 二者聲聞、獨覺相應作意；
- 三者味著等至；
- 四者眾魔事業。

庚二、隨難釋

於諸相中，所有一切心動流散，當知皆是眾魔事業。

己三、相位（分二）

庚一、已入地相（分十一）

辛一、初地相

問：已入初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超過諸異生地，已入菩薩正性離生，由已入故，不名異生超過一切所有怖畏，得未曾得無上法故，常能安住極歡喜住。

辛二、第二地相

問：已入第二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於毘奈耶中法爾獲得止息一切聲聞所學自性，能於身語意業清淨現行故，能遠離諸犯戒垢。

辛三、第三地相

問：已入第三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於內獲得強盛奢摩他道，由此證得爾焰光明。

辛四、第四地相

問：已入第四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於內獲得強盛毘鉢舍那道故，建立能燒煩惱智焰，由此能於如其所證一切所有菩提分法安立善巧。

辛五、第五地相

問：已入第五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超過一切世間智故，超過一切聲聞、獨覺智故，能昇悟入不思議諦極難勝道。

辛六、第六地相

問：已入第六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悟入甚深緣起道理故，於一切行住厭背想，於無相界多住趣向作意思惟。

辛七、第七地相

問：已入第七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於有加行無間缺，無相界作意能極遠入，於加行道已到究竟。

辛八、第八地相

問：已入第八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於無加行無功用無相界作意，得任運故，無有動搖，於一切相得自在故，住清淨地。

辛九、第九地相

問：已入第九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於名身句身文身得自在故。

又得無罪無量廣大慧故。

又得廣大無礙解故，能悅一切眾生心故，名大法師。

辛十、第十地相

問：已入第十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已得一切如來同大灑故，已得如雲大法身故，已得一切大神通故，亦名如來。

辛十一、如來地相

問：入如來地菩薩當言何相？

答：當言即此所得法身更善清淨極成滿故，於一切種煩惱障及所知障，得永遠離，清淨智見。

庚二、明修位等（分四）

辛一、造修

問：於此諸地云何造修？

答：若諸菩薩住勝解行地，依於十地修十法行。

辛二、證得

問：於此諸地云何而得？

答：若諸菩薩證入菩薩正性離生。

又復證得清淨意樂，爾時頓得一切諸地。

辛三、等流

問：何等名為諸地等流？

答：一切地中證得已後所有威德諸加行道。

辛四、四成滿

問：於此諸地云何成滿？

答：若諸菩薩於彼諸地，一一地中經於無量百千大劫，隨所稱讚諸地

威德，於此威德任運能證。

己四、料簡（分二）

庚一、問

問：如說五種入正性離生，此中，聲聞入正性離生、若諸菩薩入正性離生，等於法界如實通達，此二差別，云何應知？

庚二、答（分二）

辛一、略說法界（分三）

壬一、標

答：略說法界有二種相：

壬二、列

一者差別相；

二者自相。

壬三、釋（分二）

癸一、差別相（分二）

子一、牒列

差別相者，謂常住相，及寂靜相。

子二、隨釋（分二）

丑一、常住相

常住相者，謂本來無生法性，及無盡法性。

丑二、寂靜相

寂靜相者，謂煩惱苦離繫法性。

癸二、自相

言自相者，謂於相、名、分別、真如、正智所攝一切法中，由遍計所執自性故，自性不成實，法無我性。

辛二、能入差別（分二）

壬一、辨（分二）

癸一、聲聞（分二）

子一、通達作意別（分二）

丑二、通達（分二）

寅一、標

此中，聲聞由差別相通達法界，入正性離生，不由自相。

寅二、釋

以通達彼故，由無沒想及安隱想，於法界中得寂靜想，於一切行一向發起厭背之想。

丑二、作意

又復不能於彼相等所攝諸法，性不成實，法無我性如實了知，唯即於此法界定中，由緣法界差別作意，無相心轉，非由緣彼自相作意。

子二、迴向趣寂別（分二）

丑一、迴向

或復因他為其宣說法界自相，聞已一分迴向菩提聲聞，極大艱辛，然後悟入，既得入已，精勤修習。

丑二、趣寂

一分一向趣寂聲聞，極大艱辛，少能悟入，而不入已精勤修習。

癸二、菩薩（分二）

子一、總顯通達作意差別（分二）

丑一、通達

若諸菩薩俱由二相通達法界，入於菩薩正性離生。

丑二、作意（分三）

寅一、標

入離生已，多分安住緣於法界自相作意。

寅二、徵

何以故？

寅三、釋

由於法界，緣差別相多作意時，速趣涅槃故，多住彼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非正方便。

壬二、結

當知雖等通達法界，由此因緣而有差別。

癸二、釋名三世輪清淨

問：如說三世三輪清淨，云何三世三輪清淨？

答：由遍計所執自性故，於過去未來現在諸法平等平等，以如實慧正觀察時，於過去未來現在法中，無有顧戀、希望、染著，是名三世三輪清淨。

戊十四、建立品（分二）

己一、不共佛法（分二）

庚一、問

問：如先所說百四十不共佛法，餘《經》復說十八不共佛法，如是佛法云何安立？幾種所攝？

庚二、答（分二）

辛一、安立（分二）

壬一、釋（分四）

癸一、三業清淨（分三）

子一、身業無誤（分二）

丑一、簡聲聞

答：謂阿羅漢苾芻諸漏永盡，方入聚落遊行乞食，或於一時與諸惡象惡馬惡牛及惡狗等共路而行，或入稠林履踐棘圍，或齊雙足踰越坑塹，或入如是非法舍宅，為諸母邑非理招引，或阿練若棄捨正道行邪惡徑，或與盜賊師子猛獸豺狼豹等共路而遊。

丑二、顯如來

如是等類諸阿羅漢所有誤失，如來於此一切永無。

子二、語業無誤（分二）

丑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或於一時遊阿練若大樹林中，迷失道路或入空宅，揚聲大呼噪遠聞，或復因於習氣過失，無染污心，騫脣露齒迫爾而笑。

丑二、顯如來

如是等類，諸阿羅漢所有暴音，如來於此永無所有。

子三、意業無誤（分四）

丑一、無忘失念（分二）

寅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或於一時由忘念故，於所作事而有喪失。

寅二、顯如來

如來於此永無所有。

丑二、無種種想（分二）

寅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於有餘依生死界中，一向發起厭背之想，於無餘依涅槃界中，一向發起寂靜之想。

寅二、顯如來

如來於彼有依涅槃無差別想，安住第一平等捨故。

丑三、無不定心（分二）

寅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若入等至即名為定。若出等至即不名定。

寅二、顯如來

如來遍於一切位中無不定心。

丑四、無不擇捨（分二）

寅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不善思擇，而便棄捨利眾生事。

寅二、顯如來

如是等類，如來於此不善思擇，而便棄捨永無所有。

癸二、未得不退（分二）

子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依所知障淨，由未得退退失於欲精進念定慧及解脫解脫知見。

子二、顯如來

如是七種退失之法，如來永無。

癸三、不共現行（分二）

子一、簡聲聞（分二）

丑一、舉身業

又阿羅漢或於一時善身業轉，或於一時無記業轉。

丑二、例語意

如於身業，語業意業當知亦爾。

子二、顯如來（分二）

丑一、標所由

如來三業智前行故，智隨轉故，無無記業。

丑二、釋差別

智所起故名智前行，智俱行故名智隨轉。

癸四、不共智住（分二）

子一、簡聲聞

又阿羅漢遍於三世所知事中，不能率爾作意便解，是故智見說名有著，不能一切無餘正解，是故智見說名有礙。

子二、顯如來

如來遍於三世境界，率爾作意便能正解一切所知境事差別。

壬二、結

是故說此十八種名不共佛法。

辛二、所攝

此中，初四是無忘失法，及拔除習氣所攝，次一是大悲所攝，所餘當知是一切種妙智所攝。

己二、隨好（分二）

庚一、舉異說

又復世尊於餘《經》中所說隨好，為令所化生淨信故顯示，於彼然不立相。

庚二、指前釋

安立諸相如建立品已廣顯示，從此隨好當知，分出彼諸隨好。

戊十五、行品（分二）

己一、略舉教授

復次，菩薩邪行應當了知；菩薩正行應當了知；菩薩正行勝利應當了知；菩薩於正行中安立法行平等行善行法住行相應當了知；菩薩能生淨信譬喻應當了知；菩薩於正行中安立所學應當了知；於諸聲聞所學菩薩所學，殊勝差別應當了知；於諸菩薩應所學中，善學菩薩所有世間出世間智利益他事，應當了知；即於菩薩所教授中聲聞所學，應當了知；非善學沙門，應當了知；善學沙門，應當了知；住世俗律儀者，應當了知；住勝義律儀者，應當了知；於諸如來調伏方便，應當了知；於密意語，應當了知；於菩薩藏所教授中勝解勝利，應當了知。如是略舉菩薩藏中所有教授。

己二、廣釋差別（分十五）

庚一、邪行（分四）

辛一、徵

云何邪行？

辛二、標

當知略說後後引發有八種相：

辛三、列

- 一者能退智資糧邪行；
- 二者退智資糧故能令忘念邪行；
- 三者由忘念故能壞白法邪行；
- 四者白法壞故能令非菩薩儀惡意現行邪行；
- 五者惡意現行故能令難可調伏邪行；
- 六者難調伏故能令行於非道邪行；
- 七者行非道故能令親近不賢良邪行；
- 八者親近不賢良故能令菩薩不如其義邪行。

辛四、廣（分八）

壬一、能退智資糧邪行（分二）

癸一、舉退因緣

復次，菩提以慧為體，慧能引發所餘一切波羅蜜多，是故於慧起邪行時，當知菩薩於彼菩提及能引發菩提諸法皆起邪行。

癸二、辨四退法（分二）

子一、出能退法（分三）

丑一、略標列

有四種法能令菩薩智資糧退。何等為四？

- 一者自不聽聞；
- 二者不令他聞；
- 三者為聽聞障；
- 四者顛倒執著而有聽聞。

丑二、廣相違（分四）

寅一、標

依此能令智資糧退，四種法故，於現法中或於後法。復生四種智相違法。

寅二、徵

何等為四？

寅三、列

- 一者無所了知；
- 二者眾緣闕乏；
- 三者能生感癡非福；
- 四者顛倒。

寅四、釋

自不聽聞為依止故，於現法中無所了知。不令他聞為依止故，於後法中眾緣闕乏，為聽聞障為依止故，能生後法感癡非福，顛倒執著而有聽聞為依止故，於後法中更增顛倒。

丑三、隨別釋（分四）

寅一、自不聽聞

自不聽聞者，憎背法故，憎背補特伽羅故，俱增背故。

寅二、不令他聞

不令他聞者，恐他智勝故，有憍驚故，怖他輕毀故。

寅三、為聽聞障

為聽聞障者，誹毀於法及補特伽羅故，惡作矯亂相牽引故，不令啟請及開許故，方便毀訾能聽者故。

寅四、顛倒執著而有聽聞

顛倒執著而聽聞者，依自惡通達領解宣說，執著善通達領解宣說故，依他善通達領解宣說，執著惡通達領解宣說故。

子二、配失三慧

此中，若自不聽聞、若不令他聞、若為聽聞障，如是三法，多分能令退失聞所成智資糧，顛倒執著而有聽聞，多分能令退失思修所成智資糧。

壬二、能令忘念邪行（分三）

癸一、標

復次，有四種法，能令菩薩忘失正念。

癸二、徵

何等為四？

癸三、釋（分二）

子一、標

謂於四種補特伽羅，四處迷亂：

子二、列（分二）

丑一、四種補特伽羅

- 一於舉罪補特伽羅；
- 二於教導補特伽羅；
- 三於欲作利益補特伽羅；
- 四於有德補特伽羅？

丑二、四種迷亂

謂於同梵行所迷亂自過，於學現前迷亂學處，於彼大乘欲勝解者，欲正行者，顯無差別，標舉分別諸過失故，發起迷亂勝解正行，於能說法補特伽羅，迷亂顯彼所有密處。

壬三、能壞白法邪行（分二）

癸一、標

復次，有四種法，能令菩薩壞鮮白法。

癸二、釋（分二）

子一、由起非處加行

謂與他競增上力故起諸白法非處加行。

子二、由有加行過失（分三）

丑一、標

雖起白法處所加行，然有三種邪行過失：

丑二、列

一者染著過失；
二者惡見過失；
三者受持過失。

丑三、釋（分三）

寅一、染著過失

由二因緣應知染著過失：
一者邪受用故；
二者多雜處故。

寅二、惡見過失

由二因緣應知惡見過失：
一者誹撥正法補特伽羅故；
二者於不正法顯示執著為正法故。

寅三、受持過失

由二因緣應知受持過失：
一者受持狹小唯不了義經故；
二者於所未聞未曾領受諸了義經，懸誹撥故。

壬四、能令惡意現行邪行（分三）

癸一、標

復次，菩薩有四種非菩薩儀惡意現行：

癸二、列

一者於大師所生不信順敬學相違，惡意現行；
二者於同梵行攝受舉罪能教誡者如實發露已過相違惡意現行；
三者於大智福諸善法中，精進相違惡意現行；
四者於廣大甚深勝解中，能令自障清淨相違惡意現行。

癸三、廣（分三）

子一、不信大師

由三種相應知，於大師所生不信順，謂於有體尊勝得智。

子二、覆藏已過

由三種相應知不如實發露已過：
一者於彼攝受諸有情所，邪妄顯示己為尊勝，因此發起憍舉心故；
二者於能舉罪諸有情所，覆所犯故；
三者於能教誡諸有情所，因彼驅擯增上力故，發穢濁心作損惱故。

子三、退失精進

由二種相應知退失於諸善法發起精進，謂於大智福諸有情所，愛著利

養恭敬故，及欣樂彼故。

壬五、能令難可調伏邪行（分二）

癸一、標

復次，有四種法能令菩薩難可調伏。

癸二、釋（分三）

子一、總舉

謂於正修有四種障：

子二、別列

一於聽聞執為究竟；

二於教授左謬領解；

三於尸羅不正安住，多諸惡作；

四於自見安住見取。

子三、理釋（分四）

丑一、第一障

謂但聽聞心不寂靜故，於聽聞執為究竟。

丑二、第二障

由於教誡顛倒分別故，於教授左謬領解。

丑三、第三障

由於尸羅多作缺犯而受信施故有惡作。

丑四、第四障（分二）

寅一、標所由

與勝有情共興諍競故，於自見多住見取。

寅二、隨難釋

勝有情者，謂根調伏勝及斷滅勝。

壬六、能令行於非道邪行（分二）

癸一、總標列

復次，菩薩有四種於諸有情行於非道：

一者於未安立淨信有情，而不為說；

二者於下乘希求大乘諸有情所，不隨所宜而有所說；

三者於大乘希求下乘諸有情所，不順其儀而有所說；

四者於住禁戒不住禁戒貪愛朋黨，不平等說。

癸二、隨難釋（分二）

子一、安住禁戒

由三種相當知是名安住禁戒：一者事業無愆故，二者尸羅無缺故，三

者恭敬所學故。

子二、不住禁戒

由二種相當知是名不住禁戒：

一者尸羅缺故；

二者不恭敬所學故。

壬七、能令親近不賢良邪行

復次，菩薩由親近不賢良故，退失四事：

一者退失於乘；

二者退失利益有情，加行；

三者退失聖教；

四者退失無間修諸善法。

壬八、能令不如其義邪行（分三）

癸一、標

復次，有四種菩薩不如其義：

癸二、列

一者任持正法；

二者住阿練若；

三者勤修福業；

四者管御大眾。

癸三、釋（分四）

子一、欲求信伏

謂諸菩薩欲令信伏雖住持正法，亦不如義，非如其義。

子二、為求聲聞

若諸菩薩為求聲譽，雖住阿練若，亦不如義，非如其義。

子三、欲求染果

若諸菩薩心專繫著有染之果，雖勤修福業，亦不如義，非如其義。

子四、欲求供事名稱

若諸菩薩心專繫著供事名稱，雖管御大眾亦不如義，非如其義。

庚二、正行（分三）

辛一、徵

復次，云何正行？

辛二、標

謂與上相違離別過失，宣說對治，當知後後之所引發八種行相，是名正行。

辛三、釋（分八）

壬一、宣說令智退失因緣（分四）

癸一、自不聽聞

謂說由自不聞令智退失，此何因緣，由於正法補特伽羅不恭敬所顯故，由此毀犯，設不毀犯亦無勝解，是故退失。

癸二、不令他聞

又說由不令聞令智退失，此何因緣，由欲令他信伏所顯故，由此毀犯，設不毀犯迴向邪法，是故退失。

癸三、為聽聞障

又說由為聞障令智退失，此何因緣，由不欲不聞不持所顯故，由此毀犯，設不毀犯懈怠癩墮，是故退失。

癸四、顛倒執著而有聽聞

又說由邪執著而有聽聞令智退失，此何因緣，由於修行不見功德但聞言說為究竟所顯故，由此毀犯，設不毀犯智不成實，是故退失。

壬二、宣說令念忘失因緣（分四）

癸一、迷亂自過

復說由於舉罪者所迷亂自過令念忘失，此何因緣，由於重事中怖畏衰損，於輕事中怖畏呵責，而設妄語所顯故，由此毀犯，由業障故有所忘失，設不毀犯由犯障故而有忘失。

癸二、迷亂學處

又說由迷亂學處令念忘失，此何因緣，由非自性隨轉虛妄見曲所顯故，由此毀犯，由業障故有所忘失，設不毀犯由犯障故而有忘失。

癸三、迷亂大眾勝解正行

又說由於大乘迷亂勝解正行令念忘失，此何因緣，由於菩薩不生恭敬隱覆實德所顯故，由此毀犯，由業障故有所忘失，設不毀犯由犯障故而有忘失。

癸四、迷亂顯隱密處

又說由迷亂顯隱密處令念忘失，此何因緣，由欲令於大乘不生樂欲所顯故，由此毀犯，由業障故而有忘失，設不毀犯由犯障故而有忘失。

壬三、宣說壞鮮白法因緣（分四）

癸一、由非處加行

復說由非處加行壞鮮白法，此何因緣，由樂己利狹小不轉，下乘聽聞心不謙下所顯故，由此毀犯，由不能得所未獲得諸鮮白法，於所聽受生賒緩故，於已得退。

癸二、由愛染過失

又說由染愛過失壞鮮白法，此何因緣，由於正在家所得利養不生喜足，矯誑等法有希望所顯故，由此毀犯，由不聽聞所未聞法，多諸事業輕躁散亂，於三摩地不能證得。

癸三、由惡見過失

又說由惡見過失壞鮮白法，此何因緣，由懷惡意，瞻視於他，於諸聲聞大乘所學其心顛倒所顯故，由此毀犯，由不正行獲得衰損，由誑惑他獲得衰損。

癸四、由受持過失

又說由受持過失壞鮮白法，此何因緣，由於如來智意趣中起等覺慢所顯故，由此毀犯，由謗正法獲得衰損，由於如來智意趣中邪稱量故，獲得衰損。

壬四、宣說惡意現行因緣（分四）

癸一、由不敬學

復說由於所學不甚恭敬故惡意現行，此何因緣，由於所犯不發露不陳悔，不除惡作所顯故，由此現行，由於所緣有散亂故行不明了。

癸二、由覆己過

又說由不如實顯己過故惡意現行，此何因緣，由於身財有所顧戀，樂非諦語所顯故，由此現行，由於聖教有散亂故，行不明了。

癸三、由不精進

又說由於進進懈怠因緣，惡意現行，此何因緣，由無堪忍所顯故，由此現行，由於眾苦不能堪忍，於諸善法有散亂故，行不明了。

癸四、由障不淨

又說由障淨因緣，惡意現行，此何因緣，由於大乘無增上意樂勝解所顯故，由此現行，於廣大乘有散亂故，行不明了。

壬五、宣說難可調伏因緣（分四）

癸一、執唯聽聞

復說由唯聽聞究竟修障難可調伏，此何因緣，由唯觀見免脫難論勝利聽聞所顯故，由此毀犯，矯誑顯示持法善友。

癸二、謬解教授

又說由於教授左解修障難可調伏，此何因緣，由不堪受教堅持所犯，不敬教授所顯故，由此毀犯，矯誑顯示住阿練若善友。

癸三、不住尸羅

又說由於尸羅不堅安住惡作修障難可調伏，此何因緣，由於所學不甚

恭敬，虛受信施所顯故，由此毀犯，矯誑顯示勤修福業善友。

癸四、住自見取

又說由於自見安住見取修障難可調伏，此何因緣，由於清淨波羅蜜多諸菩薩所，不生恭敬不欲瞻仰，不欲親近，不欲聽聞，不隨法行所顯故，由此毀犯，矯誑顯示御眾善友。

壬六、宣說行於非道因緣

復說由不宣說，不隨宣說，不順義說，不平等說行於非道，此何因緣？由前後宣說厭倦不平等心，於所宣說不知方便，下乘勝解有染愛心，教誡徒眾加行所顯故，由此毀犯，由善根不圓滿故，由不攝受廣大善根故，由棄捨廣大善根故，生非福故，誑惑所化諸有情類。

壬七、宣說退失四事因緣

復說由四種親近不賢良故退失四事，此何因緣，由慳吝少聞不善入聖教，於佛語言不聽聞所顯故，由此毀犯，不修善根故，怖畏生死苦故，於利他事不能作故，狹小善根故，於諸法中有疑惑故，而有退失。

壬八、宣說不如其義因緣

復說由於四種菩薩欲求信伏，欲求聲譽，欲求染果，欲求供養承事名稱是諸菩薩不如其義，此何因緣，由與我愛俱於微細罪不見怖畏，與其無我非勝解俱不顧他利，於生死涅槃一向觀見過失功德，於現法中樂相雜住，於當來世欣樂富貴攝受財法所顯故，由此毀犯，矯現自身能正持法乃至御眾。

庚三、正行勝利（分四）

辛一、徵

復次，云何正行勝利？

辛二、標

此亦四種，後後應知。

辛三、列

如是正行菩薩，能積集福智資糧故，以此為依障清淨故，以此為依於一切門集成白法故，以此為依起一切種利益有情加行故。又能生長無量福故。

辛四、廣（分四）

壬一、能集資糧

復有四法能令積集福智資糧：

一者依此正行供養承事諸佛如來；

二者聞清淨；

三者思清淨；

四者修清淨。

壬二、能令障淨

復有四法能令障淨：

一者於乘自然無動；

二者於諸有情遠離不行因緣；

三者遠離邪行因緣；

四者遠離不圓滿正行因緣。

壬三、能集自在

復有四法能令一切門集成白法：

一者修修所成；

二者成熟有情即彼所成；

三者堪忍難事即彼所成；

四者聞思無厭即彼所成。

壬四、能利有情

復有四法能令作一切種利有情事，謂於四處濟拔有情：

一者於疑惑猶豫處；

二者於極穢惡趣顛墜處；

三者於下乘信解處；

四者於憎背聖教瞋恚心處。

庚四、行正行相（分三）

辛一、徵

復次，云何菩薩於正行中現在轉時，猶得如是功德勝利？

辛二、列

謂具法行中平等行，善行，法住行相。

辛三、釋（分四）

壬一、具足法行（分二）

癸一、徵

云何菩薩具於法行，此何行相？

癸二、釋（分二）

子一、釋得名

謂諸菩薩凡所修行不越正法，是故名為具足法行。

子二、釋行相

當知此行有五行相：

一者於不饒益樂行惡行諸有情所，欲令人善攝受哀愍故；
二者於住種性外緣闕乏諸有情所，勸令發起菩提心故；
三者於波羅蜜多殊勝中，自了知故；
四者於尊重處，發起恭敬禮拜加行故；
五者於諸外道怨敵有情，安住聖教無傾動故。

壬二、具平等行（分二）

癸一、徵

云何菩薩具平等行，此何行相？

癸二、釋（分二）

子一、釋得名

謂諸菩薩遍於一切利眾生事，平等修行，是故說名具平等行。

子二、釋行相

當知此行有八行相：

一者於諸有情平等親愛故；
二者於諸有情以無染污無差別身，無差別世，無差別求，親愛之心平等慰喻故；三者捨諸憤鬧舒顏和悅，於已受擔平等能運故；
四者於未受擔平等能取故；
五者於一切苦平等堪忍故；
六者於無量調伏方便平等能求故；
七者展轉更互平等正語堪忍語故；
八者一切善根平等迴向大菩提故。

壬三、具於善行（分二）

癸一、徵

云何菩薩具於善行，此何行相？

癸二、釋（分二）

子一、釋得名

謂諸菩薩於內成熟諸佛法故，於外成熟諸有情故，修行善行，是故說名具於善行。

子二、釋行相

當知此行有七行相：

一者無所依止而惠施故；
二者無所依止而持戒故；
三者由哀愍心而修忍故；
四者非於少分修精進故；

五者為作利益諸有情處修靜慮故；

六者見不相應修妙慧故；

七者成熟方便善巧故。

壬四、具於法住（分二）

癸一、徵

云何菩薩具於法住，此何行相？

癸二、釋（分二）

子一、釋得名

謂諸菩薩非但追求以為究竟，非但讀誦以為究竟，非但宣說以為究竟，非但尋思以為究竟，而於內心勝奢摩他正修習中，發勤方便，平等修集，是故說名具於法住。

子二、釋行相（分三）

丑一、標

當知此住有十二行相：

丑二、列（分二）

寅一、具八功德

一者於住禁戒不住禁戒能教授中，無分別故；

二者以此為依，恭敬領受所教授故；

三者以此為依，身遠離故；

四者以此為依，心遠離故；

五者以此為依，越聲聞乘相應作意大乘相應作意思惟故；

六者以此為依，不捨遠離軀，與諸有情共止住故，及與所餘共止住故；

七者以此為依，領受清淨世間智大福資糧威德修果故；

八者於世間智不知喜足，尋求修治出世智故。

寅二、斷四過失

又清淨智者，斷四種過失，管御大眾故：

一者不能堪忍觸惱過失；

二者不決定說教授過失；

三者不如其言所作過失；

四者有染愛心過失。

丑三、結

如是四種及前八種合有十二行相。

庚五、生信譬喻（分三）

辛一、徵

復次，云何菩薩能生淨信，所有譬喻？

辛二、喻（分十九）

壬一、大地喻（分二）

癸一、簡取

謂諸菩薩從初發心，初中後時作諸眾生引發善根所依止故，普於一切若怨若恩，心無所著猶如大地。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大地中庸而轉，眾生依之自施功力，方得存活。

壬三、大火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生長善根，淨信歡喜，能滋潤故，猶如大水，而諸菩薩非如大水與諸稼穡成熟相違，然諸菩薩為欲成熟諸善根故，於可厭法深生厭患，能燒煉故，猶如大火。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大火與諸佛土集會相違。

壬四、大風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能令善根已成熟者，引發聚集解脫觸得，由能發起正教授故，譬如大風。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大風能引發已終歸滅盡。

壬五、朗月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令自白法轉增盛故，猶如朗月。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朗月但於白分光明照曜，非於黑分。

壬六、日輪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其相平等，於黑白分一切法中，智普照故，猶如日輪。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日輪怖羅怙捉即便旋轉。

壬七、師子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一切趣，中終不怖畏煩惱所執而旋轉故，譬如師子。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師子怯於大擔。

王八、調龍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能擔一切大苦擔故，如善調龍。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龍象，若遭利衰，軟非軟語，若樂、若苦，則為愛恚之所塗染。

王九、紅蓮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於諸世法，不為愛恚所塗染故，如紅蓮花。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紅蓮斷其莖已不復生長。

王十、大樹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雖伏煩惱，由善根力之所任持，於生死中復生長故，猶如大樹根未損壞。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大樹其根後時定當損壞。

王十一、大海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所有善根迴向涅槃大菩提故，譬如眾流趣入大海。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眾流趣入大海即成海性。

王十二、蘇迷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依止涅槃及大菩提諸善根力，而遊戲故，猶如諸天依蘇迷住。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諸天住蘇迷廬，於自事中，專行放逸，多受快樂。

王十三、大王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方便般若所攝持故，成辦一切佛所作故，譬如群臣所輔大王。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群臣所輔大王，為自利益守護國人。

王十四、大雲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不顧己利，攝護眾生，猶如大雲。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大雲不能畢竟成辦稼穡。

王十五、輪王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畢竟生長菩提分法，如轉輪王出現於世。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輪王無有第二大丈夫眾。

王十六、末尼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解脫平等，善根所生多同出現，如末尼寶。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末尼寶珠與迦理沙般拏極不相似。

王十七、諸天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入無漏界，所作平等，受樂等故，譬如已入雜林諸天。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非如已入雜林諸天煩惱增長，當來顛墜。

王十八、伏毒喻（分二）

癸一、簡取

然諸菩薩伏諸煩惱無顛墜故，所有煩惱如咒術等所伏諸毒。

癸二、遮非

而諸菩薩所有煩惱，非如咒等所伏諸毒唯不為害，更無餘德。

王十九、糞穢喻

然諸菩薩由自煩惱，能作一切眾生利益故，此煩惱如大城中諸糞穢聚。

辛三、結

如是菩薩所有功德，麤同世間共所知事，故得為喻，而此功德由殊勝故，無有譬喻，是故當知菩薩功德，一切譬喻所不能及。

瑜伽師地論卷第八十

庚六、安立所學（分二）

辛一、徵

復次，云何菩薩於正行中安立所學？

辛二、釋（分二）

壬一、標中道行（分二）

癸一、出學處

謂諸菩薩具足法住，於依世俗諦道理所說不了義，非所依聲聞乘相應經典，已作依持已作善巧，而復超度於大乘相應甚深空性相應，依世俗勝義諦道理所說了義，可依經典勤修學時，名為如理正勤修學。

癸二、釋得名

如是如理勤修學時，名正修行中道勝行，所以者何？

由此正法貫穿十三中道行故：

壬二、隨標列釋（分二）

癸一、列

- 一者貫穿補特伽羅空性；
- 二者貫穿補特伽羅無我性；
- 三者貫穿法空性；
- 四者貫穿法無我性；
- 五者貫穿增益邊；
- 六者貫穿損減邊；
- 七者貫穿法現觀；
- 八者貫穿法現觀迴向大菩提性；
- 九者貫穿如是行者煩惱眾苦不纏繞心性；
- 十者貫穿二無我勝解差別；
- 十一者貫穿前無我性是後因性；
- 十二者貫穿到邊際空性；
- 十三者貫穿即彼威德。

癸二釋（分十三）

子一貫穿補特伽羅空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補特伽羅空性？

丑二、標

謂由一種相，不可得所顯故。

丑三、釋

此中，不可得者，謂於三種事：

- 一者有情事；

二者彼差別事；

三者彼受用事，若內、若外、若二中間，愚夫遍計所執實我都不可得。

子二、貫穿補特伽羅無我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補特伽羅無我性？

丑二、標

謂由唯一相，可得所顯故。

丑三、釋

此中，可得者，謂即於彼三事愚夫所遍計緣生諸法中常住實性不可得故，愚夫所計我異相性道理可得。

子三、貫穿補法空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法空性？

丑二、標

謂唯由一相，不可得所顯故。

丑三、釋

此中，不可得者，即於彼事所取無常性，若內、若外、若二中間，愚夫遍計所執言說自性都不可得。

子四、貫穿法無我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法無我性？

丑二、標

謂唯由一相，可得所顯故。

丑三、釋（分三）

寅一、道理可得

此中，可得者，謂即於彼事道理可得聖智所行。

寅二、內證可得

又即於彼自內所證不可以言為他宣說。

寅三、言說異相可得（分三）

卯一、標

彼由六相於諸凡愚遍計所執言說自性異相可得。

卯二、徵

何等六相？

卯三、列

一者不可自尋思；
二者不可說示他；
三者超過色根所行；
四者超過一切相；
五者超過識所行；
六者超過煩惱所行。

子五、貫穿增益邊（分四）

丑一、徵

云何貫穿增益邊？

丑二、標

謂由二種相：

丑三、列

一者差別增益所顯故，二者自性增益所顯故。

丑四、釋（分二）

寅一、差別增益（分二）

卯一、辨相（分四）

辰一、徵

何等名為差別增益？

辰二、標

謂由後後展轉八相：

辰三、列（分八）

巳一、執常

一者即於彼事執常增益。

巳二、執無常

二者執無常增益。

巳三、執我

三者執常增益為所依止，執我增益。

巳四、執無我

四者執無常增益為所依止，執無我增益。

巳五、執真實心

五者執無我增益為所依止，執真實心增益。

巳六、執不真實心（分二）

午一、標

六者執我增益為所依止，執不真實心增益。

午二、廣（分二）
未一、列二種

此復二種：
一者決定；
二者尋求。

未二、隨難釋（分二）
申一、於雜染法

尋求者，謂遍計所依及遍計相應，於所對治雜染法中由五過失，謂顛倒過失，戲論過失，發起惡行過失，羸重過失，無常性過失。

申二、於清淨法

及於彼能對治清淨法中。

巳七、執善等及執清淨

七者執真實心增益為所依止，執善等增益，乃至執清淨增益。

巳八、執不善等及執雜染

八者執不真實心增益為所依止，執不善等增益，乃至執雜染增益。

辰四、結

是名八種差別增益。

卯二、結非

此中，菩薩於彼增益都不執著，不勸他執，亦不讚美。

寅二、自性增益

何等名為自性增益？

謂差別增益為所依止，由諸愚夫遍計所執所有言說自性增益，即於彼事增益為有。

子六、貫穿損減邊（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損減？

丑二、標

謂由一相，損減實事所顯故。

丑三、釋

此中，損減實事者，謂即於彼邪法無我性起於勝解，執著一切種一切法相都無所有。

子七、貫穿法現觀（分四）

丑一、徵

云何貫穿法現觀？

丑二、標

謂由三種相：

丑三、列

一者即於彼事及第四生事所治能治有為無為安立中，自性不可得所顯故；

二者彼差別不可得所顯故；

三者即彼串習故，如實通達智所顯故。

丑四、釋（分三）

寅一、自性不可得

此中，自性不可得者，謂諸愚夫遍計所執自性。

寅二、差別不可得

此中，差別不可得者，謂即彼自性滅生集成二分不可得。

寅三、智通達

此中，智通達者，謂即彼自性相不作意不思擇加行自內所證智通達。

子八、貫穿法現觀迴向大菩提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法現觀，迴向大菩提性？

丑二、標

謂由一種相，思擇所得能治所治不斷故。

丑三、釋（分二）

寅一、能治所治（分三）

卯一、第一義

此中，能治所治者，謂空是煩惱對治，無願是有願對治，無相是諸相對治，如是一切名無造作。

卯二、第二義

此復是後有業對治，亦是生身流轉，剎那生流轉對治，名滅煩惱行無自性。

卯三、第三義

此復以生死流轉為所對治。

寅二、思擇不斷

若諸菩薩由此對治故，起思擇不斷所治，此由悲愍諸眾生故，希求大菩提。

子九、貫穿煩惱眾苦不纏繞心（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如是行者，煩惱眾苦不纏繞心？

丑二、標

謂由一種相，雖不永斷所對治法，而能如實通達故。

丑三、釋

此中，如實通達者，謂即於彼法由法無我加行，觀彼自性無染無苦。

子十、貫穿補特伽羅空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差別？

丑二、標

謂由四種相：

丑三、釋

一者見差別所顯故；

二者即此極遠損減差別所顯故；

三者於斷迷失差別所顯故；

四者於心迷失差別所顯故。

丑四釋（分四）

寅一見差別（分二）

卯一辨相（分二）

辰一由增上慢

此中，見差別者，謂住補特伽羅無我及涅槃，於當來身起斷滅增上慢。

辰二、由執著法

又於所取觀察故，於能取言說自性畢竟遠離，空性所攝不觀察故，名不善觀察所知境界，由執著諸法故求煩惱斷。

卯二、結非

而諸菩薩則不如是。

寅二、極減損減差別（分二）

卯一、辨相

此中，極遠損減差別者，謂住補特伽羅無我，於我見異生下中更下，由二因緣，謂苦不解脫故，安住苦故，前後二種執著失壞故。

卯二、結非

而諸菩薩則不如是。

寅三、斷迷失差別（分二）

卯一、辨相

此中，於斷迷失差別者，謂住補特伽羅無我，執法無我無自性故，便

生驚怖，謂無言說自性追求斷滅。

卯二、結非

而諸菩薩則不如是。

寅四、心迷失差別（分二）

卯一、辨相

此中，於心迷失差別者，謂如是於斷迷失住補特伽羅無我，於自遍計所起境界中，為想顛倒等之所顛倒。

卯二、結非

而諸菩薩則不如是。

子十一、貫穿因性（分四）

丑一、徵

云何貫穿因性？

丑二、標

謂由二種相：

丑三、列

一者觀察能取所顯故；

二者彼如實通達所顯故。

丑四、釋（分二）

寅一、觀察能取

此中，觀察能取者，謂即觀察此無我智，遠離言說自性故，遠離彼分別故，應捨相故，有剎那故。

寅二、如實通達

此中，彼如實通達者，謂觀察所取能取二種，如理作意思惟為因，各別內證決定智生。

子十二、貫穿到邊際空性（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到邊際空性？

丑二、標

謂由一種相，即彼法無我智如實顯現故。

丑三、釋

此中，如實顯現者，謂顯現業煩惱相似相故，不可言說法故，離言說自性故，如是不執著故，有剎那故。

子十三、貫穿即彼性威德（分三）

丑一、徵

云何貫穿即彼空性威德？

丑二、標

謂由一種相，業煩惱斷對治所顯故。

丑三、釋

此中，斷者，謂彼剎那光明想生，能斷無始時來所集一切諸業煩惱。

庚七、聲聞菩薩所學差別（分二）

辛一、略標問答

復次，有幾種聲聞？聲聞所學、菩薩所學有何差別？

謂有四種聲聞，聲聞所學菩薩所學當知差別有十三種。

辛二、隨標廣釋（分二）

壬一、釋聲聞別（分三）

癸一、徵

云何名為四種聲聞？

癸二、列

一者變化聲聞；

二者增上慢聲聞；

三者迴向菩提聲聞；

四者一向趣寂聲聞。

癸三、釋（分四）

子一、變化聲聞

變化聲聞者，為欲化度，由彼所化諸有情故，或諸菩薩或諸如來化作聲聞。

子二、增上慢聲聞子

增上慢聲聞者，謂但由補特伽羅無我智，及執著邪法無我智，計為清淨。

子三、迴向菩提聲聞（分三）

丑一、明重修

迴向菩提聲聞者，謂從本來是極微劣慈悲種姓，由親近如來住故，於廣大佛法中起大功德想，熏修相續。

丑二、明覺悟

雖到究竟住無漏界，而蒙諸佛覺悟引入方便開導，由此因故便能發趣廣大菩提。

丑三、明加行

彼於如是廣大菩提，雖能發趣由樂寂故，於此加行極成遲鈍，不如初

始發心有佛種性者。

子四、向趣寂聲聞（分二）

丑一、明意樂

一向趣寂聲聞者，謂從本來是最極微劣慈悲種性故，一向棄背利益眾生事故，於生死苦極怖畏故，唯有安住涅槃意樂，畢竟不能趣大菩提。

丑二、顯差別（分二）

寅一、舉喻

如二王子相似處生，平等平等受王快樂，一於王政詩論工巧處等皆悉善知，第二王子則不如是，彼二但由此分差別，非由受用王之快樂。

寅二、合法

如是於無漏界中諸菩薩眾與一向趣寂聲聞，當知差別。

壬二、釋所學別（分三）

癸一、標

應知彼二復有差別。

癸二、列

謂意樂故，白法集成故，智集成故，種類故，種性故，持種故，加行故，威德故，正行故，福田故，殊勝差別故，因果故，生依止故。

癸三、釋（分十二）

子一、意樂差別

一向趣寂聲聞棄背諸行雜染利益有情事故，一向安住寂靜意樂，菩薩雖有垢染而與彼相違。

子二、白法集成差別

又彼聲聞唯為自身得增長故，白法狹小，菩薩為欲增長一切有情樂故，白法無量。

子三、智集成差別

又彼聲聞由無為智，但為除遣自身煩惱，菩薩普為一切十方諸有情類。

子四、種類差別

又彼聲聞雖緣最勝解脫法境作意集成，而非佛子，菩薩雖緣下劣諸行有情法境作意集成，而是佛子。

子五、種性差別

又彼聲聞雖勤精進於諦善巧心善安定，不成就佛種性相故，諸佛世尊不堪攝受，而諸菩薩與彼相違。

子六、持種加行差別

又彼聲聞到究竟故，根雖成熟於當來世而不能作佛所作事，菩薩初心

剎那生已便能造作。

子七、威德差別

又彼聲聞雖到究竟，而不為彼諸天人等供養讚嘆，如住始業修行菩薩，而諸菩薩雖復未到究竟之位，然其威德及與智慧映蔽一切聲聞、獨覺。

子八、正行差別

又彼聲聞療煩惱病智慧良藥雖復成滿，而不能治一切眾生諸煩惱病，而諸菩薩與彼相違，由能修行利益他事勝義行故。

子九、福田差別

又彼聲聞雖到究竟於諸有情智光明照然，非諸天及餘世間真實福田，如諸菩薩未盡煩惱。

子十、殊勝差別（分二）

丑一、標菩薩勝

又於聲聞一切時中如來最勝，於最勝中諸菩薩眾彌復最勝，彼由於此所集成故。

丑二、釋由二緣（分二）

寅一、正顯

又由二緣應知彼勝，彼能成熟諸有情故，亦能成熟諸佛法故，由此因緣感菩提果，隨所成熟諸有情類，能令解脫。

寅二、喻成

譬如有人能辦能熟，覺慧希奇非彼端然而食用者，此中，道理當知亦爾。

子十一、因果差別

又彼聲聞雖復一向受學修行清淨法因，亦為無量善友攝受，而不能引大菩提果，諸菩薩眾與彼相違，而能引發。

子十二、依止差別

又諸聲聞依菩薩生，非諸菩薩依彼聲聞。

庚八、世出世智作利他事（分二）

辛一、略標問答

復次，云何由世間出世間智，能作利益他事？

謂諸菩薩遍於十方，或遊歷世界，或遊歷國土，或遊歷生，或勸請他，為大良醫，善能療治煩惱鬼魅所著有情，為無有上，宣說三學清淨之道。

辛二、隨標別釋（分二）

壬一、世間智（分四）

癸一、徵

云何世間智？

癸二、標

謂於麤品所有雜染，能為止息對治，於中品者能為制伏對治。

癸三、釋（分二）

子一、麤品雜染

云何名為麤品雜染？

謂在家者貪瞋癡行性，諸出家者見依止性，及彼所依不正作意依止性，後有願依止性，由總別四顛倒故，於非解脫執為解脫依止性。

子二、中品雜染（分二）

丑一、徵

云何中品雜染？

丑二、釋（分二）

寅一、出體性

謂已止息麤品雜染，別別對治為依止故，於諸境界貪瞋癡纏依止性。

寅二、明對治（分二）

卯一、所治漸次（分二）

辰一、標

於其所緣正繫念故，令不定者心得安定，精勤修習菩提分法，方能制伏。

辰二、釋

不依此修而自恃舉故，於所緣繫心令住，勇猛精進，從此於住能正攝受，攝受住故，於積聚中，由一合執中煩惱轉，便能制伏。

卯二、能治漸次

從此為斷出世間法所對治故，依止對治，即令堅住，從此能伏諸緣起愚，補特伽羅無我性愚，及法無我性愚，從此能於邪道正道皆得決定。

癸四、結

由如是相應知麤品中品雜染止息制伏能對治智，是名世間智。

壬二、出世間智（分二）

癸一、徵

云何出世間智？

癸二、釋（分二）

子一、能對治（分二）

丑一、出體性

謂如是制伏貪瞋癡纏諸雜染已。

復能對治微細隨眠所有雜染，此真實智名出世智。

丑二、廣依處

此復云何？

謂即依彼制伏對治三處善巧，謂緣起善巧，補特伽羅無我勝解善巧，法無我勝解善巧。

子二、所對治（分三）

丑一、標

為欲超度無餘雜染對治四種無知故，不待他教，於內精勤觀察自心。

丑二、列

四無知者：

一於共相無知；

二於自相無知；

三於雜染相無知；

四於清淨相無知。

丑三、釋（分四）

寅一、共相

由三種相應知心共相，一於緣生者不現在前無作用故，二於現在者唯一剎那無作用故，三於貪等自緣所生非心作故。

寅二、自相

由三種相應知心自相：

一者如前言說自性不可得故；

二者如前由六種相如實可得故；

三者一切聖者無差別智之所得故。

寅三、雜染相（分三）

卯一、標

由三種相應知心雜染相：

卯二、列

一者生故；

二者轉故；

三者行故。

卯三、釋（分三）

辰一、雜染生

於諸趣中種種自體生故名雜染生。

辰二、雜染轉

即於此中，生者自然剎那有流轉故，一切所緣難伏轉故，貪愛勢力之所轉故，名雜染轉。

辰三、雜染行（分二）

巳一、標

若於彼行、若如是行，名雜染行。

巳二、釋（分二）

午一、若於彼行（分三）

未一、於善等中

謂於一時行於善中，或於一時行不善中，或於一時行境界中，或於一時行造業中，或於一時行煩惱中。

未二、於行無定

又於煩惱行貪瞋等，無決定行非，即於此行有貪已復行無貪，行無貪已復行有貪，如是等。

未三、於受增上

又於隨順樂等法中，得為增上現行。

午二、若如是行（分四）

未一、顛倒引苦

又生自苦斷壞眾樂，不由執著故，但由顛倒故，由此引發自身眾苦無有厭足。

未二、求善瑕隙

或於善中而安置時，即便棄捨思求瑕隙，為令不善現前行故，於其瑕隙及衰盛中，為諸愛恚之所損惱。

未三、放逸損善

又隨放逸勢力一切所作諸善根本皆令損壞。

未四、樂著色等（分二）

申一、辨行相

又極樂著色等境故，雖於極利益甘露界中數數思擇，而難可安立。

申二、指譬喻

於此義中，示現假合所設譬喻其事應知。

寅四、清淨相（分三）

卯一、略標列

由三種相應知心清淨相：

卯二、簡能證

一者不得得相故，二者無為相故，三者種性相故。

卯三、釋三種（分三）

辰一、不得相

若由別異如理勤修，求心清淨不能證得。

若由如是如理勤修，便能證得。

又不觀見言說自性，見真如相。

辰二、無為相

此由九種相當觀無為相：

一者不行世故；

二者非如在滅盡定言說自性不可得故，真如相可得故，是無二相；

三者非生身相故；

四者超過生身因自性相故；

五者超過當來生故；

六者超過死沒故；

七者超過剎那展轉不遠離故；

八者超過趣轉易故；

九者超過業煩惱行故。

辰三、種性相（分二）

巳一、無學界相（分二）

午一、標

此中，種性相，當知是無學界相。

午二、釋（分二）

未一、現超五事

於現法中超過五事：

一者超過所作；

二者超過非所作；

三者超過所作加行；

四者超過所作非加行；

五者超過非所作加行。

未二、後超六事

於後法中超過六事：

一者超過能發起後有行；

二者超過彼行；

三者超過彼果生；
四者超過依彼衰盛；
五者超過於彼所依一切無記動搖中修學期願受用；
六者超過彼所依自體差別。

巳二、四位九相（分二）

午一、標

復由四位九相應知種性相。

午二、釋（分二）

未一、四位

何等四位？

一不清淨位；
二清淨位；
三通達位；
四究竟位。

未二、九相（分二）

申一、徵

云何九相？

申二、釋（分四）

酉一、不清淨位

謂不清淨位，於一切相等隨行故，譬如虛空。

酉二、清淨位

若清淨位平等一味及身心遠離。

酉三、通達位

若通達位隨順趣究竟，由一切煩惱自性離繫離垢故，超過薩迦耶見，及超過彼為根本諸惡見趣。

酉四、究竟位（分二）

戌一、標四相成

若究竟位安樂成滿，及超過三種變壞。

戌二、隨難釋

何等名為三種變壞？

一者老死等變壞，二者顛倒處變壞，三者清淨退失變壞。

庚九、教授聲聞（分二）

辛一、徵

復次，云何於菩薩教授中聲聞所學？

辛二、釋（分三）

壬一、出修學位（分二）

癸一、略辨相

謂諸貪憂毘奈耶故，是增上戒學加行，厭患作意故，是增上心學加行，補特伽羅無我性故，或法無我性故，是增上慧學加行。

癸二、隨難釋

此中，貪憂是能發起所有毀犯。

壬二、明除遣（分三）

癸一、標應知

又如正不除遣，如已不除遣，如正除遣，如已除遣，由此四相，應知自心不如理作意所起貪欲，薩迦耶見，及與瞋恚。

癸二、隨別釋（分四）

子一、正不除遣

若由境界，或復由他而起妄計，如是名正不除遣。

子二、已不除遣

若由境界，或由他不饒益加行之所引奪，如是名已不除遣。

子三、隨一不除遣

由隨一不除遣故，當知隨一亦不除遣。

子四、隨一除遣

由隨一除遣故，當知隨一亦復除遣。

癸三、簡過患（分三）

子一、戒學攝

又若不除遣雖住律儀，於增上戒尚名毀犯，何況安住不律儀者。

子二、心學攝

又增上心學於所緣境散亂錯誤，是能障礙。

子三、慧學攝（分二）

丑一、障補特伽羅無我

依補特伽羅無我修增上慧者，薩迦耶見是能障礙。

丑二、障法無我

依法無我修增上慧者，自性差別分別計縛是能障礙。

壬三、辨違順（分三）

癸一、標

於此三學，正修遣中有八種違逆學法，有八種隨順學法。

癸二、徵

何等為八？

癸三、列（分二）

子一、舉違逆

一者唐捐耽著；
二者耽著故縛；
三者縛故障礙；
四者障礙故垢；
五者垢故災雹；
六者雹故瘡炮；
七者瘡炮故熱惱；
八者熱惱故諸煩惱病難可療治。

子二、例隨順

與此相違當知即是八種隨順學法。

庚十、不善學沙門等（分二）

辛一、正辨相（分二）

壬一、不善學沙門（分四）

癸一、徵

復次，云何不善學沙門？

癸二、標

謂三種應知。

癸三、列

一者不顧沙門；
二者形相同分；
三者軌則正命受用加行戒見意樂皆不同分。

癸四、釋（分二）

子一、迴向資具

若迴向資具是增上戒，形相同分是增上心及增上慧，形相同分是彼行意樂不同分。

子二、迴向聲譽

若迴向聲譽是奢摩他支，同分是毘鉢舍那支，同分是俱修支，同分是俱資糧支，同分是意樂不同分。

壬二、善學沙門（分四）

癸一、徵

復次，云何善學沙門？

癸二、標

當知由四種相：

癸三、列

一者加行故；
二者意樂故；
三者通達故；
四者趣究竟故。

癸四、釋（分四）

子一、加行

於現法中由厭患加行故，於前生中由相續成熟加行故，當知加行圓滿。

子二、意樂

由法無我勝解意樂故，若所應得、若能應得，於此二言說自性無執著故，於意趣義正尋求故，不但隨順言詞故，當知意樂圓滿。

子三、通達

若於法真如以不緣他智通達自性無雜染故，於世俗寶及世俗生死，涅槃解脫，繫縛自性無所得故，當知通達圓滿。

子四、趣究竟

已善修習一切雜染對治故。
又於真如無斷壞故，及能勝伏故，當知趣究竟圓滿。

辛二、簡差別（分二）

壬一、不善學沙門（分三）

癸一、標

復次，不善學沙門，由三種相當知彼名不如其義：

癸二、列

一者意樂衰損加行具足；
二者意樂具足加行衰損；
三者意樂衰損加行衰損。

癸三、廣

此中，意樂衰損加行具足。

復有三種：

一者能聽唯此喜足；
二者能說唯此喜足；
三者能證世間三摩地而生愛味唯此喜足。

壬二、善學沙門

若善學沙門唯由一相當知意樂具足加行具足。

庚十一、住世俗律儀（分三）

辛一、徵

復次，云何住世俗律儀？

辛二、標

當知有四種相。

辛三、列（分四）

壬一第一相（分二）

癸一標

謂雖成就六支尸羅，而為二種損害損害尸羅。

癸二釋

謂由薩迦耶見纏故，及於毀犯出離不了知故。

壬二、第二相

雖遠離此二種過失，而未得世間清淨律儀，不能制伏薩迦耶見。

壬三、第三相

雖已得世間清淨律儀，已制伏薩迦耶見，而不損減串習法無我性怖畏，損壞尸羅。

壬四、第四相

雖遠離一切所餘過失，而為邪法無我勝解，及增上慢，損壞尸羅。

庚十二、勝義律儀（分二）

辛一、徵

復次，云何住勝義律儀？

辛二、釋（分三）

壬一、能治有漏

謂所成就出世間，一切煩惱不相應，能對治三界尸羅。

壬二、能寂戲論（分三）

癸一、標

又於四種住律儀中，諸戲論法現所可得。若能寂靜彼相，當知是名無漏尸羅。

癸二、釋（分二）

子一、徵戲論

云何名為諸戲論法？

子二、別列相（分四）

丑一、於最初住

謂於初住律儀中我執可得，若我所執、若作毀犯、若不作彼、若故思所作加行、若非彼加行、若正知而行、若彼不行、若失念而行、若彼不行。

丑二、於第二住

於第二住律儀中薩迦耶見品羸重隨行，若名可得、若色可得、若當來生相、若今時無相、若纏寂靜、若隨眠故彼不寂靜、若補特伽羅無我執、若補特伽羅執棄捨、若即於彼補特伽羅無我執中所執性、若非所執性、若由此故於色等中有情執、若彼假設讚善執、若能假設心語假設讚善執。

丑三、於第三住

於第三住律儀中，若生上故世間、若捨下故非世間、若三摩他依止、若諸欲依止、若恃舉自尸羅、若輕蔑他尸羅。

丑四、於第四住

於第四住律儀中，若計我尸羅清淨、若由自性差別分別故分別尸羅。

癸三、結

如是等諸戲論法，於無漏戒中皆悉寂靜。

壬三、能備資糧（分二）

癸一、標說義

又即與此義相應，依清淨三學應知所說伽他，當知為令福德資糧塵垢微薄，攝受善士，無失壞故，智慧資糧於甚深處起勝解故。

癸二、隨難釋

由二因緣入如來教：

一者由法住智深了別故；

二者由真實智善決定故。

庚十三如來調伏方便（分二）

辛一徵

復次，云何如來調伏方便？

辛二釋（分二）

壬一示現同分（分三）

癸一標

當知此有二種。

癸二列

謂自體同分故，及勝解同分故。

癸三釋

又現同分為令安住受教心故，及依教授而出離故。

壬二教導教授（分二）

癸一總標列

又正清淨加行教導教授當知復有四種：

- 一者於雜染清淨驚怖轉依教導；
- 二者遠離雜染因緣教導；
- 三者遠離於清淨驚怖因緣教導；
- 四者第一現法樂住加行教導。

癸二、隨難釋（分四）

子一、雜染因緣

此中，雜染因緣有二種：

- 一者由世俗言說自性雜染自性執分別故；
- 二者由彼功德過失差別執分別故。

子二、於清淨道驚怖因緣

由二種相應知於清淨導驚怖因緣：

- 一者由於前後清淨導雜染分別故；
- 二者由雜染遠離分別故。

子三、於涅槃清淨驚怖因緣

由二種相應知於涅槃清淨驚怖因緣：

- 一者由世俗言說自性執故；
- 二者於涅槃增語想中作心所有想故。

子四、第一住加行教導

又於寂靜心所有想、若增語想，遍了知故，於彼二因緣俱遠離故，當知是第一住加行教導。

庚十四、密意語言（分二）

辛一、徵

復次，云何名為密意語言？

辛二、釋（分二）

壬一、明能悟入（分四）

癸一、標

謂無二相智，是能悟入一切密意語言相。

癸二、徵

云何無二相？

癸三、釋（分二）

子一、第一義（分二）

丑一、名無二

謂諸名言安足處事，由彼自性無所有故，非名言熏習想所行自性有故，說為無二。

丑二、辨染淨

於此無二若起二執，名為雜染。

若無二執，名為清淨。

子二、第二義（分二）

丑一、名無二

又非一切名言安足處事，由彼世俗言說熏習想所行自性無所有故，非彼熏習智所行自性有故，說為無二。

丑二、辨染淨

於此無二若起二執，名為雜染。

若無二執，名為清淨。

癸四、結

由此無二相，應知悟入如來一切密意語言。

壬二、明為所依（分二）

癸一、標

此中，由五種相，名論圓滿；
即於教授中由五種相，名果圓滿；
由五種相，名果勝利圓滿。
當知皆依密意語言。

癸二、釋（分三）

子一、論圓滿

云何由五種相，名論圓滿？

謂若由此相宣說、若是宣說、若所宣說、若如是宣說、若彼宣說，如是圓滿。

子二、果圓滿

云何由五種相，名果圓滿？

謂無餘依涅槃界、若有餘依涅槃界、若聖道圓滿、若勝內怨、若勝外怨，如是圓滿。

子三、果勝利圓滿

云何由五種相，名果勝利圓滿？

謂即是供養大師、報信施恩、越生死苦、於福田性無有退轉、從法化

生名如來子，依止如來。

庚十五、於所教授勝解勝利（分五）

辛一、徵

復次，云何於菩薩藏教授中勝解勝利？

辛二、標

當知由五種相：

辛三、列

一者建立因時即能映蔽感大富貴增上因故；

二者由轉依故；

三者即於是處作說器故；

四者作說者器故；

五者於捨身時得見業清淨故。

辛四、釋（分五）

壬一、第一相（分二）

癸一、標

由五種相當知映蔽感大富貴增上之因。

癸二、列

所謂此因能引有量無量果故，有盡無盡法故，感非廣大廣大樂故，是智資糧智自性故，由此能引彼故。

壬二、第二相（分二）

癸一、標身行

又由遠離六種過失，應知身行。

癸二、釋過失

何等名為六種過失？

一者愁憂相過失；

二者不了知數習過失；

三者由二種相威儀過失；

四者由三種相怖畏相過失；

五者由二種相過履瑟吒過失；

六者身不調柔過失。

壬三、第三相（分二）

癸一、標語行

又於相慶慰時遠離五種過失，應知語行。

癸二、釋過失

何等名為五種過失？

- 一者怯怖過失；
- 二者羸獷過失；
- 三者棄捨佛語作不相應戲論過失；
- 四者不讚歎如來過失；
- 五者於同法者不施諫誨過失。

壬四、第四相（分二）

癸一、標語行

又於記別所解了時遠離五種過失，應知語行。

癸二、釋過失

何等名為五種過失？

- 一者於所證得忘念過失；
- 二者前後語言相違過失；
- 三者道理相違過失；
- 四者敬信聖教諸天訶責過失；
- 五者如來訶責過失。

壬五、第五相（分二）

癸一、標意行

又由遠離五種過失，應知意行。

癸二、釋過失（分二）

子一、出五種

謂依現法義有前四種，依後法義有第五種。

子二、釋一一（分二）

丑一、徵

何等名為五種過失？

丑二、列（分五）

寅一、不忍

一者不忍過失，不能忍受現在過去不饒益事故。

寅二、覆藏

二者覆藏過失，由覆藏故，惡作燒惱故。

寅三、貪染

三者貪染過失，希求諸欲及受用故，希求出離怨故。

寅四、忘念

四者忘念過失，攝受不正見故於斷心迷亂故。

寅五、期願

五者期願過失，由自輕賤遠離廣大諸佛菩薩之所加被諸佛國土微妙願故，由微細意樂引發諸佛法故，於一切法殊勝世間興盛差別起僣慢故，及願彼故。

辛五、指

於分別菩薩藏教授勝解勝利無量標釋中，當知有無量無數勝解勝利。

丁三、略不說餘

於此地中，餘決擇文，更不復現。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瑜伽師地論・攝決擇分《菩薩地決擇並科判》
/玄奘法師譯；韓清淨科判；林崇安編輯
--[桃園縣]中壢市：內觀教育基金會，民 92
面：29x21 公分--（佛法教學系列：E6）

ISBN：957-28567-4-X（平裝）

1. 論藏

222.1

92003630

瑜伽師地論・攝決擇分《菩薩地決擇並科判》

編輯：林崇安教授

出版：[桃園縣]中壢市內觀教育基金會

助印郵撥：19155446 財團法人內觀教育基金會

通訊：320 中壢郵政 9-110 信箱。或：

桃園縣大溪鎮頭寮福安里十鄰 12 之 3（大溪內觀教育禪林）

電話和手機：(03)485-2962；0937-126-660

傳真：(03)425-8073

網址：<http://www.insights.org.tw>

初版：**【內觀教育版】2003**

再版日期：2008 年 3 月